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OHAI BANK CO., LTD.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8)

2022年度業績公告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綜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行2022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發佈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cbhb.com.cn)查閱。在對中英文版本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為準。本行2022年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會隨後寄發予本行H股股東，並可於其時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cbhb.com.cn)閱覽。

承董事會命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伏安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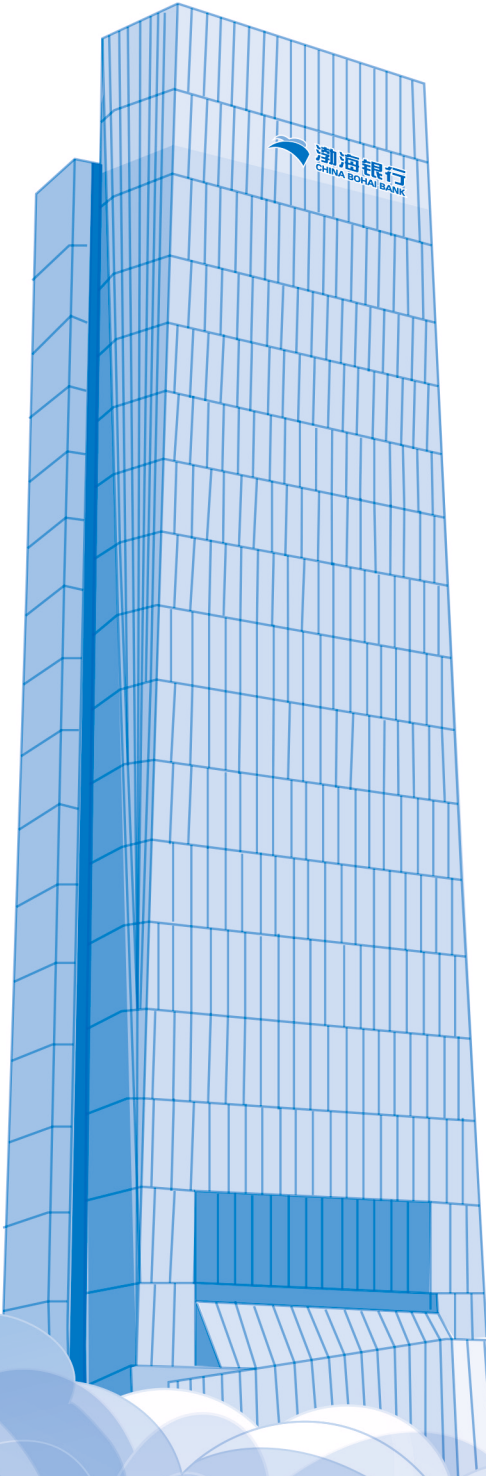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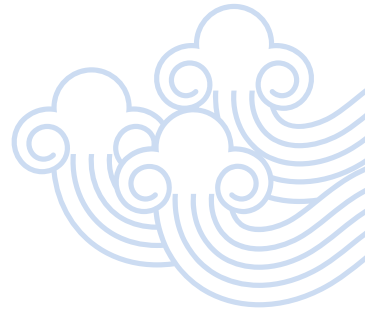
中國•天津

2023年3月2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伏安先生、屈宏志先生、杜剛先生、趙志宏先生；非執行董事馮載麟先生、元微女士、葉柏壽先生、胡愛民先生、張雲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毛振華先生、遲國泰先生、牟斌瑞先生、謝日康先生、朱寧先生、岑紹雄先生。

目錄

2	釋義
4	重要提示
5	董事長致辭
6	行長致辭
7	監事長致辭
8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9	獎項與排名
10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6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1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
85	公司治理
110	董事會報告
120	監事會報告
127	重要事項
131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
276	組織架構圖



釋義

本行／公司章程	指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行、公司	指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於2005年12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9668）
中國銀保監會、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監會	指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央銀行、人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及以後期間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具體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
《商業銀行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年度報告日期	指	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本年度報告之日
內資股	指	本行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四五」規劃	指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5年發展戰略規劃》
本集團	指	本行及其子公司
H股	指	本行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相關準則修訂及解釋性公告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報告期	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國務院國資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天津市國資委	指	天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保證本年度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並通過了本行《2022年度報告》。本次會議應出席董事15名，實際出席董事15名，其中：非執行董事葉柏壽先生授權非執行董事元微女士行使表決權。本行5名監事列席了本次會議。

本行法定代表人、董事長李伏安先生，行長屈宏志先生，主管財會工作負責人杜剛先生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汪峰雷先生保證本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行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本行2022年度不進行股利分配，相關利潤分配預案尚待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方可實施，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利潤分配」。

本集團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2年度財務報告已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根據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和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年度報告涉及未來計劃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並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本年度報告詳細描述了本集團在經營管理中面臨的主要風險，以及本集團採取的應對措施，具體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全面風險管理情況」部份。

除特別說明外，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數據及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為本集團合併數據，貨幣單位均以人民幣列示。本年度報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任何表格中總數與金額總和間的差異均由於四捨五入所致。

本年度報告分別以中、英文編製，在對中英文文本理解上產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董事長致辭

2022年，是我國歷史上極不尋常的重要一年！這一年裡，黨的二十大勝利召開，描繪了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的宏偉藍圖，開啟了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新征程；這一年里，在烏克蘭危機爆發的宏觀背景下，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全球經濟增長預期持續走弱，給國內企業經營帶來前所未有的衝擊和挑戰。

面對衝擊和挑戰，作為一家建行18年的、年輕的股份制商業銀行，我們何以制勝？我們的答案是，精準識變、主動應變、孜孜求變，持續推進「四五」發展戰略規劃實施，持續發力向零售銀行轉型、向交易銀行轉型、向輕型銀行轉型，堅定不移地將轉型作為全行經營管理和業務發展的指揮棒、指南針。

2022年，全行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入推進創新轉型，加強內控合規建設，資產規模穩步攀升，業務結構持續優化，風控管理不斷改善，資產質量保持穩定，轉型發展成果顯著，資金運營中心和理財子公司獲准開業，手機銀行6.0、掌上渤海成功推出，「七大新基建」規劃基本完成，全國首批和天津市屬法人金融機構中唯一一家取得個人養老金業務開辦資格，斬獲「十佳交易銀行創新獎」「十佳風險管理創新獎」「卓越財富管理銀行」「卓越轉型發展銀行」「卓越投資回報銀行」等殊榮，穆迪和標普兩大國際權威評級機構再次給出雙「投資級」評級結果。回望2022，我們邁向「最佳體驗的現代財資管家」的步伐堅定鏗鏘。

求變與轉型，道阻且長，我們心懷光明宏大的未來。我們意志堅定，一路前行、一路檢視，從前精細化管理不足和業務發展模式粗放不斷帶來新的挑戰，我們力圖從過往中汲取力量，從挫折中萃取堅韌。我們矢志不渝地踐行「客戶為先，奮鬥為本，敏捷為要，創新為魂，合規是命」之價值觀，將其銘刻進每位渤海人的靈魂，令價值觀為我們的求變與轉型提供原動力。

渤觀約取聚偉力，海潤萬物共揚帆。2023年，我們將全面推動落實黨的二十大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堅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堅守合規底線、深化合規審查，堅持客戶至上、服務至上，把握戰略機遇、聚焦優勢產業，發揮國企擔當、履行社會責任。我們堅持咬定青山不放鬆的堅毅，引領渤海銀行的希望之船乘風破浪、行穩致遠。我們願意與投資機構及社會各界攜手共進，持續打造具有較強創新能力和差異化競爭優勢的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公眾持股銀行。



董事長 李伏安

李伏安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行長致辭



2022年，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國際形勢風雲變幻，國內經濟發展面臨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三重壓力。渤海銀行高級管理層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堅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有效應對各類風險挑戰，抓黨建促經營、控風險保發展、降成本穩效益，按照總行黨委、董事會部署要求，全行經營發展運行在合理區間，保持了總體穩步向好態勢。

截至報告期末，全行資產總額16,594.60億元，同比增長4.85%；負債總額15,495.09億元，同比增長4.97%；淨資產1,099.51億元，同比增長3.18%；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5.07元，較上年增長0.19元；全行不良貸款率1.76%，與上年持平。事關補短板、打基礎、促轉型、利長遠的重點工作也取得了積極成效，「七大基礎管理項目」助力發展提質升級，數字化轉型成果豐碩，問題資產處置加速推進，機構建設取得歷史性突破，調結構換動能縱深推進，服務實體經濟質效不斷提升。

2023年，依然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我們將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堅守金融初心，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堅持金融服務國家戰略、服務實體經濟、服務民計民生、服務中國式現代化，堅決主動落實向實體經濟合理讓利部署要求，不折不扣將「金融初心」融入經營管理和業務發展之中。我們堅定發展信心，推動本行經營發展與國家戰略實施和經濟發展同頻共振，基於不斷提高科技創新能力、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推動發展方式綠色轉型、兜牢民生底線等經濟工作中的主要任務，「計利當計天下利」，我們也將繼續在支持科技創新、小微企業、綠色發展、鄉村振興等領域增添金融動能。

2023年也是渤海銀行轉型發展的關鍵期、提質增效的換擋期、結構調整的陣痛期，唯有陣痛才能嬗變，我們堅定轉型振興戰略不動搖，在戰略實施上保持足夠的耐心和定力，下好轉型的苦功夫，通過持續發力、久久為功，高質量縱深推進「客戶興行、存款立行、中收富行、科技強行、創新領行、風控護行」戰略任務。

雄關漫道真如鐵，而今邁步從頭越。我們將更加突出黨建引領的根本方向，更加突出穩增長的核心要務，更加突出戰略轉型的牽引撬動，更加突出審慎穩健的根本原則，更加突出科技創新的有效驅動，更加突出市場化體制機制落實，以一張藍圖繪到底的精神，確保2023年全行發展目標圓滿達成，確保為服務國家經濟建設貢獻渤海力量！

行長 屈宏志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監事長致辭

2022年，黨的二十大勝利召開，吹響了奮進新征程的時代號角。一年來，渤海銀行監事會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入學習宣傳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精神，堅決執行黨中央決策部署和天津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牢牢把握「穩字當頭、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緊緊圍繞渤海銀行實現高質量發展的目標任務，忠實履行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賦予的職責，凝心聚力，勇毅前行，不斷提升監督質效，在推動全行行穩致遠的具體實踐中發揮了積極作用。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切實履行監督職能，着力推進全行高質量轉型發展。強化履職監督，力促董事會、高級管理層規範履職。強化財務監督，密切關注本行重要財務決策和執行情況。強化內控監督，推動持續優化內控合規管理體系。強化風險管理監督，突出全面風險管理基礎及主要風險管控情況監督。強化自身建設，依法合規召開會議，提升專議專督效果。開展監事會自我評價和監事履職評價，完善監事會工作制度，組織監事開展調研和專題培訓，加強協調聯動，不斷提升監事會工作水平。

艱難困苦，玉汝於成。2023年是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精神的開局之年。開局關乎全局，起步決定後程。本行監事會將更加緊密團結在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周圍，認真學習落實習近平經濟思想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深刻領悟「兩個確立」的決定性意義，增強「四個意識」、堅定「四個自信」、做到「兩個維護」，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定踐行轉型振興，以奮發有為的精神狀態和「時時放心不下」的責任感做好各項工作，以實幹實績實效助推全行高質量發展展現新氣象、實現新作為、取得新成績。



監事長 王春峰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Wang Chunfeng',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 一、法定中文名稱：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渤海銀行」）
- 二、法定英文名稱：CHINA BOHAI BANK CO., LTD.（縮寫「CBHB」）
- 三、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 四、授權代表：杜剛、蘇淑儀
- 五、董事會秘書：杜剛
聯席公司秘書：杜剛、蘇淑儀
- 六、註冊及辦公地址：中國天津市河東區海河東路218號
郵政編碼：300012
國際互聯網網址：www.cbhb.com.cn
客服及投訴電話：(86)95541，(86)400 888 8811
電子信箱：IR@cbhb.com.cn
聯繫電話：(86)22-5878 9668
傳真：(86)22-5831 6529
- 七、香港主要營業地址：香港中環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2樓1201-1209及1215-1216室
- 八、信息披露網站：香港交易所的網站(www.hkexnews.hk)、本行網站(www.cbhb.com.cn)
年度報告備置地：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 九、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香港聯交所
股票簡稱：渤海銀行
股票代碼：9668
- 十、股份登記處
內資股：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17號
H 股：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十一、法律顧問
中國大陸：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
北京市朝陽區建外大街1號國貿寫字樓2座12至14層
中國香港：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22樓
- 十二、審計師
國內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辦公樓8層
簽字註冊會計師：管禕銘、張則徐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十三、其他有關資料
首次註冊登記日期：2005年12月30日
註冊資本：177.62億元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1200007109339563
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B0017H112000001

獎項與排名

在英國《銀行家》雜誌2022年公佈的「全球銀行1000強」排名中，本行位列第114位。

在中國金融認證中心(CFCA)、數字金融聯合宣傳年、中國電子銀行網主辦的「2022數字金融創新發佈周暨第十八屆宣傳年年度盛典」上，本行獲「手機銀行最佳智能服務獎」和「數字金融最佳業務創新獎」。

在中國人民銀行《金融電子化》雜誌社主辦的「2022中國金融科技年會暨第十三屆金融科技應用創新獎頒獎典禮」上，本行獲「2022金融業數字化轉型突出貢獻獎」。

在聯信智評數字科技有限公司主辦的2022年首屆「聯合智評•金蟾獎」評選中，本行獲「2022聯合智評理財風雲獎」。

在「第十屆中國創新創業領袖峰會暨2022年度雙創盛典」中，本行官方微信公眾號獲「2022年度最具行業市場影響力新媒體」獎。

在由《證券時報》主辦、國際金融理財標準委員會(中國)專業指導的首屆「金耐冬花」中國財富顧問大賽上，本行榮獲「2022年度數字化轉型創新金融機構金嶺」獎。

在「第八屆中國資產證券化論壇(CSF)年會」上，本行獲「年度創新機構嘉勉」獎。

在《銀行家》雜誌社主辦的「中國金融創新論壇暨中國金融創新獎成果發佈會」上，本行獲「十佳交易銀行創新獎」和「十佳風險管理創新獎」。

在財視中國主辦的「第十三屆基金與財富管理•介甫獎」頒獎典禮上，本行獲「私人銀行傑出客戶服務獎」，渤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獲「卓越成長力銀行理財子公司」獎。

在普益標準主辦的「2022年中國資產管理與財富管理行業年度峰會」暨第二屆「金譽獎」頒獎典禮上，本行獲「卓越財富管理銀行」「卓越私人銀行」「卓越轉型發展銀行」「卓越投資回報銀行」和「卓越運營管理能力銀行」5項大獎。

在《零售銀行》《數字銀行》共同舉辦的「第六屆零售銀行創新實踐大獎」評選中，本行獲「最佳客群經營獎」。

在中國科學技術協會主辦的2022年度「科創中國」中國數字普惠金融大會上，本行獲「數字普惠金融服務鄉村振興獎」。

在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大數據技術標準推進委員會共同組織的第六屆大數據「星河」案例評選中，本行入選「數據資產管理優秀案例」。

在2022年(第六屆)中國客戶服務節中，本行榮獲「2022年中國客戶服務節最佳明星班組」獎項。

在金融數字化發展聯盟主辦，銀聯數據、《銀數觀卡》、《中國信用卡》聯合承辦的2022年「卓越信用卡」評選活動中，本行獲得匠心服務之星的獎項。

在易趣財經傳媒、《金融理財》雜誌社主辦的2022年度第十三屆「金貔貅獎」評選中，本行榮獲「年度金牌創新力金融機構」和「年度金牌創新力金融產品」獎。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一、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增(減)(%)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經營業績數據：						
營業收入	26,465,220	29,194,364	(9.35)	32,492,170	28,378,394	23,210,064
稅前利潤	6,511,454	10,303,797	(36.81)	10,085,092	9,901,850	8,027,462
淨利潤	6,107,475	8,629,724	(29.23)	8,444,571	8,192,756	7,080,155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6,107,475	8,629,724	(29.23)	8,444,571	8,192,756	7,080,15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6,830,977	82,987,687	(67.67)	52,085,407	(41,679,518)	(167,616,433)
每股指標(人民幣元)：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	0.29	0.43	(32.56)	0.47	0.57	0.49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稀釋每股收益	0.29	0.43	(32.56)	0.47	0.57	0.49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1	4.67	(67.67)	3.27	(2.88)	(11.60)
財務比率(%)：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 ⁽¹⁾	0.38	0.58	下降0.20個百分點	0.67	0.76	0.70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²⁾	5.81	8.88	下降3.07個百分點	10.68	13.71	13.59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減)(%)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規模指標：						
資產總額	1,659,459,902	1,582,707,598	4.85	1,393,523,125	1,116,930,025	1,034,451,332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²⁾	957,216,978	955,355,247	0.19	887,537,545	708,057,530	565,453,709
負債總額	1,549,508,868	1,476,143,521	4.97	1,290,277,295	1,034,291,428	978,592,211
吸收存款總額 ⁽³⁾	843,873,695	820,589,157	2.84	746,725,783	637,934,899	598,166,690
權益總額	109,951,034	106,564,077	3.18	103,245,830	82,638,597	55,859,12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⁴⁾	5.07	4.88	3.89	4.69	4.34	3.87
股本	17,762,000	17,762,000	-	17,762,000	14,450,000	14,450,000

- 註：
- (1)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為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資產總額平均值。
 - (2)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按中國證監會頒佈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計算。
 - (3)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及吸收存款總額均未含應計利息。
 - (4)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期末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後的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權益除以期末總股本。

二、補充財務指標

(單位：%)

	2022年	2021年	變動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盈利能力指標：						
淨利差 ⁽¹⁾	1.45	1.61	下降0.16個百分點	2.18	2.04	1.46
淨利息收益率 ⁽²⁾	1.50	1.72	下降0.22個百分點	2.35	2.22	1.54
成本收入比 ⁽³⁾	39.24	32.88	上升6.36個百分點	26.52	29.50	35.40
	2022年	2021年	變動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變動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⁴⁾	1.76	1.76	-	1.77	1.78	1.84
撥備覆蓋率 ⁽⁵⁾	150.95	135.63	上升15.32個百分點	158.80	187.73	186.96
貸款撥備率 ⁽⁶⁾	2.65	2.39	上升0.26個百分點	2.81	3.34	3.44
資本充足率指標 ⁽⁷⁾ ：						
資本充足率 ⁽⁸⁾	11.50	12.35	下降0.85個百分點	12.08	13.07	11.77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⁸⁾	9.94	10.76	下降0.82個百分點	11.01	10.63	8.6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⁸⁾	8.06	8.69	下降0.63個百分點	8.88	8.06	8.61
槓桿率 ⁽⁹⁾	5.43	5.66	下降0.23個百分點	6.32	6.22	4.52
其他指標：						
流動性比例						
人民幣	57.25	56.68	上升0.57個百分點	48.70	59.98	55.39
外幣折人民幣	242.36	97.69	上升144.67個百分點	165.37	214.20	293.44
本外幣合計	63.11	59.28	上升3.83個百分點	53.40	63.85	56.37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¹⁰⁾	6.71	8.43	下降1.72個百分點	8.10	6.37	9.09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¹⁰⁾	50.05	56.43	下降6.38個百分點	50.57	48.13	55.24
拆借資金比例						
拆入資金比	1.90	0.27	上升1.63個百分點	0.37	0.42	1.07
(人民幣)						
拆出資金比	1.18	0.64	上升0.54個百分點	0.27	0.32	0.17

- 註：
- (1) 淨利差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的差額計算。
 - (2) 淨利息收益率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3) 成本收入比按營業支出總額(不包括稅金及附加等)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4) 不良貸款率為不良貸款餘額除以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未含應計利息)。
 - (5) 撥備覆蓋率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減值準備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減值準備之和除以不良貸款餘額。
 - (6) 貸款撥備率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減值準備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減值準備之和除以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未含應計利息)。
 - (7) 根據《關於商業銀行資本構成信息披露的監管要求》《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相關要求，本集團在本行網站(www.cbhb.com.cn)披露報告期內資本構成和槓桿率等附表信息。
 - (8) 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各級資本充足率指標。
 - (9) 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槓桿率。
 - (10)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與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分別為客戶貸款總額與資本淨額的比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2022年經濟、金融與監管環境

2022年，全球經濟環境複雜嚴峻，在新冠疫情、俄烏衝突、能源危機等多重衝擊下，全球金融市場波動性加劇，匯率市場動盪，美元指數一度走強，全球通脹持續高企，很多國家貨幣政策加快緊縮，世界經濟增長速度放緩。2022年3月至12月，美聯儲連續七次加息，加息幅度累計達425個基點，歐洲央行4次加息。世界銀行2023年1月發佈的《全球經濟展望》報告，將2023年全球經濟增長預期下調至1.7%。

2022年，在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三重壓力以及疫情持續多點散發背景下，國內經濟實現穩定增長，金融業運行平穩，經濟長期向好的基本面堅實。全年GDP增速為3.0%，全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下降0.2%，全國固定資產投資同比增長5.1%。我國貨物貿易進出口總值同比增長7.7%。CPI增速總體平穩，同比上漲2.0%；PPI漲幅不斷回落，較上年上漲4.1%；人民幣匯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保持基本穩定。

2022年，我國穩健的貨幣政策更加靈活適度，金融支持實體經濟質效進一步提升。信貸總量平穩增長，信貸結構持續優化。2022年末，M2餘額266.43萬億元，同比增長11.8%；社會融資規模存量為344.21萬億元，同比增長9.6%；2022年全年人民幣貸款增加21.31萬億元，同比多增1.36萬億元。對實體經濟發放的人民幣貸款餘額為212.43萬億元，同比增長10.9%。

2022年，我國金融業全面落實支持穩住宏觀經濟大盤的各項部署，有效防範化解金融風險，持續推進深化改革。著力保持流動性合理充裕，2022年央行實施兩次降准。進一步降低實體經濟融資成本，全年1年期LPR、5年期LPR分別下降15個基點和35個基點，建立存款利率市場化調整機制。金融監管部門出台金融支持疫情防控 and 經濟社會發展23條措施，推出16條金融舉措促進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因城施策」實施差別化信貸政策，設立金融穩定保障基金，引導金融機構做好對製造業、科技創新、基礎建設、小微企業、綠色低碳、鄉村振興等重點領域的金融服務，助力經濟實現質的穩步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

二、發展戰略

本行以成為「最佳體驗的現代財資管家」為戰略願景，以「服務國家戰略、服務實體經濟、服務美好生活，為股東創造持續價值，為員工打造廣闊舞台，為社會履行法人責任」為使命，以「客戶為先，奮鬥為本，敏捷為要，創新為魂，合規是命」為價值觀，立足新發展階段，貫徹新發展理念，融入新發展格局。「四五」時期，本行堅持向零售銀行轉型，向交易銀行轉型，向輕型銀行轉型，著力構建「渤觀約取，海潤萬物」的生態銀行模式，打造「聚焦生態」「共生共贏」「專業賦能」「無處不在」「智慧引擎」五大戰略能力，實現業務模式的全面升級。本行始終堅持經濟責任與社會責任相統一，全面推進綠色金融體系建設，防控環境和社會風險，為加快形成綠色生產生活方式、實現「碳達峰、碳中和」貢獻金融力量。致力於不斷推動信貸結構綠色調整，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建立多元化的綠色金融產品體系，持續優化綠色金融綜合化服務模式。

「四五」時期，本行加快形成公司、零售和金融市場三位一體的業務發展格局。零售銀行業務堅持以MAU經營為抓手，以AUM經營為基石，以提升客戶價值為目標，通過「即插即用」(Plug & Play)的業務模式，為客戶／用戶提供個性化、差異化、定制化的產品與服務，打造渤海銀行特色競爭優勢。公司銀行業務堅持「交易銀行+FPA」的轉型方向，通過「平台增值」(Platform Boosting)業務模式，實現由資產拉動向資產撬動變革，為全行業務轉型奠定堅實基礎。金融市場業務堅持以交易為靈魂，將回歸本源、創造價值作為出發點和落腳點，通過「協同性價值創造」(Supportive Activation)業務模式，有效助力全行戰略轉型和業務發展。

「四五」時期，本行以渤海銀行「七大新基建」為主體，構建戰略支撐體系。「七大新基建」包括金融科技、創新研發、運營體系、激勵約束、內控合規、風險管理、培訓教育七個體系。金融科技體系定位於強化科技賦能，驅動「輕前台、快中台、強後台」全方位數字化轉型。風控體系定位於提升「風控護行」的能力，搭建智能風控整體架構，深入應用大數據、人工智能技術，實現由「管理」到「賦能」的轉變。大合規體系定位於全行的「修復系統」「預防系統」和「免疫系統」，堅持「合規是命」的主旋律，以系統、模型、數據為抓手，構築全行「不敢違規、不能違規、不想違規」的合規防線。創新研發體系定位於以創新驅動發展，以敏捷創新的快速響應能力更好滿足市場需求和用戶訴求，更好提升金融服務質效。大運營體系定位於「舉重若輕」，以建設全場景、全渠道、全服務、全用戶、全鏈路、全產品、全週期、全流程為目標，致力於打造具有高度適應性的交付能力，以運營之「重」賦能業務之「輕」。激勵約束體系定位於以奮鬥者為本，發揮股份制銀行機制靈活的優勢，拉開績效考核差距，把資源配置的優勢轉化為經營發展的效能。培訓體系定位於渤海銀行幹部員工成長的「充電站」和「助推器」，以項目化、數字化運營為抓手，有效提升渤海銀行人才優勢。

三、業務範圍

本行業務範圍包括：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買賣、代理買賣外匯；從事銀行卡業務；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服務；經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四、總體經營情況

2022年，受國內外疫情防控政策調整影響，我國經濟穩定增長難度加大，面對風險與挑戰，本集團主動服務國家戰略，優化信貸結構，加大對實體經濟支持力度。同時穩步推進「四五」規劃轉型，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服務新發展格局，加大主動調控力度，資產規模穩中有進，資產質量保持穩定。年度內實現營業收入264.65億元，淨利潤61.07億元。隨着實體經濟進一步復甦以及貨幣政策精準有力、財政政策加力提效等有利效能釋放，商業銀行經營環境將總體向好，本集團經營管理績效及資本市場表現也將得到進一步提升。

資產負債規模穩步增長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總資產達到16,594.60億元，較上年末新增767.52億元，增幅4.85%；其中，發放貸款和墊款餘額為9,427.23億元，較上年末新增48.17億元，增幅0.51%。負債總額為15,495.09億元，較上年末新增733.65億元，增幅4.97%；其中，吸收存款8,639.34億元，較上年末新增280.13億元，增幅3.35%。存貸款規模均保持穩定增長。

信貸業務結構持續優化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提升金融服務覆蓋面和可得性，積極支持製造業、民營、綠色金融、鄉村振興等領域的信貸投放，加大小微企業、三農、扶貧等領域金融支持，提高業務佈局與實體經濟的契合度，激發轉型新動能。截至報告期末，普惠小微貸款餘額657.3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2.49億元，增速達10.51%，高於一般性貸款增速10個百分點，切實有效滿足實體經濟融資需求。

零售銀行轉型持續向好

報告期內，上線新版手機銀行，全新打造以「數字化」「智能化」「聚合優質權益」及「沉浸式客戶體驗」為核心亮點的移動門戶APP；加強財富業務營銷和結構優化管理，推動私人銀行業務發展，提升高端客戶存量；不斷創新零售新型消費金融，持續豐富產品譜系，打造多樣化個人消費金融產品。截至報告期末，零售存款餘額1,687.2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5.04%，零售存款佔比達到19.99%；零售貸款餘額3,365.36億元，佔比達到35.16%。

資產質量風險可控

截至報告期末，不良貸款餘額為168.07億元，比上年末下降0.28億元，不良貸款率為1.76%，與上年末持平。貸款損失準備計提充足，貸款減值準備253.7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5.38億元；金融投資減值準備101.98億元，其他減值準備8.03億元；貸款撥備率2.65%，撥備覆蓋率150.95%；資產質量保持持續穩定，撥備指標符合監管要求。

五、財務報表分析

(一)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主要項目情況

1.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項目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淨利潤61.07億元，比上年下降29.23%。主要由於本集團主動優化信貸結構，夯實防範化解風險基礎；持續讓利實體經濟、支持普惠業務發展，息差相對收窄，使營業收入同比有所下降；加快轉型步伐，加大新設網點支持及科技投入，使營業支出較上年有所增加。

下表列示出所示期間本集團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主要項目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變動額	增(減)(%)
利息淨收入	22,668,539	25,179,299	(2,510,760)	(9.97)
非利息淨收入	3,796,681	4,015,065	(218,384)	(5.44)
營業收入	26,465,220	29,194,364	(2,729,144)	(9.35)
營業支出	(10,900,887)	(10,212,572)	(688,315)	6.74
資產減值損失	(9,052,879)	(8,677,995)	(374,884)	4.32
稅前利潤	6,511,454	10,303,797	(3,792,343)	(36.81)
所得稅費用	(403,979)	(1,674,073)	1,270,094	(75.87)
淨利潤	6,107,475	8,629,724	(2,522,249)	(29.23)
綜合收益總額	5,882,251	5,778,017	104,234	1.80

2. 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淨收入226.69億元，比上年下降9.97%。

(1) 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利差1.45%，比上年下降0.16個百分點；淨利息收益率1.50%，比上年下降0.22個百分點。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960,600,765	47,026,476	4.90	949,353,014	48,770,205	5.14
金融投資	404,335,870	12,523,760	3.10	332,018,866	11,754,529	3.5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7,708,370	972,867	1.25	78,690,209	1,009,503	1.2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6,663,690	263,123	0.72	63,700,987	283,696	0.45
拆出資金	17,446,204	664,333	3.81	20,973,678	312,392	1.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382,763	151,872	1.46	19,833,513	387,763	1.96
生息資產合計	1,507,137,662	61,602,431	4.09	1,464,570,267	62,518,088	4.27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負債：						
吸收存款	817,088,541	21,859,585	2.68	802,328,322	20,257,631	2.5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21,512,864	5,740,662	2.59	187,768,911	5,544,708	2.95
拆入資金	40,649,317	624,212	1.54	54,955,422	577,466	1.0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2,897,241	784,380	1.83	33,900,838	761,082	2.25
已發行債券	257,159,489	7,071,366	2.75	255,119,654	8,095,150	3.17
向中央銀行借款	97,726,214	2,853,687	2.92	70,187,397	2,102,752	3.00
付息負債合計	1,477,033,666	38,933,892	2.64	1,404,260,544	37,338,789	2.66
淨利息收入		22,668,539			25,179,299	
淨利差			1.45			1.61
淨利息收益率			1.50			1.72

(2) 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616.02億元，比上年下降1.46%。

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470.26億元，比上年下降3.58%。主要由於公司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和個人貸款利息收入較上年有所下降。

下表列示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組成部份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貸款和墊款	542,451,901	24,797,924	4.57	553,498,010	25,548,884	4.62
個人貸款	338,871,070	20,712,310	6.11	336,516,875	21,465,193	6.38
票據貼現	79,277,794	1,516,242	1.91	59,338,129	1,756,128	2.96
發放貸款和墊款合計	960,600,765	47,026,476	4.90	949,353,014	48,770,205	5.1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利息收入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利息收入合計19.00億元，比上年增長18.36%；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1.52億元，比上年下降60.83%。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金融投資利息收入125.24億元，比上年增長6.54%。

(3) 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389.34億元，比上年增長4.27%。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吸收存款利息支出218.60億元，比上年增長7.91%。

下表列示出所示期間本集團吸收存款組成部份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及平均成本率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552,633,389	15,358,246	2.78	541,788,424	14,515,970	2.68
其中：活期存款	157,469,303	1,642,068	1.04	161,019,638	1,461,285	0.91
定期存款	395,164,086	13,716,178	3.47	380,768,786	13,054,685	3.43
個人存款	138,016,073	4,066,905	2.95	121,832,761	3,341,834	2.74
其中：活期存款	34,408,534	121,953	0.35	37,791,429	127,603	0.34
定期存款	103,607,539	3,944,952	3.81	84,041,332	3,214,231	3.82
保證金存款及其他	126,439,079	2,434,434	1.93	138,707,137	2,399,827	1.73
吸收存款合計	817,088,541	21,859,585	2.68	802,328,322	20,257,631	2.52

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利息支出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利息支出合計92.19億元，比上年增長12.08%；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7.84億元，比上年增長3.06%。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70.71億元，比上年下降12.65%。

(4)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受規模和利率變動的影響情況

下表列示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由於規模變化和利率變化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變化的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比 2021年 增(減)變動 規模因素	2022年比 2021年 增(減)變動 利率因素	淨增(減) (%)
發放貸款和墊款	534,718	(2,278,447)	(3.58)
金融投資	2,230,114	(1,460,883)	6.5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029)	(23,607)	(3.6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2,566)	171,993	(7.25)
拆出資金	(134,648)	486,589	112.6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6,723)	(99,168)	(60.83)
利息收入變動	2,287,866	(3,203,523)	(1.46)
吸收存款	318,229	1,283,725	7.9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871,922	(675,968)	3.53
拆入資金	(222,536)	269,282	8.1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65,682	(142,384)	3.06
已發行債券	47,719	(1,071,503)	(12.65)
向中央銀行借款	807,085	(56,150)	35.71
利息支出變動	1,988,101	(392,998)	4.27
利息淨收入變動	299,765	(2,810,525)	(9.97)

註：由規模變化和利率變化共同引起的利息收支變化，計入規模變化對利息收支變化的影響金額。

3. 非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非利息淨收入37.97億元，比上年下降5.44%。

(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25.69億元，比上年增長14.81%。主要是由於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收入增加，且信息服務手續費支出減少的綜合影響。

下表列示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的主要組成部份：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增(減)(%)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540,479	3,891,888	(9.03)
其中：代理業務手續費	1,372,060	1,761,457	(22.11)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902,803	738,739	22.21
信貸承諾及資產管理手續費	425,453	349,691	21.67
託管業務手續費	400,290	501,052	(20.11)
顧問和諮詢費	188,593	401,420	(53.02)
銀行卡手續費	115,328	71,262	61.84
其他	135,952	68,267	99.1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971,257	1,654,091	(41.28)
其中：信息服務手續費	702,598	1,386,952	(49.34)
代理業務手續費	85,821	79,141	8.44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52,740	54,790	(3.74)
諮詢服務手續費	51,742	57,190	(9.53)
銀行卡手續費	42,120	49,548	(14.99)
其他	36,236	26,470	36.8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569,222	2,237,797	14.81

(2)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非利息淨收入12.27億元，比上年下降30.94%。主要是由於交易收益淨額較上年下降較多。

下表列示出所示期間本集團其他非利息淨收入的主要組成部份：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增(減)(%)
交易(損失)/收益淨額	(224,543)	280,164	不適用
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	1,386,594	1,398,941	(0.88)
其他營業收入	65,408	98,163	(33.37)
合計	1,227,459	1,777,268	(30.94)

4. 營業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支出109.01億元，比上年增長6.74%。

下表列示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營業支出的主要組成部份：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增(減)(%)
職工薪酬費用	6,242,897	6,042,879	3.31
折舊與攤銷	1,628,498	1,398,491	16.45
稅金及附加	443,177	426,707	3.86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62,733	141,067	15.36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2,423,582	2,203,428	9.99
合計	10,900,887	10,212,572	6.74

5. 資產減值損失

本集團嚴格按照監管要求，依據審慎原則計提信用減值損失。報告期內，本集團計提信用減值損失90.53億元，比上年同期計提信用減值損失增加4.32%。其中：計提貸款和墊款信用減值損失81.24億元，計提投資信用減值損失3.04億元，計提其他信用減值損失6.25億元。

6.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費用4.04億元，實際稅率6.20%。所得稅費用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稅前利潤減少。

下表列示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所得稅費用與根據法定稅率25%計算得出的差異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增(減)(%)
稅前利潤	6,511,454	10,303,797	(36.81)
按照法定所得稅率25%計提的所得稅費用	1,627,864	2,575,949	(36.81)
調整項目的稅務影響：			
不可抵稅支出	542,618	314,746	72.40
免稅收入	(1,529,756)	(977,317)	56.53
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支出抵扣	(237,500)	(237,500)	-
其他的影響	753	(1,805)	不適用
所得稅費用	403,979	1,674,073	(75.87)

(二) 合併財務狀況表項目情況

1. 資產項目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16,594.60億元，比上年末增長4.85%，主要原因是金融投資項目的快速發展帶動了資產規模的增長。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資產總額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減)(%)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8,394,184	6.53	115,143,453	7.28	(5.8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074,856	0.97	27,730,508	1.75	(42.03)
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333,936	1.10	9,262,262	0.59	97.94
衍生金融資產	1,211,516	0.07	676,154	0.04	79.18
發放貸款和墊款	942,723,216	56.81	937,906,589	59.26	0.51
金融投資	544,533,823	32.81	467,631,104	29.55	16.45
物業及設備	3,740,467	0.23	3,585,904	0.23	4.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05,211	0.79	10,923,356	0.69	19.97
使用權資產	4,024,889	0.24	3,921,702	0.25	2.63
其他資產	7,317,804	0.45	5,926,566	0.36	23.47
資產總額	1,659,459,902	100.00	1,582,707,598	100.00	4.85

(1) 發放貸款和墊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和墊款總額(含貼現)9,572.17億元，比上年末增長0.19%。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減)(%)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	535,149,187	55.90	537,239,254	56.23	(0.39)
票據貼現	85,532,135	8.94	76,698,756	8.03	11.52
個人貸款	336,535,656	35.16	341,417,237	35.74	(1.43)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7,216,978	100.00	955,355,247	100.00	0.19
應計利息	9,338,023		5,296,053		
合計	966,555,001		960,651,300		

(2) 金融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投資5,445.34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6.45%。

下表列示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金融投資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減)(%)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20,542,087	22.14	102,377,637	21.89	17.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01,487,369	18.64	89,218,927	19.08	13.7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322,504,367	59.22	276,034,540	59.03	16.83
合計	544,533,823	100.00	467,631,104	100.00	16.45

本集團金融投資更多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下表列示出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的最大十隻金融債券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券別	券面總額	收益率(%)	到期日
金融債券A	4,880,000	2.69	2027-06-16
金融債券B	4,810,000	3.06	2023-08-05
金融債券C	3,670,000	3.19	2024-03-03
金融債券D	3,650,000	2.91	2028-10-14
金融債券E	3,510,000	3.34	2025-07-14
金融債券F	3,280,000	3.35	2026-03-24
金融債券G	3,250,000	3.02	2031-05-27
金融債券H	3,250,000	2.25	2025-04-22
金融債券I	3,230,000	2.46	2025-07-27
金融債券J	3,100,000	3.45	2025-09-23

(3) 金融衍生產品交易情況

本行金融衍生產品交易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外匯掉期、外匯遠期等品種。本行靈活運用各類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匯率、利率風險，通過發揮專業交易能力，開展策略性交易，合理管理衍生金融工具頭寸組合，保持穩健交易風格。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持有未到期衍生金融工具主要類別的合同金額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合同/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合同/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合約	203,353,923	34,495	(32,018)	201,286,476	47,291	(38,405)
貨幣掉期合約	34,618,545	635,722	(202,165)	59,174,936	17,386	(356,177)
貨幣遠期合約	52,699,856	471,433	(371,794)	43,299,707	577,205	(521,346)
貴金屬掉期	3,319,785	69,866	(7,196)	2,748,971	6,134	(84,366)
期權合約	-	-	-	1,676,974	28,138	(25,548)
合計	293,992,109	1,211,516	(613,173)	308,187,064	676,154	(1,025,842)

2. 負債項目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15,495.09億元，比上年末增長4.97%，主要原因是向中央銀行借款及發行債券的增加帶動了負債總額的增長。

下表列示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負債總額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減)(%)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7,858,168	7.61	78,846,876	5.34	49.4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81,175,967	11.69	171,542,080	11.62	5.62
拆入資金	29,434,826	1.90	60,198,745	4.08	(51.10)
衍生金融負債	613,173	0.04	1,025,842	0.07	(40.2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0,223,721	3.89	68,199,110	4.62	(11.69)
吸收存款	863,934,028	55.76	835,920,665	56.63	3.35
應交所得稅	1,124,939	0.07	1,224,898	0.08	(8.16)
已發行債券	276,680,991	17.86	242,598,064	16.43	14.05
租賃負債	4,229,676	0.27	4,047,564	0.27	4.50
其他負債	14,233,379	0.91	12,539,677	0.86	13.51
負債總額	1,549,508,868	100.00	1,476,143,521	100.00	4.97

註：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向中央銀行借款117,858,168千元中，固定利率的金額為116,395,000千元，應付中央銀行借款利息1,463,168千元。

吸收存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吸收存款總額8,438.74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84%。

下表列示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和客戶類型劃分的吸收存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減)(%)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存款	538,102,666	63.77	556,129,430	67.77	(3.24)
其中：活期存款	174,481,455	20.68	175,579,642	21.40	(0.63)
定期存款	363,621,211	43.09	380,549,788	46.37	(4.45)
個人存款	168,724,081	19.99	134,931,535	16.44	25.04
其中：活期存款	35,665,919	4.22	47,169,584	5.75	(24.39)
定期存款	133,058,162	15.77	87,761,951	10.69	51.61
保證金存款	136,752,076	16.20	129,299,647	15.76	5.76
財政存款	214,725	0.03	138,608	0.02	54.92
匯出匯票及應解匯款	80,147	0.01	89,937	0.01	(10.89)
吸收存款總額	843,873,695	100.00	820,589,157	100.00	2.84
應計利息	20,060,333		15,331,508		
合計	863,934,028		835,920,665		

下表列示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幣種劃分的吸收存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減)(%)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	807,203,607	93.43	707,696,923	84.66	14.06
外幣折人民幣	56,730,421	6.57	128,223,742	15.34	(55.76)
合計	863,934,028	100.00	835,920,665	100.00	3.35

3. 總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總權益1,099.5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3.87億元，增長3.18%，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本集團未分配利潤有所增加。

下表列示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總權益項目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減)(%)
股本	17,762,000	17,762,000	-
其他權益工具	19,961,604	19,961,604	-
其他綜合收益	(3,038,853)	(2,813,629)	8.00
資本公積	10,732,077	10,732,077	-
盈餘公積	7,342,356	6,731,609	9.07
一般準備	20,245,453	19,496,787	3.84
未分配利潤	36,946,397	34,693,629	6.49
合計	109,951,034	106,564,077	3.18

4. 可能對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造成重大影響的資產負債表外項目情況

本集團資產負債表外項目情況載於本年度報告「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主要產品或服務市場佔有情況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2022年12月銀行信貸收支報表，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存貸款總額在中國大陸12家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中的市場份額如下：

	市場份額(%)
存款總額	2.22
其中：儲蓄存款總額	1.55
貸款總額	2.45

(三) 合併現金流量表項目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268.31億元，其中經營資產變動使用的現金流出為133.03億元，經營負債變動產生的現金流入為320.11億元；本集團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652.45億元，其中出售及投資到期收回的現金為6,795.93億元，投資支付的現金為7,562.89億元；本集團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234.06億元，其中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為3,752.01億元，償付債券本金支付的現金為3,414.57億元。

(四) 其他財務信息

1. 會計報表中變化幅度超過30%以上項目及原因簡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減)(%)	報告期內變動的主要原因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074,856	27,730,508	(42.03)	存放中國境外銀行款項減少
拆出資金	18,333,936	9,262,262	97.94	拆放中國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增加
衍生金融資產	1,211,516	676,154	79.18	衍生金融資產增加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7,858,168	78,846,876	49.48	中期借貸便利增加
拆入資金	29,434,826	60,198,745	(51.10)	境內外銀行拆入款項減少
衍生金融負債	613,173	1,025,842	(40.23)	衍生金融負債減少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項目	2022年	2021年	增(減)(%)	報告期內變動的主要原因
交易(損失)/收益淨額	(224,543)	280,164	不適用	股權投資所得損失淨額的變化和貴金屬買賣損失淨額增加
其他營業收入	65,408	98,163	(33.37)	政府補助收入減少
稅前利潤	6,511,454	10,303,797	(36.81)	營業收入減少，營業支出及資產減值損失增加
所得稅費用	(403,979)	(1,674,073)	(75.87)	稅前利潤減少

2. 資產押記情況

本集團資產押記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逾期未償付債務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無逾期未償付債務情況。

六、資本充足率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和其他相關監管規定計算各級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的計算範圍包括本行以及符合監管規定的本行直接或間接投資的金融機構。本集團及本行依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算的各級資本充足率涉及項目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本行	本集團	本行
核心一級資本	89,989,430	89,970,089	86,602,473	86,602,473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4,362,055)	(6,561,145)	(2,454,831)	(2,454,831)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85,627,375	83,408,944	84,147,642	84,147,642
其他一級資本	19,961,604	19,961,604	19,961,604	19,961,604
一級資本淨額	105,588,979	103,370,548	104,109,246	104,109,246
二級資本	16,525,540	16,525,540	15,394,751	15,394,751
其中：享受過渡期優惠政策的二級資本工具可計入部份	—	—	408,562	408,562
二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	—	—	—
資本淨額	122,114,519	119,896,088	119,503,997	119,503,997
資本充足率^註(%)	11.50	11.30	12.35	12.35
一級資本充足率(%)	9.94	9.74	10.76	10.76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06	7.86	8.69	8.69

註：資本充足率=資本淨額／風險加權資產*100%，風險加權資產詳情請見下表。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及本行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的風險加權資產情況。其中，信用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權重法，市場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標準法，操作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基本指標法。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本行	本集團	本行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1,003,182,997	1,002,646,155	904,314,644	904,314,644
其中：表內信用風險	938,335,166	937,798,324	850,942,779	850,942,779
表外信用風險	62,706,781	62,706,781	52,113,951	52,113,951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2,141,050	2,141,050	1,257,914	1,257,914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4,233,476	4,233,476	7,622,511	7,622,511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54,462,589	54,462,589	55,846,759	55,846,759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1,061,879,062	1,061,342,220	967,783,914	967,783,914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附件15中關於資產證券化的信息披露要求，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行的表內信用風險暴露中，包含表內資產證券化風險暴露598.98億元，風險加權資產129.88億元。

七、槓桿率情況

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及相關監管規則計量槓桿率的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級資本	109,951,034	106,564,077
一級資本扣減項	(4,362,055)	(2,454,831)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總額	1,943,617,486	1,840,929,792
其中：調整後的表內資產總額	1,653,886,331	1,579,576,613
調整後的表外資產總額	287,609,535	257,449,988
其他	2,121,620	3,903,191
槓桿率(%)	5.43	5.66

八、分部報告

下表列示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按業務劃分的分部業績：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營業收入	稅前利潤	營業收入	稅前利潤
公司銀行業務	14,631,152	1,989,746	12,985,310	3,333,055
零售銀行業務	9,648,831	3,423,090	10,351,875	3,793,616
金融市場業務	2,079,473	1,226,838	5,742,493	3,316,576
其他	105,764	(128,220)	114,686	(139,450)
合計	26,465,220	6,511,454	29,194,364	10,303,797

下表列示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分部業績：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營業收入	稅前利潤	營業收入	稅前利潤
華北及東北地區	14,248,429	1,728,883	16,713,854	5,497,224
華東地區	5,470,706	2,555,686	5,516,553	2,420,915
華中及華南地區	4,895,575	1,565,893	5,098,228	1,368,924
西部地區	1,850,510	660,992	1,865,729	1,016,734
合計	26,465,220	6,511,454	29,194,364	10,303,797

九、貸款質量分析

(一)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正常類貸款	912,701,089	95.35	911,529,352	95.41
關注類貸款	27,709,018	2.89	26,991,348	2.83
不良貸款	16,806,871	1.76	16,834,547	1.76
其中：次級類貸款	5,763,962	0.61	7,773,484	0.81
可疑類貸款	6,141,332	0.64	6,045,599	0.63
損失類貸款	4,901,577	0.51	3,015,464	0.32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7,216,978	100.00	955,355,247	100.00

(二) 貸款遷徙情況

(單位：%)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	1.33	3.00	4.57
關注類貸款遷徙率	19.93	19.62	12.16
次級類貸款遷徙率	74.56	89.73	83.46
可疑類貸款遷徙率	15.65	17.24	12.08

(三)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公司貸款和墊款	535,149,187	55.90	10,007,974	1.87	537,239,254	56.23	11,935,572	2.22
其中：短期公司貸款	191,629,085	20.02	5,311,928	2.77	233,536,298	24.44	6,589,514	2.82
中長期公司貸款	343,520,102	35.88	4,696,046	1.37	303,702,956	31.79	5,346,058	1.76
票據貼現	85,532,135	8.94	5,787	0.01	76,698,756	8.03	-	-
其中：銀行承兌匯票	84,325,036	8.81	-	-	74,255,944	7.77	-	-
商業承兌匯票	1,207,099	0.13	5,787	0.48	2,442,812	0.26	-	-
個人貸款	336,535,656	35.16	6,793,110	2.02	341,417,237	35.74	4,898,975	1.43
其中：個人住房和商業用房貸款	179,624,947	18.77	1,379,772	0.77	191,493,666	20.04	819,453	0.43
個人消費類貸款	104,693,328	10.94	4,852,040	4.63	103,737,632	10.86	3,553,159	3.43
個人經營性貸款	52,217,381	5.45	561,298	1.07	46,185,939	4.84	526,363	1.14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7,216,978	100.00	16,806,871	1.76	955,355,247	100.00	16,834,547	1.76

(四)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87,018,161	19.54	1,489,632	0.80	180,718,892	18.91	1,739,708	0.96
房地產業	92,621,820	9.68	2,656,910	2.87	75,817,353	7.94	2,811,659	3.71
製造業	82,907,974	8.66	2,040,884	2.46	100,507,008	10.52	3,236,795	3.22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60,278,167	6.30	27,684	0.05	60,174,126	6.30	71,073	0.12
批發和零售業	35,853,747	3.75	1,742,906	4.86	44,945,025	4.70	2,217,513	4.93
建築業	25,013,619	2.61	930,127	3.72	26,574,895	2.78	991,811	3.73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2,309,380	1.29	425,846	3.46	13,109,144	1.37	46,021	0.35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10,304,895	1.08	125,939	1.22	9,554,863	1.00	5,939	0.06
採礦業	7,873,478	0.82	117,479	1.49	8,745,021	0.92	155,693	1.78
金融業	7,355,225	0.77	-	-	5,805,897	0.61	-	-
農、林、牧、漁業	3,242,134	0.34	15,000	0.46	2,049,445	0.21	-	-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2,103,520	0.22	81,252	3.86	1,577,679	0.17	84,923	5.38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2,070,561	0.22	100,154	4.84	1,642,644	0.17	258,019	15.71
其他	6,196,506	0.62	254,161	4.10	6,017,262	0.63	316,418	5.26
公司貸款和墊款總額	535,149,187	55.90	10,007,974	1.87	537,239,254	56.23	11,935,572	2.22

(五)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華北及東北地區	426,563,367	44.57	6,550,635	1.54	395,136,402	41.36	7,459,702	1.89
華東地區	222,939,866	23.29	2,812,813	1.26	240,292,222	25.15	2,777,614	1.16
華中及華南地區	224,585,557	23.46	6,801,970	3.03	232,967,007	24.39	5,994,187	2.57
西部地區	83,128,188	8.68	641,453	0.77	86,959,616	9.10	603,044	0.69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7,216,978	100.00	16,806,871	1.76	955,355,247	100.00	16,834,547	1.76

(六)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抵押貸款	307,784,561	32.15	5,486,068	1.78	303,198,889	31.74	4,432,025	1.46
質押貸款	166,710,257	17.42	1,534,545	0.92	204,817,173	21.44	3,213,644	1.57
保證貸款	295,736,739	30.90	4,529,245	1.53	272,839,508	28.56	5,316,299	1.95
信用貸款	186,985,421	19.53	5,257,013	2.81	174,499,677	18.26	3,872,579	2.22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7,216,978	100.00	16,806,871	1.76	955,355,247	100.00	16,834,547	1.76

(七) 按逾期期限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逾期貸款2,665,047萬元，比上年末減少1,190,529萬元。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逾期三個月以內	12,218,342	1.28	24,010,144	2.51
逾期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4,544,252	0.47	6,286,462	0.66
逾期一年以上至三年	8,019,592	0.84	6,256,132	0.65
逾期三年以上	1,868,287	0.20	2,003,029	0.21
逾期貸款合計	26,650,473	2.79	38,555,767	4.03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7,216,978	100.00	955,355,247	100.00

(八) 前十大客戶單一借款人的貸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借款人	行業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不良貸款 金額	佔資本 淨額(%)	佔貸款 總額(%)
客戶A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8,195,000	—	6.71	0.86
客戶B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8,147,162	—	6.67	0.85
客戶C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7,597,615	—	6.22	0.79
客戶D	製造業	7,459,997	—	6.11	0.78
客戶E	製造業	6,361,261	—	5.21	0.66
客戶F	建築業	5,587,000	—	4.58	0.58
客戶G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4,775,000	—	3.91	0.50
客戶H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4,605,000	—	3.77	0.48
客戶I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4,600,000	—	3.77	0.48
客戶J	製造業	3,785,924	—	3.10	0.40
合計	—	61,113,959	—	50.05	6.38

(九) 重組貸款情況

重組貸款指銀行由於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或無力還款而對借款合同還款條款作出調整的貸款。截至報告期末，重組貸款餘額為121,354.02萬元，比上年末減少12.45%。

(十) 抵債資產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無抵債資產。

(十一) 集團客戶授信業務風險管理情況

本行高度重視集團客戶授信風險管理，已實現集團客戶關係線上管理，管理能力不斷增強。在集團客戶授信業務調查、審查和評審過程中，加強對集團客戶整體風險的識別和防範，規避複雜的股權結構、多元化的擴張經營帶來的不確定性。重視對授信方案背景真實性和還款來源可靠性的審查，防止企業通過不正當關聯交易粉飾報表和轉移資金。強化對集團客戶整體發展趨勢的判斷，原則上將授信資金投入到集團內核心企業和核心板塊，嚴防出現資金挪用、短貸長用、信貸資金進入集團項下其它板塊項目建設或生產經營等情況。深入分析集團客戶的規模、成長性、風險承受能力和其他銀行已有授信等因素，結合本行資金規模及風險承受能力，合理確定對集團客戶的總體授信額度，防止授信過度集中帶來的風險。建立預警機制，通過收集、分析集團客戶相關信息，及時預警並採取相應風險控制措施。

(十二)不良資產的處置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通過現金清收、呆賬核銷、破產重整及其他等方式處置不良資產186.49億元。

(十三)貸款減值準備情況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期初餘額	22,744,711	24,825,848
計提	6,673,120	7,555,292
轉出	(642,147)	(3,471,058)
核銷	(5,220,329)	(6,316,008)
收回	256,775	161,633
匯率變動及其他	19,655	(10,996)
期末餘額	23,831,785	22,744,711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1年
期初餘額	87,437	127,184
計提	1,450,695	(39,747)
轉出	—	—
核銷	—	—
收回	—	—
匯率變動及其他	—	—
期末餘額	1,538,132	87,437

(十四)大額風險暴露情況

本行嚴格落實《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的監管要求，持續加強大額風險暴露管理。建立健全大額風險暴露管理組織架構，構建相互銜接、有效制衡的運行機制。加強大額風險暴露管理系統建設，持續監測大額風險暴露變動情況，有效支持大額風險暴露管理。報告期內，本行各季度末大額風險暴露指標值均符合管理要求。

十、主要業務經營和管理工作情况

(一) 公司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公司銀行以服務國家戰略目標和實體經濟為根本宗旨，堅定圍繞輕型銀行和交易銀行轉型方向，加大經營結構調整，加快經營方式轉變，進一步強化產品服務創新，逐步構建全功能產品服務平台，不斷夯實主動風險防控能力，持續提升經營管理水平，各項業務保持穩健發展。

客戶建設

報告期內，公司銀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圍繞「四五」規劃，以生態思維深入推進基礎客群建設。基礎客戶方面，搭建名單制客戶營銷體系，實行「掛圖作戰」，強化營銷拓戶過程化管理，名單制客戶營銷工作取得顯著成效。機構客戶方面，教育、醫療、民生等領域客戶拓展成效顯著，代發工資簽約客戶推動效果明顯，批零聯動效果初現。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全量客戶較上年末增長16.71%。同時，依託數字化轉型賦能，通過打造對公「一機走天下」，逐步推進經營管理數字化建設，在名單導航、訪客營銷等方面實現突破，不斷提高對公業務核心服務能力，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綜合金融服務。

負債業務

報告期內，公司銀行堅持「存款立行」，強化穩存增存。通過加大客戶營銷拓展力度，完善產品體系，優化業務功能，推動存款規模穩步增長和存款結構持續優化。結合市場相關因素綜合預判和本行實際，主動壓降外幣存款，優化幣種結構。同時，大力拓展機構存款，以財政為核心，以專項債、住建為兩翼，在教育、醫療、司法等領域不斷突破。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存款總額5,381.03億元，比上年末減少180.27億元，下降3.24%。

資產業務

報告期內，公司銀行積極響應國家政策導向，重點加強對製造業、綠色金融、涉農等領域的金融支持和投放力度，提高業務佈局與實體經濟的契合度，優化信貸結構。支持製造業轉型升級信貸需求，加大中長期製造業貸款支持力度，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製造業中長期貸款餘額320.4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0.51%。積極踐行綠色金融，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綠色貸款餘額273.0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0.46%。鄉村振興工作實現創新突破，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涉農貸款餘額505.7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15%。同時，在合規經營及滿足監管指標要求的基礎上，支持房地產市場健康穩定發展。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貸款總額5,351.49億元，比上年末減少20.90億元，下降0.39%，規模與上年基本持平。

交易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交易銀行始終踐行「輕型」發展目標，落實全行「四五」規劃部署，持續推進資源節約型業務、產品場景化升級和客戶整合營銷。打造「結算+融資」「境內+境外」「數字化+場景化」的交易銀行。報告期內，實現交易銀行中間業務收入13.20億元，同比增長25.24%，交易銀行產品綜合收益穩步增長。

報告期內，交易銀行致力於構建財資大管家平台體系。一是構建全新的跨境金融綜合服務平台，全新推出「渤銀全球速匯」品牌，實現全程追蹤、費用透明、及時到賬服務，持續為客戶提供高效、業界領先的跨境支付體驗；推進減費讓利「快享直達」，助力實體經濟實現恢復性增長。二是構建開放式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依託核心企業信用、數據，實現產業鏈上遊客戶信用融資；對接人行應收賬款融資服務平台，為持有政府採購訂單的中小企業客戶提供政府採購訂單融資；依託人行電子信用證及電子福費廷系統，完成國內信用證及融資的全流程線上化升級；疫情期間及時上線電子保函業務，通過線上、非接觸方式精準實現對實體或有事項擔保，有效降低資金佔用。三是構建票據服務平台，本行作為上海票據交易所「第一批」試點金融機構，於2022年11月5日成功投產上線新一代票據業務系統，與上海票據交易所實現直聯對接，進一步提升票據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

投資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投資銀行業務踐行FPA經營發展理念轉型成效初顯，金融支持實體經濟提質增效，以實際行動服務國家戰略與區域經濟轉型發展需要，滿足實體經濟對綜合金融解決方案的需求。繼續鞏固債券承銷業務傳統優勢，本行銀行間市場債務融資工具承銷規模逆勢增長，創新產品快速落地推廣；著力發展交易撮合業務，持續強化與保險、租賃、券商、信託、基金等資金機構的相互協作、相互賦能，推動本行由資金提供者向資產撮合角色的轉變，助力本行向「輕型銀行」轉型。報告期內，交易撮合業務為優質對公客戶提供全渠道融資超400億元，實現對接規模翻倍增長，全方位推動FPA口徑下客戶融資業務規模總量的提升與結構改良，為對公客戶提供立體化、全方位、多層次的融資支持，更好地滿足客戶全資產負債表、全生命週期的間接和直接融資需求；發力表內併購、銀團貸款等業務，聚焦國資重組、上市公司股東增持、房地產併購、基礎設施、城市更新、綠色能源等重點領域、場景打造特色金融生態；加速推進供應鏈資產證券化業務，成功落地資產流轉業務，以流量思維助力本行加速向「輕型銀行」轉型。

資產託管業務

報告期內，資產託管業務以銀行理財、信託計劃、公募基金、優質私募四大戰略產品為營銷導向，進一步豐富業務種類、夯實客戶基礎；業內領先的託管業務綜合管理平台投入試運行，實現資產託管業務數字化，客戶服務體驗、全流程業務管理邁上新台阶；建立健全資產託管業務制度體系，提升資產託管業務合規經營能力。截至報告期末，託管及外包業務規模達到20,581.06億元，全年實現託管及外包業務收入40,028.96萬元。根據中國銀行業協會2022年末統計數據，本行在有託管資格的28家銀行中託管規模排名第19位，託管組合排名第20位。

普惠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深入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紮實做好「六穩」工作、全面落實「六保」任務，強化使命擔當，持續深耕小微金融服務，全面支持小微企業紓困恢復和高質量發展。在業務推動上，堅持「短期做大、長期做優」發展戰略，緊扣「大數據、強擔保、住房抵」業務方向，圍繞「系統、平台、圈鏈、場景、生態」，走批量化、生態化、專業化發展之路，全面提升普惠金融覆蓋面。持續進行優化創新，構建多場景、多層次、多維度的普惠金融產品體系，「渤銀房閃貸」產品精簡業務流程、優化風控策略、提高自動化審批率；「渤銀商戶貸」進一步改造升級，滿足不同場景客戶的融資需求；「醫保貸」產品充分利用醫保系統數據和工商、司法、徵信等大數據判斷客戶經營狀況，線上化發放信用貸款，大幅提升貸款獲取的便利性。全面優化業務流程，修訂盡職免責制度，優化考核激勵機制，加大內部轉移定價優惠力度，對受疫情影響的重點地區和貨運物流、製造業等重點行業予以差異化定價優惠。進一步加大重點區域、行業信貸投放，穩步降低小微企業融資成本，持續提升服務效率和水平，實現普惠金融業務健康可持續發展。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惠型小微貸款餘額657.3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62.49億元，增長10.51%；貸款戶數161,777戶，比上年末增加15,559戶，增長10.64%；平均貸款執行利率5.71%，比上年末下降0.27個百分點；普惠型小微不良貸款率1.33%，保持基本穩定。

(二) 零售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零售銀行高度聚焦「營收、存款、客戶」三大任務，堅定執行零售「四四四三三」轉型策略，進一步完善重點城市網點佈局，全新推出手機銀行6.0版本，加快零售數字化轉型基礎設施建設和成果應用轉化，帶動線上線下業務生產力快速提升，經營業績穩步增長。

報告期內，零售條線實現營業收入96.49億元，佔本行營業收入的36.46%，較上年末提升了1個百分點。截至報告期末，個人存款總額達到1,687.2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37.93億元，增長25.04%；個人貸款總額達到3,365.36億元，較上年末減少48.82億元；零售客戶總量672.14萬戶，年增96.12萬戶，增幅16.69%。

負債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洞察市場變化和客戶需求，實施客戶資產配置策略，持續發揮存款對個人客戶服務能力和支撐財富資產增長能力，零售存款規模快速提升。尤其2022年第四季度，通過強化精細化營銷體系和差異化產品體系搭建，存款增長提速，實現301億元單季增長新突破。具體舉措包括：一是豐富資產配置營銷的優勢產品，優化存款結構及付息率，新增區域差異化利率通知存款產品，餘額年增35.5億元。二是持續加強存款產品交易渠道建設，新增「渤學多財」小程序及「財資管家公眾號」自營平台銷售渠道，進一步提升本行存款產品的服務能力。三是大額存單、渤定存等重點定期存款產品營銷持續發力，線下穩存吸存能力得到提升，網點存款基礎進一步夯實。截至報告期末，個人存款總額達到1,687.24億元，全年增長337.93億元，增幅25.04%。

資產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零售資產業務以國家信貸政策為導向，不斷完善消費貸款產品譜系，拓寬場景生態，實現零售資產業務穩健發展。克服房地產市場波動以及平台貸款政策收緊導致規模下降的不利影響，通過加快推進自營信貸業務增長填補缺口，確保規模的基本穩定，自營信貸業務已初步實現「蓄水養魚」生態模式。通過明晰客群、梳理產品、優化風控，形成了以金領貸、公信貸、快易貸等鈎子產品、拳頭產品為基礎的，從中高端客戶到下沉客戶的目標客群全覆蓋的「渤銀E貸」消費貸款產品譜系。通過精選場景、聚焦客群，不斷拓寬場景生態金融，嵌入大型集團場景的合作項目，形成定制化產品，經營效果逐步顯現。截至報告期末，全行個人貸款總額3,365.36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43%。

客戶發展

報告期內，零售銀行聚焦渠道建設、客群經營和智慧運營，持續提升客群質效。一是加快基礎客群增長，加大基礎平台建設，加強基礎能力塑造，夯實客戶發展基座。二是紮實推進零售客戶分層分群、理財經理分戶管戶、網點產能升級迭代，客戶綜合服務能力顯著提升。三是明確渠道拓客在客戶獲取中的重要地位，聚焦「渤仔、渤銳、渤達、渤泰」四大客群市場，組織建立自上而下的拓客渠道體系，形成總分支聯動機制，帶動客戶總量較快增長。四是依託大數據技術，應用社交化運營工具，進一步擴大客戶的個性化服務範圍，數字化營銷初現成效。五是持續優化遠程智慧金融服務體系，打造線上線下一體化、全渠道、協同服務營銷新模式，實現財富資產及中高端客戶提升目標。

截至報告期末，零售客戶總量672.14萬戶，年增96.12萬戶，同比多增18.79%。本行大力拓展數字生態銀行建設，加大與互聯網平台企業的金融服務合作，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服務個人客戶2,236.33萬戶。

財富管理業務

報告期內，持續優化「渤銀E財」財富管理服務體系，在理財市場波動強烈的背景下，本行順應行業趨勢及客戶需求的變化，首次推出「攤餘成本法」理財產品，助力客戶重建投資信心。代銷理財業務持續完善，新增2家合作機構，上線22期代銷理財產品。代銷標準化信託實現全市場、全策略、全渠道覆蓋和常態化供應，滿足客戶多元化財富管理需求。推出「基金投顧」服務，上線南方基金投顧組合，為客戶提供全委託方式的公募基金資產配置服務；升級「添金寶+」業務，對接貨幣基金由2隻增加至5隻，進一步提升客戶體驗。堅持專業賦能，實現代銷保險業務客戶、收入規模雙突破，保險客戶數量同比增長30.05%，代銷保險業務收入同比增長93.8%。持續完善專業、高效、智能的私人銀行服務體系，不斷優化出行管家、健康管家、智慧管家、教育管家服務內容，提升服務私人銀行客戶的綜合能力。獲得首批開辦個人養老金業務資格，率先打造市場領先的養老財務規劃師專業隊伍，通過金融和非金融養老體系建設，優化客戶全生命週期養老規劃體驗，以金融之水灌溉「養老一族」等重點民生服務產業。

信用卡業務

報告期內，實現信用卡營業收入1.90億元，同比增長88.77%；其中信用卡中間業務收入1.18億元，同比增長63.17%。

報告期內，信用卡業務加快數字化轉型，推出數字信用卡Hi Card，以樂高式組合拼插為基礎，以全鏈路數字化經營為手段，實現客戶自選卡面與權益、線上申請、實時審批、數字發卡、激活可用，已實現借貸一體化發卡PAD整合以及離行激活信用卡功能。通過客戶畫像、撞庫分析，有效識別客戶需求，持續推進白名單優質客戶信用卡業務精準營銷，直營中心電銷業務拓展能力不斷增強。截至報告期末，信用卡累計發行103.41萬張，較上年末增長19.44%；信用卡貸款餘額52.9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2.18%。

(三) 金融市場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金融市場業務順應宏觀經濟形勢和監管導向，在合法合規經營、守住風險底線的前提下，以創新驅動引領業務突破、市場導向樹立行業口碑、精耕細作夯實基礎工作、底線思維保障流動性安全，成功獲批上海清算所人民幣外匯交易、債券淨額清算業務資格，市場交易排名大幅提高，同業客戶經營持續深化，不斷提升業務創新、轉型發展能力。

理財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不斷豐富理財產品種類，優化產品功能，滿足客戶對優質理財服務的需求；積極拓展行外代銷渠道，與多家代銷機構達成代銷合作。報告期內，本行共發行理財產品594隻，銷售金額合計15,716.77億元；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存續理財產品402隻，理財產品餘額1,689.92億元，淨值型產品佔比87%。理財產品中封閉式產品佔比42.05%，開放式產品佔比57.95%。理財產品資產配置以固收類為主，投向債券類、非標準化債權類、權益類資產佔比分別為74.75%、12.79%和7.99%，其餘資產佔比4.47%，包括現金及拆放同業買入返售類資產、公募基金和同業存單。

資金業務

密切關注市場走勢，通過加強市場研判，積極開展各類交易業務，及時捕捉市場機會，提高交易收益，擴大交易規模和範圍，全年共計完成質押式回購債券交易量超7萬億元，連續在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評優中榮獲「年度市場影響力獎－核心交易商」獎項。踴躍參與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推出的創新型交易方式（如X-repo匿名點擊、RFQ請求交易等），多次獲得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回購創新業務等獎項，積極履行一級交易商貨幣政策傳導職責，大幅提高銀行間市場影響力。

面對境內外市場複雜多變的金融環境，本行緊抓市場機遇，加強匯率和外幣市場利率走勢研判，靈活調整交易策略，積極開展銀行間外匯市場交易，不斷提升自身交易能力，踴躍參與外匯交易中心各類標準化交易業務，報告期內，本行各項外匯交易排名較上年同期均有不同程度的提升，其中人民幣外匯掉期交易排名躋身銀行間市場50強。

債券業務

面對複雜多變的債券市場，本行強化發展債券業務，靈活運用多策略組合進行資產配置，積極挖掘債券交易價值，穩步提升債券綜合收益。作為銀行間債券市場綜合做市商，本行切實履行做市商義務，積極優化雙邊報價模式，豐富做市交易品種，提高市場定價能力，推動成為具有綜合競爭力的債券做市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各類金融市場債券業務量保持穩步增長，市場排名得到較大提升，在2022年財政部記賬式國債承銷團綜合排名中位於第22名，較2021年大幅提升9位，榮獲2022年中國農業發展銀行金融債承銷做市團「最佳創新合作獎」、2022年中國進出口銀行金融債承銷做市團「綠色發展理念推進獎」。

同業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在防控金融風險的前提下，推動資產配置向「輕資本、輕資產」方向轉型，標準化、低風險權重資產佔比持續提升，同時推進同業資產流轉工作。本行不斷豐富同業負債業務品種，優化業務流程，完善線上、網絡銀行等電子化交易渠道，提升客戶體驗，回歸同業業務本源，服務實體經濟。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探索並推進同業客戶一體化經營。通過強化客戶屬地經營與分類分層結果應用，以量化數據為基礎，遴選出對應數量的核心及重點同業客戶，持續構建客戶KYP畫像，不斷提升同業客戶客均貢獻。報告期內，本行有效同業客戶較上一年度增長24.91%，外部授信總額較上一年度增長16.10%。同時打造本行同業客戶經營專屬平台—同業網銀，建成同業客戶專屬拓客渠道，補齊經營短板，實現7*24客戶觸達，通過線上線下一體化經營提升拓客、獲客、活客、穩客、黏客、傳客的經營能力。

代客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繼續加大代客資金交易業務發展力度，抓準市場機會，加強產品創新，為客戶提供綜合性的匯率風險管理服務；開展多種形式的產品培訓、合規培訓，組織資格認證考試，全面提高產品銷售人員專業技能、合規意識；積極貫徹落實外匯自律機制，加強匯率風險理念宣導，推動實體企業客戶持續樹立匯率風險中性理念；採取多種舉措降低中小微企業交易成本，支持中小微企業發展。

票據交易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準確把握2022年票據市場走勢，適時抓住有利交易機會，積極開展票據市場交易，做大交易量。同時廣泛接觸各類票據市場交易主體，擴大本行市場影響力，在交易能力、盈利能力方面均獲得提升。積極推進上海票據交易所新一代票據系統投產工作，實現票據交易業務的交易全流程線上化、交易節點統一化、交易資料無紙化、額度佔用智能化，解決本行票據交易多年存在的痛點問題和薄弱環節，提升票據二級市場交易能力。

同業授信及代理行網絡

報告期內，境內外同業機構對本行授信額度充足、品種廣泛，滿足全行各項業務穩定發展，同業機構對本行授信金額、機構數均實現穩步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67個國家及地區的521家總分行機構建立了代理行關係。

(四) 網絡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網絡金融業務持續踐行「四五」規劃，充分發揮科技賦能作用，紮實推進零售「四四四三三」經營策略落地實施，在做優金融服務綜合化的基礎上，加速推進數字化、生態化轉型進程。

服務渠道提檔升級，客戶經營數字化全面提速

2022年6月，渤海銀行手機銀行6.0煥新發佈，以「金融使生活更美好」為主題，致力於打造本行客戶服務的主渠道、產品創新的主戰場、生態建設的主陣地，將數字化的觸手從金融服務伸展至生活服務，與實體網點、雲網點、遠程銀行等多渠道互聯互通，構建客戶價值提升閉環。

手機銀行是本行零售業務數字化轉型的突破口，依託一體化數據、一體化營銷和一體化風控，圍繞渤銀E付、渤銀E財、渤銀E貸、渤銀E管家四大服務品牌，承載推出一系列明星產品和服務，包括新一代數字信用卡Hi Card、個人養老金服務、全線上申請審批的消費類貸款快易貸、代發綜合服務專區和數字人民幣產品等。圍繞衣食住行、消費生活以及政務民生類需求，整合推出「渤攬惠」積分權益服務平台，搭建體系化、數字化、開放式的全新生態服務平台，為客戶提供「全生態場景、全生命週期、全產品譜系、全渠道觸達」的貼心陪伴式管家服務。

手機銀行基於千人千面的客戶畫像，劃分出渤仔、渤銳、渤達、渤泰四大客群，圍繞各類客群特點重塑數字化金融服務旅程。為青少年客群提供財商教育服務，推出渤學多財小程序；在為老年客群提供專屬存款和理財產品服務的基礎上，升級推出養老、健康、特惠等生活權益服務，建立渤泰俱樂部。

手機銀行與客戶經理智能銷管APP掌上渤海、企業微信、5G消息銀行等同步聯動，構建一體化營銷體系，實現數字化經營能力與客戶經理顧問式服務能力的整合，紮實推進「渦輪增壓」和「機械增壓」的「雙增壓」策略。

產品服務標準輸出，場景建設生態化全面賦能

堅持「金融為民」的服務理念，持續夯實數字基礎設施底座能力。與銀聯簽署全面業務合作協議，打通用戶、支付、服務環節，豐富移動支付便民場景，提升客戶服務體驗。通過開放銀行全面釋放銀行的賬戶能力、支付能力、數字經營能力和全渠道服務能力，以標準化產品服務連接外部場景生態，構建具有全時佈局、資源聚合、生態運營、數據驅動、平台搭建、安全風控能力的「開放生態」體系。

基於「賬戶+支付+金融產品」搭建的線上金融服務營業廳「雲網點」，深挖客戶金融場景需求，以鈎子產品將生態客戶向實體網點引流，完善對整個圈鏈、行業及生態客戶的覆蓋和經營，加強客戶價值轉化。聯合銀聯推出「雲E通」服務，為合作商戶提供賬戶管理、支付結算、資金存管、擔保交易等服務，實現集「收、付、管」為一體的全鏈路資金管理場景解決方案。「智慧校園」以雲網點+手機銀行的「共融、共享與共益」為發展方向，聚焦教育繳費與生活消費類校園業務，提供賬戶體系、支付繳費、資金存管等一體化校園場景綜合金融服務方案。報告期內，本行智慧校園場景已經與全國多省份的百餘所學校建立合作，企業代發、智慧交通等高頻交易場景也在進一步完善形成標準化解決方案。

根據「四五」規劃戰略部署，本行生態化建設將以銀行賬戶服務、支付結算、資金存管等金融服務為基礎，面向政務民生、零售消費、產業鏈、金融同業等不同領域，有針對性地打造行業場景服務平台，持續推出多樣化、體系化的綜合金融解決方案，拓展服務邊界和深度，實現金融生態服務模式新突破。

（五）分支機構建設情況

科學統籌規劃區域及城市網點佈局與建設，快速推進「輕舟計劃」落地實施，不斷實現物理網點集聚效應，積極探索輕型銀行發展模式，明確了旗艦型全功能支行、綜合性標準化支行、綜合化輕型支行和特輕支行四類網點的劃分標準和功能定位，建立了科學高效的選址決策機制。強化了重點城市的物理網絡銷售功能，為本行零售業務發展提供了有效的支撐。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機構已經進駐全國25個省市自治區，5個副省級城市和香港特別行政區，覆蓋了全國65個重點城市，建立了36家一級分行（含蘇州、青島、寧波3家直屬分行和1家境外分行）、33家二級分行、245家支行，社區小微支行22家，正式開業機構網點總數達到336家，比上年增加47家。

(六) 資產負債與財務管理

報告期內，資產負債管理工作以黨建為引領，圍繞「四五」規劃戰略目標，以服務業務轉型發展為宗旨，順應監管導向，堅守底線和紅線思維，堅持管理和服務兩大核心任務，積極落實宏觀審慎管理要求，持續優化資源配置，調整業務結構，推動資產負債穩步增長。建立了以高流動性資產為主的三級流動性儲備，增加風險緩釋能力，通過精確預測、提前判斷、降低成本，改善負債結構，提高資金穩定性。充分發揮FTP指揮棒作用，建立月度業務分析調度機制，靈活調整產品定價，推動資產流轉。主動應對資本約束形勢，發揮競價撮合機制在市場化調節資源方面的獨特優勢，探索效率導向型資本配置模式，建立聯席工作會議機制，準確把握國際及國內監管變化趨勢，推動新巴塞爾III實施落地進程，做好資本新規的主動應對和前瞻性佈局，推進「輕資本」集約化轉型。創新定價管理模式，推動建立「5M」平衡積分定價模型，提升「千人千面」差異化定價管理能力。牽頭推動全行存款和中收業務轉型發展，編製中收手冊及存款手冊，拓展收入渠道，尋求收入增長點，推進中間業務數字化平台項目建設，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持續做好減費讓利政策管理與常態化宣傳工作，開展分行現場檢查提高合規管理水平。堅守合規底線，強化風險意識，加強趨勢預判，前瞻佈局，開展量價結構動態分析，提升風險管理精細化水平。

報告期內，本行財務管理工作堅持黨建引領，以規範管理、增收節支、強化監督、提升能力、加強溝通、支持創新和戰略轉型為工作指導原則，深入推進精細化管理工作進程，不斷強化責任擔當，為經營管理保駕護航。一是在堅持全員、全面和全程原則的基礎上，統籌兼顧預算的積極性、導向性和可行性，積極推動全面預算管理工作，同時加強預算執行情況的監督和預測，為管理層提供決策支持，助力全行實現年度經營目標；二是持續完善人力費用和業務費用的資源配置機制，充分發揮費用配置政策的經營導向作用，推動全行增收節支，降本增效；三是持續加強財務核算及綜合化經營涉稅事項管理工作，全面梳理財務制度，夯實核算及稅費管理基礎，不斷深化業財融合理念，為各業務條線提供專業的財務、稅務支持；四是從管理會計核算體系、窗口建設、應用場景、系統管理以及數據質量管理等五方面持續推進管理會計系統建設、推動完成財務共享系統的建設投產及推廣使用、持續組織推動監管報表自動取數率提升工作，提升分支機構監管統計報表自動化水平，逐步構建智慧化財務管理體系。

(七) 信息科技建設情況

2022年是本行「四五」規劃的攻堅之年，本行堅守「最佳體驗的現代財資管家」的發展願景，把數字化轉型作為實現金融高質量發展的關鍵驅動力之一，緊密圍繞「中台架構、數據驅動、智能運維、敏捷高效」的金融科技轉型工作思路，通過區塊鏈、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自然語言學習等技術，持續推動技術創新應用，不斷提升科技自主掌控能力，繼續夯實金融科技基礎建設，為業務發展提供有力科技支撐，為本行加快實現數字化轉型注入強勁動力。

報告期內，本行始終堅持以人才創新引領科技創新的理念，蹄疾步穩推動金融科技人才引進，吸引了大量「高精尖」人才及重點高校優秀畢業生入職。截至報告期末，全行科技人員（合同制員工）總數1,271人，佔全行合同制員工9.57%，通過加強人才儲備和人才培養進一步助推科技引領。

報告期內，全力保障本行高質量轉型發展，持續加大科技投入，全年科技投入12.6億元。高質量推進科技「四五」規劃實施，加快推進「藍海工程」等重點項目建設：先後投產手機銀行6.0、新型企業網銀、掌上渤海APP，穩步實現「一機走天下」的整體目標；上線本行自主研發的微服務分佈式的業務中台基礎技術平台，構建高併發高靈活的「大心臟」；初步完成湖倉一體的大數據平台建設，優先實現高價值業務場景的數據價值創造與服務供給能力。積極擁抱金融科技前沿技術並在多個業務場景中成功落地，重點建設完成新一代票據系統、基金智能投顧交易系統、金融市場統一報價平台、風險計量中心系統和數據資產管理平台等重點項目，全面提升本行數字化轉型質效。

報告期內，積極構建基於渤海雲的兩地四中心多活雲計算平台，打造同城多活彈性能力，為本行業務創新和發展帶來新動能；持續優化運維體系建設，打造實時的交易鏈路監控和故障偵測平台，實現主動響應、智能決策的生產運營能力。報告期內，生產系統總體可用率達到99.9%以上，關鍵系統可用率達到99.95%以上，未發生重大中斷事件。

(八) 香港分行業務情況

本行香港分行成立於2020年，是本行在境外正式成立的首家分行。作為一家持牌銀行，香港分行可經營全面的商業銀行業務，現時主要經營範圍以批發銀行業務及資金業務為主。香港分行以跨境聯動業務為抓手，重點聚焦「一帶一路」、人民幣國際化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等機遇，助力提升全行國際業務，為境內外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包括綜合賬戶管理、跨境人民幣、存款、資金交易及清算、融資業務，其中融資包括不限於跨境聯動業務（內保外貸、內保直貸、外保內貸等）、綠色金融業務、貿易融資、雙邊貸款、銀團貸款、抵押融資，擔保類業務（開立備證、履約保函、工程款保函）等多元化的批發銀行服務及產品，同時，可參與同業資金拆借、債券投資、存款證發行、票據發行、外匯交易等業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香港分行總資產97.38億等值港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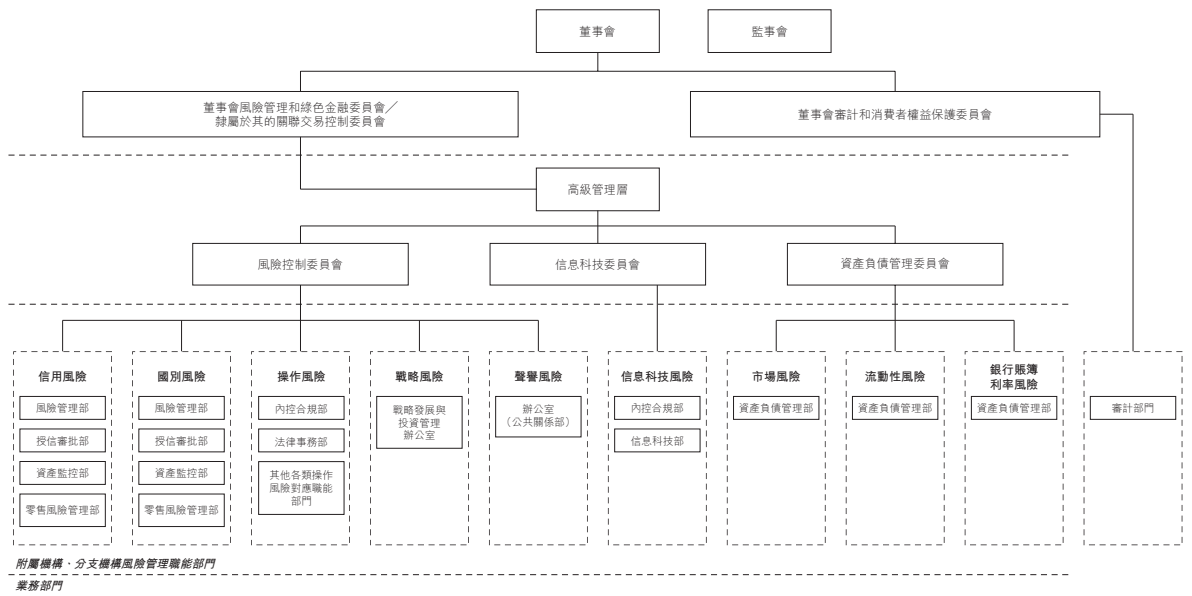
(九) 主要子公司業務情況

渤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渤銀理財」）成立於2022年，註冊資本20億元，為本行全資子公司。主要業務包括面向不特定公眾公開發行理財產品、面向合格投資者非公開發行理財產品、理財顧問和諮詢服務等。設立渤銀理財是本行嚴格落實監管要求、促進理財業務健康發展、推動銀行理財回歸資管業務本源的重要戰略舉措。渤銀理財作為本行全資子公司，是本行為落實經營戰略、豐富金融產品和服務手段、滿足客戶多樣化金融服務需求的重要佈局。截至報告期末，渤銀理財尚未正式對外營業。

十一、全面風險管理情況

(一) 全面風險管理綜述

本行嚴守風險管理底線，秉承「全面、主動、敏捷、到位」的風險管理文化和理念，堅持「穩健」的風險偏好，不斷提升防範化解金融風險的能力，強化技術驅動、客戶驅動、創新驅動、數據驅動，進一步提高風險管理的精細化、規範化、數字化和流程化水平，以智能、敏捷的風控能力助推業務轉型升級，有效保障全行各項業務穩健、平衡、可持續發展。



本行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本行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督促整改。本行高級管理層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執行董事會的決議。

本行設主管風險管理條線的高級管理人員（首席風險管理官），負責領導風險管理條線相關部門在本行風險管理框架下開展工作。首席風險管理官保持獨立性，可以直接向董事會報告全面風險管理情況。

本行對於所面臨的每一種主要風險，均建立一個由三道防線組成的風險防控體系。即各業務條線部門、事業部及各分支機構是風險管理的第一道防線，承擔風險管理的直接責任；風險管理條線各部門、資產負債管理部、內控合規部、辦公室（公共關係部）、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辦公室等部門是相應風險管理的第二道防線，承擔制定政策和流程，監測和管理風險的責任；審計部門是風險管理的第三道防線，承擔對第一道防線和第二道防線履職情況的審計責任。

(二) 信用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踐行「全面、主動、敏捷、到位」的風險管理文化理念，全面提升風險管理能力，資產質量健康穩定，信用風險平穩可控。

一是夯實資產質量。牢牢紮緊風險防控之弦，守住不發生重大風險底線。持續做好重點監測資產清收化解工作，成立大額重點監測客戶風險化解專班；採用總、分、支行三級聯動的管理模式，由總行行級領導牽頭組織開展風險防範化解，一戶一策清收化解；密切監測大型集團客戶風險，對大型企業集團客戶突發輿情、經營異常動向進行實時監測，廣泛收集、深入分析客戶風險信息；向不良資產要效益，改進了資產質量相關的績效考核方案，進一步加強了對問題資產現金清收和規模壓降的考核力度，切實提升清收化解工作的積極性、主動性，提升清收處置的質效。截至報告期末，全行不良貸款率1.76%，與上年末持平，逾期90天以上貸款與不良貸款的比例為85.87%；撥備覆蓋率為150.95%，貸款撥備率為2.65%，實現了穩定資產質量和抵禦預期信用風險的雙重目標。

二是強化基礎管理。完善統一綜合授信管理體系，增加並改造信用風險管理系統功能，出台規章制度強化低信用風險業務管理，提升授信管理全流程各環節的管理與控制水平；持續通過風險前移、平行作業、專人加入敏捷項目組、全程跟進等措施，支持業務部門積極拓客、研發產品，在協同業務發展的同時，將控制風險的措施和理念從設計階段貫穿整個產品的生命週期；通過開展常態化分行監督檢查、典型案例複盤和存量大額授信分析，及時了解動向、發現隱患、提示風險，同時挖掘案例背後反映出的制度、流程、慣性思維等根源問題，總結經驗，防微杜漸；搭建全行資產保全管理架構，逐步實施專業化統籌管理與處置，推動符合條件的分行設立資產保全部；完善信貸崗位盡職盡責工作規範，促進信貸全流程各崗位履職盡責水平提升；圍繞「住房抵、大數據、強擔保」三類業務，持續推進一二手房「雲按揭」、房閃貸、房抵快貸、金領貸等業務自動化審批優化升級，提升零售普惠拳頭產品和鈎子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三是優化信貸結構。立足優結構、降風險、增營收的目標，印發年度信貸政策，大力發展普惠金融業務，認真落實疫情期間各項金融扶持政策，服務民營企業，支持製造業高質量發展，服務「三農」和鄉村振興，引導信貸資源投向實體經濟和綠色金融領域，採取區域差異化政策支持地方特色業務轉型發展；建立大額授信風險管控機制，完成大額風險暴露管理系統建設，實現智能化全口徑資產業務風險暴露的識別、匯總，提升數據自動化提取率；加強房地產行業風險管理，貫徹落實各項監管要求，支持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聚焦專精特新、城市更新等重點業務領域，加強營銷、授信、審批三合一政策指導；結合35個對公業務行業授信指引，梳理500餘條客戶准入標準，內嵌於系統，提升智能化決策輔助工具支持水平；制定信用風險限額方案，明確重點行業、區域、業務的信用風險總量控制的「天花板」，守牢風險邊界。

四是完善系統模型。升級房地產授信業務決策支持模型和政府償債能力評價模型，拓展模型覆蓋面，深化大數據積累和應用，豐富駕駛艙、手機端等模型應用場景，提供量化決策依據；圍繞先進製造業、先進服務業等重點領域，對法人客戶評級模型進行擴容和細化；持續推進對公授信審批模型工具建設，上線投產政信類投債業務、鋼鐵行業經營周轉類業務智能審批模型和標準化調查報告模板，加快對公授信審批數字化轉型；自主研發財務比率分析、房地產行業數據展示、司法徵信探針等審批輔助支持工具，通過雷達圖、數據對比、信息提示等方式，實現審批決策信息自動化提取；推進押品管理體系建設，規劃實施押品准入、評估、監測、處置等全流程線上化動態管理與監測；持續優化信用風險管理系統功能，推進統一綜合授信管理功能優化升級，著力提升財報風險智能識別分析、對公客戶反欺詐風險識別等智能化風險識別能力；建設全行統一的、多層次、全覆蓋的信用風險業務領域集市，搭建自動、實時、精準、敏捷的智能風控決策引擎，縮短風控模型開發週期，提升風控產品和風控服務質效；高頻迭代零售普惠自動化審批模型，打造數字風控引擎可視化平台「零售風險管理駕駛艙」，推進開發輔助營銷決策模型助力生態銀行建設，不斷提高智能化風險管理的系統功能支撐水平；引入外部輿情信息，對接風險預警系統，自動觸發預警任務，推出渤銀智腦「預警頭條」，預警能力持續提升。

(三)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採用集中管理模式並建立了完善的治理結構，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下設專門委員會和其他相關管理部門職責明確。董事會承擔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審議本集團可承受的流動性風險偏好、管理策略、政策、程序，監督流動性風險的有效管理和控制，審批信息披露內容等。高級管理層授權其下設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在董事會審議通過的流動性管理體系和方法下實施具體管理工作，及時了解和評估本集團流動性風險水平及管理狀況並向董事會報告等。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牽頭組織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負責擬定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流程，對流動性風險進行定性和定量分析等具體管理工作。總行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和金融市場業務等管理部門及各分支機構遵照董事會、高管層確定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偏好、流程、限額和其他管理要求開展業務。

本集團堅持穩健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明確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管理模式以及主要的政策和程序。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通過合理安排資產負債結構和未來現金流，滿足各項業務資金支付需要，保證流動性監管指標合規，同時盡可能降低流動性額外成本，包括備付資金的機會成本、市場籌資溢價和變賣資產損失等。本集團建立了以現金和超額備付金、短期存放同業、國債和政金債為主的一級流動性儲備，以地方債、高等級企業債為主的二級流動性儲備，及貨幣基金、債券基金等其他資產為主的三級流動性儲備，並不斷調整流動性資產擺布，調節短期和中長期流動性錯配。根據內外部要求和業務發展實際通過現金流測算和分析、流動性風險限額管理、融資管理、日間流動性風險管理、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管理、流動性預警管理、壓力測試和應急計劃等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在確保流動性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平衡流動性、安全性和效益性三者關係，促進業務持續健康發展。

本集團在董事會確定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指導下，對集團流動性風險實施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本集團以現金流缺口分析為基礎，通過日間頭寸管理、期限錯配管理、流動性資產組合管理及融資策略管理等手段，實現對銀行正常情景下的流動性風險管控；在日間頭寸管理方面，以確保全行支付安全為原則，依託本外幣一體化管理，合理擺佈現金流以平衡流動性和收益性；在流動性錯配管理方面，持續優化內部限額管理、預警指標監測、監管指標動態模擬等主動管理手段，既實現了對流動性靜態錯配的準確計量，又對銀行未來流動性錯配進行了有效管控；在流動性資產組合管理及融資策略管理方面，及時監測和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強化主動負債管理，加強同業客戶關係管理，拓展主動負債渠道，促進核心負債穩步增長；在流動性風險应急管理方面，定期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審慎評估未來流動性需求，維持充足的優質流動性資產，不斷提高流動性風險抵禦能力，同時定期組織流動性應急演練，持續優化流動性应急管理體系，評估各項應急措施的有效性，確保在應急環境下全行流動性安全，本集團流動性壓力測試到期現金流缺口壓力測試涵蓋7天、30天和90天窗口期。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各種壓力情景下均能夠滿足不低於30天最短生存期要求，集團可隨時變現優質流動性資產規模充足，可以滿足銀行壓力條件下的潛在流動性需求。本行制定了《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負債質量管理辦法》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構建全面、系統的負債業務管理和風險控制體系，持續推動完善負債業務管理，提高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效率和水平。

報告期內，本集團流動性保持合理充裕，流動性風險水平平穩可控，各項流動性監管指標均達到或高於監管要求，主要監測類指標運行平穩。截至2022年12月末，本集團流動性比例為63.11%，較上年末上升3.83個百分點；流動性覆蓋率為149.69%，較上年末下降5.44個百分點，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02.19%，較上年末下降2.75個百分點；流動性匹配率為121.52%，較上年末提升4.52個百分點。

根據《商業銀行淨穩定資金比例信息披露辦法》的要求，下表列示出本集團在2022年12月末和9月末時點淨穩定資金比例指標、分子項可用穩定資金以及分母項所需穩定資金的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淨穩定資金比例(%)	102.19	100.46
可用穩定資金(折人民幣)	933,965,652.32	922,360,270.52
所需穩定資金(折人民幣)	913,963,270.15	918,114,424.85

下表列示出本集團流動性覆蓋率指標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流動性覆蓋率(%)	149.69	126.58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折人民幣)	137,256,928.90	133,460,844.10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折人民幣)	91,695,884.60	105,433,555.00

下表列示出本集團按合同約定剩餘期限於資產負債表日後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未折現應收、應付現金流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即時償還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以內	三個月至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未定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98,998,848	114,126,487	125,890,651	445,777,663	497,322,643	233,908,321	142,223,773	1,658,248,386
金融負債	252,531,962	165,325,963	162,179,776	558,064,062	379,224,818	2,193,324	29,375,790	1,548,895,695
流動性淨額	(153,533,114)	(51,199,476)	(36,289,125)	(112,286,399)	118,097,825	231,714,997	112,847,983	109,352,691

(四) 市場風險(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本集團嚴格遵循《商業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指引》和《商業銀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指引(修訂)》等相關要求，實行獨立、全面的市場風險(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下同)管理模式。董事會負責審批市場風險管理的戰略、政策和程序，確定本集團可以承受的市場風險水平；高級管理層下設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定期審查和監督市場風險的政策、程序以及工作流程的執行，並根據董事會制定的風險偏好設定市場風險限額；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建立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報告及控制機制，以確保將本集團承擔的市場風險控制在董事會制定的風險偏好以內。

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遵循全面、穩健、審慎原則，總體目標是：將市場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與全行的戰略規劃、業務決策和財務預算等重要經營管理活動進行有機結合，將本集團所承擔的市場風險水平控制在銀行能夠承受的範圍內。

本集團制定了《市場風險管理政策》，並在此基礎上制定了《銀行賬戶和交易賬戶分類管理辦法(修訂)》，積極落實相關市場風險(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監管要求，建立了涵蓋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等各環節的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本集團採用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外匯敞口分析、情景分析等對市場風險進行識別和計量，定期開展壓力測試，並通過限額管理實現對風險的監測和控制。

針對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本集團主要通過缺口管理、敏感性分析、久期分析等計量工具進行管理，並不斷優化動靜結合的淨息差分析體系，在定量模型和定性分析的基礎上，不斷加強對利率走勢的研判，為資產負債結構配置等工作提供決策依據。針對交易賬簿，本集團主要通過基點價值、風險價值(VAR)、頭寸限額、久期、止損限額等進行計量和管控，以保證交易賬簿的收益預期和交易敞口相互匹配。針對匯率風險，本集團設定了市場風險限額，並通過貨幣掉期、貨幣遠期等衍生金融工具對表內外匯風險敞口進行有效管理，將本集團外幣總敞口控制在較低水平。報告期內，按照監管口徑，本集團利率風險度量指標即基於標準化計量框架下的最大經濟價值變動佔一級資本的比例為11.61%，累計外匯敞口頭寸比例0.71%，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均保持在內部限額範圍以內，整體可控。

本集團市場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標準法，市場風險資本計提覆蓋交易賬簿中的利率風險和特定風險，以及全部匯率風險和商品風險。由於本集團交易頭寸較少，市場風險資本佔用較低。

本集團利率敏感性缺口情況

本集團表內利率敏感性缺口根據合同約定的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中的較早者按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分類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三個月至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以內	五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總資產合計	728,194,837	453,384,376	337,260,409	73,397,689	67,222,591	1,659,459,902
總負債合計	584,552,855	636,537,609	284,966,080	2,162,375	41,289,949	1,549,508,868
利率敏感性缺口總計	143,641,982	(183,153,233)	52,294,329	71,235,314	25,932,642	109,951,034

本集團利率敏感性情況

下表載列在假定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前提下，對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及權益(不含稅務影響)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結果：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下降) / 增長
稅前利潤變化	
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個基點	(838,913)
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個基點	838,913
權益變化(不含稅務影響)	
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個基點	62,771
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個基點	(62,771)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利率風險結構。有關的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為一年內本集團資產和負債的重新定價按年化計算對本集團稅前利潤和股東權益（不含稅務影響）的影響。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於2022年12月31日利率變動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非衍生金融工具；
- 於2022年12月31日利率變動100個基點是假定自期末起下一個完整年度內的利率變動；
-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
- 資產和負債組合併無其他變化；
- 其他變量（包括匯率）保持不變；及
- 不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及稅務影響。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利率變動導致本集團稅前利潤和股東權益（不含稅務影響）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估計結果不同。

本集團匯率風險敞口情況

下表列示出本集團在2022年12月31日的外匯匯率風險敞口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美元折合 人民幣	其他幣種折合 人民幣	匯總 人民幣
總資產合計	1,555,346,360	95,044,628	9,068,914	1,659,459,902
總負債合計	1,458,821,970	80,864,643	9,822,255	1,549,508,868
資產負債表敞口淨額	96,524,390	14,179,985	(753,341)	109,951,034

（五）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操作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戰略風險和聲譽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組織開展操作風險管理工具全面梳理工作，及時對指標進行更新完善；完成對操作風險管理系統改造，簡化操作風險管理工具審批，優化審批流程及風險事件報告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統籌全行現場檢查工作，實現現場檢查計劃、執行、監督工作有機聯動；開展專項評估工作，對業務制度、職責、流程、系統整改完善情況開展穿行性測試評估；開展系列培訓，積極營造良好的操作風險管理文化。

(六) 資本管理

資本管理體系架構、管理目標及管理措施

本集團建立了較為完善的資本管理體系，董事會承擔資本管理最終責任，確定資本風險偏好，審批資本管理政策，授權高級管理層行使資本管理職能；高級管理層授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具體行使資本管理職能，實施資本規劃和資本充足率目標管理；資產負債管理部承擔資本管理日常工作，負責搭建資本管理制度和流程體系，牽頭落實董事會和高管層對資本管理的要求與目標，以確保本集團資本管理符合風險偏好要求。

本集團實施全面的資本管理，包括資本規劃、資本配置及考核、資本監控及預警、內部資本充足評估、資本補充及應急措施、資本計量及報告、信息披露等。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為：穩固資本基礎，增強資本實力，推進以經濟資本為核心的銀行價值創造，實現資本約束、風險管理與股東回報間的有益平衡，保持合意的資本充足水平，以有效應對本集團面臨的各主要風險及非預期損失，確保本集團的穩健運行與持續健康發展。本集團以《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則為依據，計算、管理和披露資本充足率。報告期內，本集團各級資本充足率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

為達到上述資本管理目標，報告期內，本集團採取了以下措施：在充分考慮外部經營環境變化的基礎上，依據戰略導向及風險偏好，以資本約束優先為原則，合理評估資本供需及缺口，制定中長期資本規劃和年度資本計劃；持續優化「內源性資本補充為主體，外源性資本補充為支撐」的資本補充機制，同時推動形成科學合理的資本結構，實現資本組合不同成份間的審慎平衡；強化資本價值創造核心理念，完善以資本效率指標為核心的資本配置與考核體系，加強資源配置對重點業務的引導支持，並推動經濟資本在資源配置、差異化定價以及績效評估等領域的深化應用，多角度傳導資本有償使用理念；持續推動新巴塞爾III框架下的信用風險項目的實施進程，動態評估監管規則調整對本集團資本指標、業務發展等方面的影響，並結合監管規則和內部管理需求，組織梳理落地實施方案和系統建設需求；持續完善本集團危機情景下的恢復與處置計劃管理框架，優化治理架構及工作機制，並結合多角度的壓力測試、觸發機制的設置形成差異化恢復和處置策略，確保極端情景下核心業務功能的可持續性和穩定性；組織開展年度內部資本評估程序，全面覆蓋各主要風險類別，系統評估資本附加及壓力情景下的資本供需情況，並制定應對壓力情境下的應急預案，同時對標監管最新要求，優化第二支柱資本附加機制，推動本集團全面風險管理框架趨於完善。

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的方法及程序

本集團的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包括治理架構、風險偏好、風險識別與評估、資本充足率壓力測試、資本評估、資本規劃和應急管理等主要環節。在綜合考量和評估銀行所面臨的主要風險的基礎上，衡量資本與風險的匹配水平，建立風險與資本統籌兼顧的管理體系，確保在不同市場環境下保持與自身風險狀況相適應的資本水平。

依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相關要求，本集團按年實施內部資本充足評估，持續推進方法論的優化，目前已形成較為規範的治理架構、配套的政策管理制度、完整的評估流程、定期監測報告機制及內部審計制度，已滿足外部監管要求和內部管理需要。目前，本集團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治理結構完善、職責清晰，有效管控各類風險，資本水平與風險偏好及風險管理水平相適應，資本規劃與本集團經營狀況、風險變化趨勢及長期發展戰略相匹配。

資本規劃和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

本行根據監管相關要求制定了《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3年資本管理規劃》，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資本規劃綜合考量宏觀經濟形勢、監管政策要求和本集團戰略轉型規劃、風險偏好和風險評估結果、融資能力等因素，合理確定內部資本充足率管理目標，審慎預估未來資本供給和需求狀況。在注重資本內源性積累、鞏固盈利能力的同時，積極拓展外源性資本補充渠道，不斷增強資本實力，全力支持各項業務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在中長期資本規劃框架內確定年度資本充足率管理目標，制定年度管理計劃並納入全行經營計劃，確保年度資本管理計劃與各項業務計劃相適應，並通過對資本充足率水平進行動態監測、分析和報告，調整和優化資產結構，提高精細化管理水平，適時發行資本工具等措施，確保本集團的各級資本充足率持續滿足監管要求和內部管理目標。

(七) 信息科技風險

報告期內，根據全面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監管規定以及行內風險偏好、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等制度要求，本行落實金融科技轉型發展戰略，信息科技風險管理三道防線有效履職，不斷完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手段、管理機制，持續推進信息科技風險問題整改工作，全年未發生重要信息系統較大突發事件(III級)及以上事件，信息科技風險整體可控，未突破信息科技風險偏好，為金融科技戰略目標實現提供保障。

(八)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是指因沒有遵循法律、規則和準則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和聲譽損失的風險。

合規風險狀況

本行合規風險管理架構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控制委員會、內控合規部、審計部、各業務條線及分支行共同構成。董事會負責審議批准合規風險管理政策，對經營和管理活動遵循相關適用法律、法規情況承擔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負責制定和推行合規風險管理政策，組織實施合規風險管理，內控合規部協助高級管理層指導和推動全行合規風險的日常管理。各業務條線對其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和做好合規風險管理承擔首要責任。

報告期內，本行深化以制度審核為主體的合規審查工作，主動識別、評估、緩釋新產品、新業務和重大項目的合規風險，嚴把合規風險的事前關口，堅守合規底線；及時外規內化，製作法規速遞和法規摘要，持續關注、跟蹤監管法規的出台和變化；開展規章制度梳理和後評價，明確有效制度邊界，確定制度「立」「改」「廢」。開展「全員自查自糾、反思整改」活動，以此為基礎不斷健全完善內控合規管理長效機制。

反洗錢管理狀況

本行貫徹落實「風險為本」管理理念，積極完善反洗錢內部控制體系，優化客戶盡職調查和風險評估措施，加強信息系統功能建設，強化反洗錢隊伍素質培育，持續提升反洗錢精細化、規範化管理水平。

報告期內，本行繼續完善反洗錢制度體系，印發業務洗錢風險評估管理辦法、客戶洗錢風險評估管理辦法，有效識別、評估全業務領域和全量客戶的洗錢風險，有針對性地強化洗錢風險防控措施。開展2021年度全行洗錢風險自評估工作，對本行客戶、產品、渠道、地域等方面進行全方位評估，科學評判本行固有風險與控制措施有效性，發現薄弱環節，制定改進措施，明確下一步的工作目標和任務。持續優化反洗錢信息系統功能，以科技為引領提升反洗錢工作質效。有序推進總行反洗錢中心建設項目，制定實施方案，納入「智能化」大合規體系建設，全力推動反洗錢工作向集中化、專業化管理模式轉型。

(九) 戰略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堅決貫徹黨中央、國務院和天津市委、市政府的重要精神和指示，切實把思想和行動統一到中央和市委關於今後一段時期經濟金融工作的主要目標和任務上來，準確研判國內外宏觀經濟形勢，對標行業領先實踐，上下聯動，精準施策，積極應對疫情挑戰，搶抓線上化、數字化發展機遇，切實開展戰略風險管理，推動渤海銀行實現高質量發展。

報告期內，本行及時追蹤國家重大戰略部署和具體要求，深刻領會黨的二十大會議精神、全國穩住經濟大盤電視電話會議精神等，穩步推進本行「四五」規劃落地執行，確保「四五」規劃的定位及發展方向與國家相關要求保持一致。同時，本行堅持新發展理念，把握新發展階段，融入新發展格局，結合自身實際情況，按照「搭框架、建機制、提能力」的總體思路，穩步推進「四五」規劃落地實施，以戰略滾動修訂確保戰略的有效性和指導性，科學開展年度戰略洞察、規劃、解碼與執行評估，提升戰略規劃的執行力，不斷提升服務國家戰略、服務實體經濟、服務人民美好生活的能力。

(十)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指本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本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本行品牌價值，不利於本行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本行堅持將聲譽風險納入公司治理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始終堅持「強化意識、預防為主，嚴密監測、妥善處置，正面引導、擴大宣傳」的指導思想，著重提升公關傳播的邏輯性，清晰策略、突出亮點，抓牢境內外主流媒體，擴大正面宣傳的影響力；同時，在提升全行聲譽風險防範意識和輿情應對能力上下功夫，強化聲譽風險的過程管理，持續改進輿情動態監測的即時性與精準度，通過定期或不定期開展全行範圍內的日常及專項風險自查，主動防範並消解內生性風險，推動風險防範「關口」的不斷前移。報告期內，本行聲譽風險管理工作主動作為，提前謀劃，積極做好新聞宣傳，守注意識形態主陣地，圓滿完成了黨的二十大勝利召開前後的專題新聞宣傳工作；通過主動策劃並發佈支持國家戰略、推動綠色金融發展，助力實體經濟、發展普惠金融，創新金融服務和產品，經營業績發佈等一系列具有較高新聞價值的事件宣傳，進一步突出了本行的經營特色和亮點，提升了本行的美譽度；積極嘗試多渠道、全方位整合傳播方式，有效提升了傳播聲量和宣傳效果。通過細化輿情分級及評估模型、制定輿情防控預案、開展應急演練、組織覆蓋全行各業務條線的專項培訓等一系列認真落實風險防範關口前移的貫穿業務始終的聲譽風險防控及管理措施，不斷強化聲譽風險防範意識；加強對潛在輿情的風險預判、持續完善風險預警機制；提升風險處置水平，鍛煉聲譽風險管理隊伍。報告期內，全行聲譽風險管理的合力日益增強，聲譽風險得到有效管理。

(十一) 國別風險

本行將國別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董事會承擔監控國別風險有效性的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國別風險管理政策。

本行持續加強國別風險管理，根據《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別風險管理辦法》，明確了國別風險管理對象、職責與流程、評級方法、風險限額管理方法等內容，設立了國別風險報告和監督檢查機制。報告期內，本行主要以人民幣業務為主，跨境涉外業務佔比逐年提高，跨境交易對手主要集中於發達國家。本行涉及國別風險敞口的資產規模較小，國別風險可控，風險總體水平較低。

(十二) ESG 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明確履行環境和社會責任，創造社會價值，建設理念領先、經濟可持續、ESG表現突出的負責任銀行，提升了自身的ESG表現。

綜合考量碳達峰、碳中和目標下業務發展需求，全力支持綠色可持續發展業務，積極引導信貸資源投向綠色金融，推進落實「四五」規劃綠色金融轉型指標。加強行業ESG風險管理，將ESG風險管理要求納入行業授信政策，執行差異化ESG授信策略，積極引導信貸資源投向綠色交通、節能環保、先進製造、戰略新興產業、新型基礎設施建設等符合ESG相關要求、低能耗、低排放、低污染、市場前景良好的綠色產業領域。

積極推進ESG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制定《渤海銀行環境、社會及治理(ESG)風險管理政策》，將ESG與氣候風險管理引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立健全行業先進水平的ESG風險管理決策機制，強化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在ESG管理方面的重大決策職能。建立健全投融資ESG風險管理體系，修訂《渤海銀行授信業務環境、社會及治理(ESG)風險管理辦法》，將ESG風險管理要求有序嵌入投融資業務風險管理全流程。積極應對氣候變化，持續推進氣候風險敏感性壓力測試，評估碳達峰、碳中和目標轉型對本行信貸資產的潛在影響，優化調整授信政策。

十二、核心競爭力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全面推進「四五」規劃落地實施工作，持續優化客戶結構，落實國家產業政策，積極推動經營發展轉型；緊跟居民消費升級的大趨勢，以移動、互聯、科技為抓手，堅持以客戶為中心推進金融創新，為客戶提供更加智能、便捷和個性化的綜合金融服務；積極支持國家重大戰略項目，主動服務「一帶一路」、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及自貿區建設。本行的核心優勢主要體現在以下五個方面：

一是最年輕、高起點的全國性股份制銀行。首先，全新設立且具有全國性牌照優勢。本行是《商業銀行法》2003年修訂以來，唯一一家全新成立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同時也是中國唯一一家外資銀行參與發起設立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在12家同類銀行中最為年輕，具有顯著的後發優勢。其次，優質多元的股東給予長期穩定的支持。本行擁有實力雄厚的中外資股東，長期穩定支持本行業務發展和戰略落地。設計合理、多元均衡、制約有序的股權結構為充分發揮各類股東的治理優勢打下了堅實基礎。最後，建立高標準制度體系，廣納英才。本行在發起股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協助下，參考境外領先銀行經驗，以國際一流的標準制定了現代化制度體系。在高起點、規範化的制度框架下，本行擁有一支極具戰鬥力和歸屬感的團隊，為持續穩健發展提供關鍵的人才支撐。

二是客戶定位精準、服務能力出色。零售銀行業務聚焦「壓力一代」和「養老一族」兩大核心客群，將兩大核心客群進一步細分，以更精準的定位，更多元的生態，持續打造「渤仔、渤銳、渤達、渤泰」四大客群服務體系。通過專業專注的金融服務，助力居民消費升級，實現財富保值增值，滿足日益增長的養老金融需求，推動「壓力一代」成為「快樂的壓力一代」，「養老一族」成為「無憂的養老一族」。公司銀行業務在客戶經營中引入生態視角，重點聚焦成長性好且能帶來良好收益的客群，建立了以經濟轉型、產業升級、優質穩健、回報良好的龍頭企業為主的客群。

三是先進的風險管理理念和完善的風控體系相結合，資產質量持續向好。本行傳承渣打銀行的優秀基因，經過十餘年的迭代升級，逐步形成了既符合國際要求，又適合中國國情的「全面、主動、敏捷、到位」的風險管理理念，建立了「集中、垂直、獨立、制衡、融入」的風險管理體系。通過大數據、人工智能、區塊鏈、雲計算、5G技術等五大科技要素，加強風險監控的計量化、精準化、敏捷化、智能化、實時化，完成對風險資產預警的全面化及在線化，並有機結合成熟的線下風控邏輯和手段，以細分行業和場景研究為依託，全面提升風控能力。堅持穩健的風險偏好、審慎的合規意識，信貸風險識別充分，資產質量穩定向好。

四是銳意進取且富有新生代特色的科技生態銀行。堅持以金融科技驅動的數字化為引領，著力構建「渤觀約取，海潤萬物」的生態銀行模式。通過「聚焦生態、共生共贏、專業賦能、無所不在、智慧引擎」五大戰略能力，實現業務模式的全面升級。即，強化聚焦生態，強化共生共贏，實現從銀行客戶向生態用戶轉變；強化專業賦能，實現從產品銷售向能力輸出轉變；拓展服務模式，實現從傳統渠道向隱形泛在轉變；提升數據應用能力，實現從人為判斷向智能決策轉變。

五是卓越的管理團隊、優秀的員工隊伍和精益敏捷的管理文化。本行的高級管理團隊擁有多年的銀行業專業管理經驗，在金融政策、業務運營、財務管理和金融科技等領域造詣高深，多名成員曾於金融監管機構、國有大型商業銀行擔任重要職務，擁有高級經濟師、教授等專業職稱，是本行經營發展的有力保障。本行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堅持健全市場化的人才招募及考核機制，關注員工職業生涯發展，員工上升機制靈活。受惠於此，匯集了來自各大金融機構的優秀人才，鍛造了一支經驗豐富、年輕化、高學歷、凝聚力強的員工隊伍。本行全力打造「外部差異化、內部簡約化和精於協同」的敏捷有溫度的銀行文化，提供全流程、全週期的在線服務，積極引入精益六西格瑪方法，著力打造以客戶為先的流程銀行。

未來，本行將持續推動「四五」戰略實施落地，致力於打造成為「最佳體驗的現代財資管家」，堅持以零售銀行、交易銀行、輕型銀行為轉型方向，努力推進高質量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和回報，為社會承擔更多的責任和擔當，為新時代經濟社會的發展履行應盡的責任和義務。

十三、未來發展展望

（一）經濟、金融與銀行業展望

展望2023年，國際層面，全球通脹有望出現回落，貨幣緊縮節奏可能趨於緩和，世界經濟增長或將進一步放緩，俄烏衝突等地緣政治事件或仍將延續。隨著美歐等主要經濟體持續加息，通脹壓力有望緩解，但回歸目標水平尚需時間，且連續加息將進一步導致經濟增長放緩與就業市場疲軟，一些經濟體出現衰退的風險或進一步加大。雖然主要經濟體央行加息步伐有望逐步放緩，但仍需關注發達經濟體緊縮性貨幣政策的外溢效應對新興市場金融市場帶來的持續擾動，我國依然面臨嚴峻複雜的外部環境。

國內層面，在外部環境不確定性增加的背景下，中國經濟發展依然面臨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三重壓力。隨著疫情防控政策的統籌優化，經濟運行回歸常態化，經濟發展將穩步回升。在穩字當頭、穩中求進的政策基調下，積極的財政政策加力提效，穩健的貨幣政策精準有力，聚焦擴大內需戰略與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工作的有機結合，並突出做好穩增長、穩就業、穩物價工作，有效防範化解重大風險。在穩經濟、擴內需的政策組合拳持續加碼下，內需有望成為新一年中國經濟增長的重要抓手，消費將快速回升，固定資產投資保持韌性，受外需影響出口增速可能有所放緩。我國人民幣匯率將保持雙向波動、總體平穩運行，通脹水平總體仍將保持溫和。

2023年，隨著國內經濟穩步回升，銀行業經營環境持續向好，在經濟企穩預期下，信貸增速或將溫和上升，商業銀行整體資產質量得到改善。銀行業流動性水平保持合理充裕，信貸投放更加精準直達，促進金融活水流向實體經濟，持續加大對民營小微企業的支持力度，著力推進普惠金融、綠色金融、科技創新、鄉村振興等重點領域支持力度，服務製造強國戰略，加強對大宗商品消費、服務消費的綜合金融支持，加快數字化轉型，推動金融服務生態全面升級。同時，不斷提升風險管控能力，持續強化全面風險管理和合規穩健經營，防範和化解金融風險，促進房地產業平穩健康發展，助力經濟實現高質量發展。

(二) 2023年度本行業務發展指導思想與主要措施

2023年，本行業務發展的指導思想是：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深入學習宣傳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堅決貫徹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深入落實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定轉型振興戰略不動搖，高質量縱深推進「客戶興行、存款立行、中收富行、科技強行、創新領行、風控護行」戰略任務，實現指標穩字當頭、穩健向優，經營管理提質增效、求精圖強，奮力開創高質量發展的新局面。

主要工作措施：堅持做到「六個更加突出」，「八個着重增強」。其中：

「六個更加突出」：更加突出黨建引領的根本方向；更加突出穩增長的核心要務；更加突出戰略轉型的牽引撬動；更加突出審慎穩健的根本原則；更加突出科技創新的有效驅動；更加突出市場化體制機制落實。

「八個着重增強」：一是着重增強學習宣傳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的政治自覺、思想自覺和行動自覺。切實將黨的二十大精神、黨中央決策部署同本行改革發展穩定實際緊密結合，堅持黨建工作和業務工作一起謀劃、一起部署、一起落實、一起檢查，確保上級部署要求在海海銀行不折不扣落實到位。二是着重增強公司業務「先鋒官」作用。重點提升對公存款質態，優化信貸資產結構，堅持FPA轉型方向，同時持續夯實客戶基礎，全力充實完善對公產品譜系，增強對公管理效能，着力推進普惠業務。三是着重增強零售業務轉型效果。尤其要狠抓營業收入增長，強化渠道拓客力度，聚焦網點產能提升，持續提升數字化水平，佈局生態銀行建設。四是着重增強金融市場業務協同價值創造能力。建設高質量FICC中心，提升交易獲利，樹立代客交易品牌，深化同業客戶一體化經營，增強資產業務創收和主動負債管理能力，推進理財子公司建設。五是着重增強內控合規整體水平。持續強化內控合規意識，明底線知敬畏，切實發揮一道二道防線作用，持續提升檢查質效，抓好員工行為管理，推進五大「焦點」流程落地見效。六是着重增強風險防範屏障。進一步集中全力清收化解問題資產，及時完善授信管理政策體系，嚴把授信審批關口，加強做好貸後管理，持續提升智能風控水平。七是着重增強科技支撐保障作用。不斷強化科技隊伍管理，深化業技融合，持續保護網絡安全，提升運維保障能力，高質高效推動藍海工程等重點項目。八是着重增強管理基礎能力。持續推進「七大基礎管理項目」，突出激勵約束機制，統籌資本管理，全面降本增效，強化消費者權益保護，嚴格社會招聘及管理，推進數字化運營轉型，統籌發展和安全。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普通股股份未發生變動，情況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增(減) 變動(股)	2022年12月31日	
	數量(股)	佔比(%)		數量(股)	佔比(%)
內資股	11,561,445,000	65.09	-	11,561,445,000	65.09
H股	6,200,555,000	34.91	-	6,200,555,000	34.91
普通股股份總數	17,762,000,000	100.00	-	17,762,000,000	100.00

註：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股東總數為79戶，其中內資股股東11戶，H股股東68戶。

二、普通股前十大股東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前十大股東持股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報告期內增(減) 變動(股)	期末持股 數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類別
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²⁾	國有法人	-	3,612,500,000	20.34	內資股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³⁾	境外法人	(34,510)	3,311,747,480	18.65	H股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	2,888,555,000	16.26	H股
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	1,975,315,000	11.12	內資股
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	1,686,315,000	9.49	內資股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	1,686,315,000	9.49	內資股
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	1,370,706,739	7.72	內資股
天津商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	1,156,000,000	6.51	內資股
聖恩納實業(天津)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	29,424,331	0.17	內資股
天津象合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	14,712,166	0.08	內資股
天津渤海弗斯特木業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14,712,166)	-	-	內資股
天津弗斯特木業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14,712,166	14,712,166	0.08	內資股

註：(1) 以上信息基於本行股份登記處截至2022年12月31日股份登記情況編製。

- (2) 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確認，截至報告期末，除直接持有本行3,612,500,000股內資股外，其子公司津聯(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亦通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48,438,000股H股，據此，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計持有本行3,660,938,000股股份，持股比例20.61%。
- (3)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行H股投資者賬戶的股份總和。

三、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下主要股東情況

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相關規定，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主要股東情況如下：

(一) 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包括實業、金融、城市綜合開發三大主業，同時強化資本運作和資產管理兩大功能。註冊資本：110.7695億元；法定代表人：曲德福；住所：中國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盛達街9號1201；控股股東：天津市國資委；實際控制人：天津市國資委。截至報告期末，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質押本行1,802,437,100股股份；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質押本行1,030,273,678股股份。

(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並以香港作為註冊地的銀行，成立日期為2003年12月12日，註冊辦事處設於香港中環德輔道中4-4A號32樓，主要業務是提供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控股股東：渣打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截至報告期末，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無質押情況。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於1969年11月18日在英國倫敦成立，主要提供全面的銀行及金融業務。註冊地址：1 Basinghall Avenue, London EC2V 5DD, United Kingdom；集團主席：José Viñals (韋浩思)；行政總裁：Bill Winters (溫拓思)。

(三) 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1998年6月26日，是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下屬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包括實業投資和股權投資。註冊資本：213.83億元；法定代表人：杜海英；住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瑞興路58號6幢一層100室；控股股東：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國務院國資委。截至報告期末，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無質押情況。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04年3月3日，經營範圍為國內沿海及長江中下游普通貨船、國內沿海外貿集裝箱內支線班輪運輸，國際船舶運輸(含集裝箱班輪運輸)，集裝箱製造、修理、租賃，船舶租賃，自有集裝箱、自用船舶買賣。國內沿海普通貨船(散貨船除外)海務管理、機務管理和船舶檢修、保養、買賣、租賃、營運、資產管理及其他船舶管理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註冊資本：135.86477301億元；法定代表人：劉沖；住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國貿大廈A-538室。

(四) 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1995年，公司成立以來，始終堅持服務國家戰略，優化國有資本佈局，提升產業競爭力，在重要行業和關鍵領域發揮國有資本的引領和帶動作用，實現國有資本保值增值。經過不斷的創新探索和結構調整，在國內、國外兩個市場形成了基礎產業、戰略性新興產業、金融及服務業三大戰略業務單元。註冊資本：338億元；法定代表人：付剛峰；住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阜成門北大街6號—6國際投資大廈；控股股東：國務院國資委；實際控制人：國務院國資委。截至報告期末，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無質押情況。

(五)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寶鋼集團公司」和「寶鋼集團有限公司」)前身為寶山鋼鐵(集團)公司，成立於1992年1月1日，是依法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由國務院國資委代表國務院履行出資人職責。公司主要經營範圍包括許可項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發。(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一般項目：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投資管理；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企業總部管理；土地使用權租賃；非居住房地產租賃；稅務服務；人力資源服務(不含職業中介活動、勞務派遣服務)；市場主體登記註冊代理；商務代理代辦服務；承接檔案服務外包；招投標代理服務；大數據服務；企業管理諮詢。(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註冊資本：527.91101億元；法定代表人：陳德榮；住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博大道1859號；控股股東：國務院國資委；實際控制人：國務院國資委。截至報告期末，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無質押情況。

(六) 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1992年11月，為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旗下重要的投資控股及地產租賃平台。註冊資本：240億元；法定代表人：李明海；住所：中國山東省濰坊市高新區東風東街6602號(泛海城市花園內)；控股股東：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盧志強。截至報告期末，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無質押情況。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1988年4月，主要經營業務包括基礎設施項目及產業的投資；資本經營、資產管理；酒店及物業管理等。註冊資本：200億元；法定代表人：盧志強；住所：中國北京市東城區建國門內大街28號民生金融中心C座23層。

(七) 天津商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商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成立於2004年4月5日，是一家集合民營資本的投資公司，專注於金融資本投資。註冊資本：11.6億元；法定代表人：張雲集；住所：中國天津自貿試驗區(空港經濟區)環河北路80號空港商務園東區8號樓B318房間；公司無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截至報告期末，天津商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無質押情況。

本行各主要股東不存在委託他人或接受他人委託持有本行股份的情況，無其他最終受益人。截至報告期末，除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與其子公司津聯(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合計持有本行3,660,938,000股股份外，其他主要股東無一致行動人。七家主要股東均向本行提名了董事，其中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提名董事曲德福先生、莊啓飛先生及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董事樂先舟先生的任職資格尚待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核准。

本行已將主要股東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等因與股東存在關係的2,194家企業作為本行關聯方進行管理，具體關聯交易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關聯方』」。

四、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

報告期內，本行無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

五、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行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據本行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董事、監事及本行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股)	佔本行權益百分比(%)	佔相關類別股份百分比(%)
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3,612,500,000	20.34	31.25
	受控法團權益 ⁽¹⁾	H股	好倉	48,438,000	0.27	0.78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 ⁽²⁾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2,888,555,000	16.26	46.59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2,888,555,000	16.26	46.59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1,975,315,000	11.12	17.09
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1,975,315,000	11.12	17.09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1,975,315,000	11.12	17.09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股)	佔本行權益百分比(%)	佔相關類別股份百分比(%)
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975,315,000	11.12	17.09
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686,315,000	9.49	14.59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686,315,000	9.49	14.59
盧志強 ⁽⁴⁾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1,370,706,739	7.72	11.86
黃瓊姿 ⁽⁴⁾	配偶權益	內資股	好倉	1,370,706,739	7.72	11.86
通海控股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1,370,706,739	7.72	11.86
泛海集團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1,370,706,739	7.72	11.86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1,370,706,739	7.72	11.86
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370,706,739	7.72	11.86
天津商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156,000,000	6.51	10.00
山東黃金金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327,294,500	1.84	5.28
宜昌東陽光健康藥業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322,920,500	1.82	5.21

- 註： (1) 該等權益乃由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津聯(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所持有。
- (2)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由渣打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3) 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由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約39.28%的股權。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由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及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擁有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4) 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泛海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持有60%及40%的股權。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泛海集團有限公司及通海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持有98%及2%的股權。泛海集團有限公司由通海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通海控股有限公司由盧志強先生持有77.14%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盧志強先生、黃瓊姿女士(盧志強先生的配偶)、通海控股有限公司、泛海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擁有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報告期末在本行股份中擁有需登記於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六、股本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新的股票。

七、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子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

一、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情況

(一)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基本情況及報酬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加入本行時間	任期	報告期內 從本行領取 稅前報酬總額 (萬元) ⁽⁹⁾	是否在本行 股東單位或 其關聯方 領取報酬
李伏安	董事長	男	1962.12	2015.06	2015.06—換屆之日	130.59	否
馮載麟	副董事長	男	1948.04	2010.05	2010.08— ⁽⁹⁾	—	是
元微	非執行董事	女	1974.02	2019.03	2019.12—換屆之日	—	是
葉柏壽	非執行董事	男	1962.06	2014.04	2014.06—換屆之日	—	否
胡愛民	非執行董事	男	1973.12	2018.02	2018.09—換屆之日	—	是
張雲集	非執行董事	男	1954.08	2009.02	2009.02—換屆之日	—	是
屈宏志	執行董事	男	1969.08	2019.12	2020.01—換屆之日	232.22	否
	行長				2020.01—2024.05		
杜剛	執行董事	男	1970.11	2019.03	2020.01—換屆之日	183.34	否
	副行長				2019.04—2024.05		
	董事會秘書				2020.10—換屆之日		
趙志宏	執行董事	男	1966.01	2015.09	2022.07—換屆之日	277.03	否
	副行長				2020.11—2024.05		
	首席風險管理官				2020.02—換屆之日		
毛振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4.01	2016.04	2016.06—換屆之日	35.00	否
遲國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5.07	2016.04	2016.06—換屆之日	35.00	否
牟斌瑞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6.09	2018.05	2018.09—換屆之日	35.00	否
謝日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9.10	2019.12	2020.06—換屆之日	35.00	否
朱寧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73.09	2019.12	2020.06—換屆之日	35.00	否
岑紹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1.02	2022.10	2022.10—換屆之日	—	否
王春峰	監事長	男	1966.02	2019.07	2019.11—換屆之日	109.43	否
	職工監事				2019.07—換屆之日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加入本行時間	任期	報告期內 從本行領取 稅前報酬總額 (萬元) ⁽⁵⁾	是否在本行 股東單位或 其關聯方 領取報酬
齊二石	外部監事	男	1953.02	2016.04	2016.04-換屆之日	35.00	否
刁欽義	外部監事	男	1955.03	2016.04	2016.04-換屆之日	35.00	否
許勇	外部監事	男	1968.11	2019.12	2019.12-換屆之日	35.00	否
馬書銘	職工監事	男	1966.10	2017.02	2021.08-換屆之日	229.49	否
謝凱	副行長	男	1972.09	2021.06	2021.07-2024.05	157.64	否
靳超	副行長	男	1979.03	2021.06	2021.07-2024.05	157.68	否
王志勇	非執行董事	男	1972.03	2021.05	2021.10-2022.04	-	否
崔雪松	非執行董事	男	1978.11	2019.12	2020.01-2022.03	-	否
張喜芳	非執行董事	男	1972.12	2019.11	2020.01-2022.04	-	否
李毅	執行董事	男	1967.12	2009.06	2016.06-2022.03	19.12	否
汪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72.09	2019.12	2020.06-2022.10	35.00	否

- 註：
- (1)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監事會任期於2022年12月15日屆滿，由於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工作尚在籌備中，為保持本行相關工作的連續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及監事會的任期將順延至根據本行章程規定於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新一屆董事會、監事會之日止。詳情請參見本行刊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的相關公告。
 - (2)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變動情況請參見本節「(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變動情況」。
 - (3) 本行現任董事中，李伏安先生由股東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提名，馮載麟先生由股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提名，元微女士由股東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提名，葉柏壽先生由股東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提名，胡愛民先生由股東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提名，張雲集先生由股東天津商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提名。
 - (4)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無持有本行股份或股票期權情況。
 - (5) 上述披露金額中未包含原任職單位領取的薪酬。
 - (6) 根據國家有關規定，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監事長、副行長和職工監事執行績效薪酬延期支付政策，延期支付期限一般不少於三年，上述金額中包含以往年度績效薪酬在本年度支付部份。
 - (7) 報告期內，本行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外部監事發放了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間的董事監事津貼。
 - (8)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聘任朱映瑜先生作為職業經理人擔任本行副行長，朱映瑜先生任職資格尚待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核准。
 - (9) 馮載麟先生因即將退休，於2023年3月29日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委員、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委員、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將於本行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繼任非執行董事，及該繼任非執行董事取得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任職資格核准之日起生效。在此期間，馮載麟先生將繼續履行本行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上述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委員職責。

(二) 薪酬管理情況

1. 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股東監事及外部監事的薪酬和酬金由股東大會釐定，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和酬金由董事會釐定。本行薪酬政策提交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審議和董事會決定，提名薪酬委員會是本行董事會下設的專門機構，對董事會負責，至少應由五名董事組成。本行董事長、監事長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方案包括基本年薪、績效年薪和任期激勵收入，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外部監事自本行領取津貼。審核及釐定本行的薪酬方案時，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考慮相關工作經驗、教育程度、能力及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等因素。本集團其他員工的薪酬方案包括基本類薪酬、績效類薪酬及福利性收入。本行亦參與政府有關部門組織的多個設定提存計劃及職工福利計劃，包括基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及企業年金。對於設定提存計劃，本行不會以沒收自該等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離開計劃之僱員之供款扣減。

報告期內，本集團薪酬總額為624,290萬元。

2. 薪酬與業績衡量、風險調整的標準

基本薪酬為員工生活的基本保障，按月支付。績效獎金與績效考核結果掛鉤。報告期內，本行集團考核指標包括淨資產收益率、總資產收益率、成本收入比、經濟增加值、營業收入、稅前利潤、淨利潤、零售收入佔比、不良貸款率、資本充足率、撥備覆蓋率、槓桿率、貸款撥備率、案件風險率等，同時根據年度經營管理目標，從財務、核心負債、客戶、風險等維度對分行進行績效考核。本行還將法律合規及操作風險、審計發現事故或業務風險疏漏等作為風險成本控制指標進行考核，以增加績效考核的風險抵扣因素，同時通過延期支付機制使薪酬與業績更好匹配，以防止激勵不當或激勵過度以及與風險掛鉤不足而導致員工不審慎行為發生。

3. 績效考核辦法的制定及考核指標完成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制定了《渤海銀行一級分行分類劃等及考核分配管理辦法(2022年修訂)》《渤海銀行2022年分行綜合績效考核實施方案》《渤海銀行香港分行2022年綜合績效考核實施方案》《渤海銀行總行部門績效考核管理辦法(2022年修訂)》《渤海銀行中層管理人員年度綜合績效考評管理辦法(2022年修訂)》。

本行堅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保持發展運行在合理區間；資本充足率、撥備覆蓋率、不良貸款率、槓桿率、貸款撥備率等指標均符合監管及考核要求；監管評價、客戶滿意度等社會責任指標均滿足考核要求。

4. 對風險有重要影響崗位人員的薪酬情況

本行對風險有重要影響的總行行長助理、總行條線總裁、總行中層管理人員、分行行級領導和分行市場營銷總監等共計377人，2022年薪酬總量為61,473萬元，其中績效薪酬的40%分三年延期支付，符合監管要求。

5.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現金薪酬情況

本行依據相關薪酬管理辦法實施了績效薪酬的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績效薪酬追索扣回包括追回已支付的績效薪酬和止付未支付的績效薪酬。對發生違規違紀、因存在明顯過失或未盡到審慎管理義務導致職責範圍內風險超常暴露等情形的相關責任人，追索扣回其相應期限內的績效薪酬。2022年，本行追索扣回370人績效薪酬1,760萬元。

報告期內，本行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6. 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況。

(三)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任職單位	職務	任職期間
馮載麟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20年10月至今
張雲集	天津商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09年9月至今

(四)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主要工作經歷及任職、兼職情況

董事

李伏安先生

中國共產黨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天津市第十七屆人大代表，高級經濟師，博士研究生學歷，歐美同學會•中國留學人員聯誼會理事、金融委員會會長，天津市歐美同學會(天津市留學人員聯誼會)理事、副會長。長期在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監會系統從事監管工作，曾任中國人民銀行稽核監督局副處長、處長，銀行監管一司外資銀行監管處處長，銀行管理司監管制度處處長、助理巡視員；中國銀監會政策法規部副主任，業務創新監管協作部副主任、主任，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黨委書記、局長，中國銀監會非銀行金融機構監管部主任。現任本行黨委書記、董事長。

馮載麟先生

英格蘭特許銀行學會會士，大學本科學歷。曾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東亞區域運營總監、中國區首席運營總監、大中華區戰略發展總監，負責領導和實施戰略計劃及跨境項目。現任本行副董事長，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元微女士

高級經濟師，博士研究生學歷。曾任中海集裝箱運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業務部副總經理，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業務部副總經理，中遠海運財產保險自保有限公司投資總監。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資官、戰略投資部總經理。

葉柏壽先生

正高級會計師，大學本科學歷。曾任國家開發投資公司財務處處長、財務會計部副主任、計劃財務部副主任，深圳康泰生物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國家開發投資公司財務會計部主任兼副總經濟師，國投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長，國投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國投泰康信託有限公司董事長。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胡愛民先生

大學本科學歷。曾任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副總經理、總經理、投資管理部總經理、產業金融發展中心總經理、產業金融黨工委書記，上海寶鋼包裝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高級副總裁，華寶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華寶投資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華寶證券有限公司董事，中金瑞德(上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天山鋼鐵聯合有限公司監事。

張雲集先生

碩士研究生學歷。曾長期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曾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天津融昇鑫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天津商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融鑫匯(天津)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

屈宏志先生

高級經濟師，金融學碩士研究生學歷，管理學博士學位。曾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市分行資產保全部總經理兼法律事務部總經理、南開支行行長、和平支行行長，天津市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黨委委員，江蘇省分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現任本行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行長。

杜剛先生

碩士研究生學歷。曾長期在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監會系統從事監管工作，曾任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監管部副巡視員。現任本行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副行長、董事會秘書。

趙志宏先生

高級經濟師，博士研究生學歷。曾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曾任中國建設銀行信貸管理部業務綜合處副處長，信貸風險管理部分行監管三處副處長、風險研究處處長、綜合處經理，風險管理部授權管理處經理、高級經理，風險管理部資深風險經理，質量效率管理部資深風險經理、副總經理，產品與質量管理部副總經理，產品創新與管理部副總經理。曾任本行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辦公室主任、戰略發展總裁、行長助理、董事會秘書。現任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首席風險管理官。

毛振華先生

高級經濟師，博士研究生學歷。長期任職於中國誠信信用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國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曾任中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董事長、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誠信信用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誠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中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中誠信徵信有限公司、申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星銀行有限公司董事，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首席經濟學家，中國人民大學經濟研究所聯席所長，武漢大學董輔弼經濟社會發展研究院(北京)院長。

遲國泰先生

教授，博士研究生學歷，博士生導師。曾任黑龍江金融職工學院銀行管理系講師、副教授，大連理工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副教授。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大連理工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教授，金融風險與系統評價管理研究中心主任，國家社會科學基金學科規劃評審組專家。

牟斌瑞先生

高級經濟師，大學本科學歷，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曾任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外業務部副總經理，市場營銷部副總經理，授信管理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副首席信貸執行官兼授信管理部總經理。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上海聲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謝日康先生

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註冊會計師，大學本科學歷。曾任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公司秘書，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非執行董事。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金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星盛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寧先生

教授，博士研究生學歷，博士生導師。曾任教於加利福尼亞大學戴維斯分校。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副院長、教授，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Molecular Data Inc. 獨立董事。

岑紹雄先生

大學本科學歷。曾任荷蘭銀行中國首席風險官、副總裁，星展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高級信貸審批官、高級副總裁、中國房地產專業信貸審批官，德意志銀行董事、商業房地產信貸審批官(亞洲不含日本)，華僑永亨(中國)有限公司副總裁、信貸風險部主管，馬來亞銀行中國區風險部主管兼大中華區信貸風險總監。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王春峰先生

教授，博士生導師，博士研究生學歷。曾任天津大學管理學院系統工程研究所所長，天津大學金融工程研究中心主任，天津大學北洋教育基金會秘書長，渤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總裁(掛職)，天津市發展計劃委員會副主任，渤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總裁，黨委書記、董事長。現任本行黨委副書記、監事長、工會主席，北方新金融研究院監事長。

齊二石先生

教授，碩士研究生學歷，博士生導師。曾任天津大學管理學院院長，國家高技術研究發展計劃（「863計劃」）專家，教育部高等學校管理科學與工程類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主任，科技部信息化總體專家。現任本行外部監事，天津大學管理與經濟學部教授，科技部管理創新方法專家，國務院學位委員會專家。

刁欽義先生

高級經濟師，大學本科學歷。曾任職於中國農業銀行，曾任中國農業銀行山東省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山東省分行黨委書記、行長，總行信貸管理部及信貸審查審批中心（二級部）總經理（正局級），運營管理總監、投資總監、合規總監，鞍鋼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董事。現任本行外部監事，河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許勇先生

大學本科學歷。曾任花旗銀行香港分行金融工程部經理，美林（亞太）有限公司債務交易組副總裁，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全球市場東南亞債務資本市場部主任，巴克萊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期間任中國和香港投資銀行部主管），新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J&Partners GP Limited創始合夥人，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萬達酒店發展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香港太谷（中國）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其附屬公司新味谷（福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味谷（廣東）生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本行外部監事，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香港太谷（中國）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馬書銘先生

經濟師，大學本科學歷。曾任中國人民銀行吉林市中心支行團委書記，工會辦公室主任；中國銀監會吉林監管分局人事處臨時負責人，辦公室主任（黨委辦公室主任）、副調研員，紀委書記、黨委委員；中國銀監會吉林監管局後勤服務中心副主任、主任；中國銀監會四平監管分局黨委書記、局長；本行長春分行籌備組成員，黨委委員、副行長；本行天津濱海新區分行黨委書記、行長；本行監事會辦公室主任。現任本行職工監事，中共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委員會巡察工作辦公室主任、中共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委員會紀律檢查工作聯絡辦公室主任（兼）、中共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機關紀律檢查委員會委員、書記（兼）。

高級管理層

屈宏志先生、杜剛先生、趙志宏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於「董事」部份。

謝凱先生

高級工程師，金融學博士。曾任中國農業銀行辦公室秘書處副處級秘書，電子銀行部電子商務處副處長、處長，電子銀行部創新業務處處長，江蘇南通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電子銀行部移動金融處處長，網絡金融部移動金融處處長，網絡金融部商務合作處處長，科技與產品管理局副總經理，網絡金融部副總經理，三農及普惠金融互聯網金融管理中心副總經理。現任本行副行長。

靳超先生

高級經濟師，博士研究生學歷。曾任中國工商銀行北京王府井支行行長助理，黨委委員、副行長；中國工商銀行北京市分行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平安銀行上海自貿區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兼風險總監，黨委書記、行長；平安銀行福州分行黨委書記、行長。現任本行副行長。



(五)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變動情況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批准崔雪松先生因工作崗位調整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職務，自2022年3月29日生效。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批准李毅先生因工作崗位調整辭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職務，自2022年3月29日生效。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審議批准王志勇先生因工作崗位調整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自2022年4月21日生效。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審議批准張喜芳先生因工作崗位調整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職務，自2022年4月21日生效。

2022年5月16日，本行2021年度股東大會選舉曲德福先生、莊啓飛先生、樂先舟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選舉趙志宏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選舉岑紹雄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2022年7月28日，中國銀保監會核准趙志宏先生董事任職資格，趙志宏先生自2022年7月28日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2022年10月31日，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岑紹雄先生獨立董事任職資格，岑紹雄先生自2022年10月31日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鑑於汪韜先生因個人工作調動，已於2021年10月29日辭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職務，於岑紹雄先生的任職資格獲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後及自2022年10月31日起，汪韜先生不再履行擔任上述職務的職責。曲德福先生、莊啓飛先生、樂先舟先生任職資格尚待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核准。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未發生變動。

(六) 董事、監事資料變動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不再擔任天彩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信息及本節「(四)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主要工作經歷及任職、兼職情況」中披露內容外，概無董事或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七)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擁有的本行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須要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二、員工情況

(一) 員工數量和結構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在職員工13,286人。其中：男性員工6,206人，女性員工7,080人，在職員工年齡結構、教育水平及專業崗位結構如下：

1. 在職員工年齡結構

年齡	員工人數	結構(%)
30歲或以下	3,404	25.62
31歲至35歲	3,742	28.16
36歲至40歲	3,030	22.81
41歲至45歲	1,428	10.75
46歲至50歲	953	7.17
50歲以上	729	5.49
合計	13,286	100.00

2. 在職員工教育水平

學歷／學位	員工人數	結構(%)
碩士研究生／碩士及以上	3,553	26.74
本科／學士	9,489	71.42
專科及以下	244	1.84
合計	13,286	100.00

3. 在職員工專業崗位結構

專業崗位	員工人數	結構(%)
公司銀行	2,858	21.51
零售銀行	3,075	23.14
金融市場	299	2.25
網絡金融	137	1.03
財務及資產負債	305	2.30
風險管理	835	6.29
審計、法律、內控合規	383	2.88
業務營運	2,281	17.17
信息科技	1,271	9.57
其他	1,842	13.86
合計	13,286	100.00

截至報告期末，除與本行簽訂勞動合同的在職員工外，本行亦通過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聘用233名派遣員工，通常在本行擔任非關鍵崗位。

(二) 人力資源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緊密圍繞轉型發展的整體戰略目標，著力提升人力資源管理能力，繼續推進「三項制度」改革，打造科學薪酬管理體系，完善考核考評機制，加強管理人員能上能下、員工能進能出、薪酬能增能減的「三能」機制建設，充分激發企業發展的內生動力和創造活力。大力推行市場化選人用人機制，拓寬人才引進渠道，統籌幹部選育管用，建設高素質幹部隊伍；積極落實轉型發展要求，創新人才發現與培養模式，樹立鮮明選人用人導向，加大專業人才儲備，優化組織架構和人力資源結構配置，實現人才的多通道、多元化發展，為全行經營管理工作提供有效的組織人事支撐。

(三) 員工培訓

報告期內，本行按照渤海銀行培訓體系建設方案，進一步細化方案節點，將規劃中的體系和具體任務構建起彼此間的邏輯關係，形成了以需求體系、課程體系、師資體系和平台體系建設為牽引、帶動整個體系建設的施工方案，完成了從規劃階段向施工階段的過渡。

管理需求體系。制定並印發了《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培訓費管理辦法(2022年版)》，增強了培訓計劃的科學性和嚴肅性，增強培訓項目的針對性和實效性，遵循厲行節約、預算控制、適度集中、專款專用的原則，科學合理地安排培訓費預算，提高培訓費使用效益。

規範課程體系。以課程體系建設為切入點，沉澱課程資源，逐步搭建課程分類，已基本形成通過培訓體系架構的通道及時傳導產品知識、業務動態、流程實操、風險提示、合規要點的工作機制。

加強師資體系。制定並印發了《渤海銀行內部兼職培訓師管理辦法(2022年修訂)》，對培訓質量提出要求，規範內訓師的申報和評聘管理，細化和完善考評激勵的標準和等級，規範教學管理的內容和形式，通過完善培養制度，打造一支規範的內訓師隊伍，提高內訓師的專業素質、規範職業行為、保持授課水準，促進內訓師隊伍穩健發展。

推進平台體系。結合培訓實際場景和需要以及當前在用平台的運營經驗，規劃配套系統功能、數據邏輯和流向，結合先進的設計理念和系統功能，初步形成以數據為中心，支撐基礎服務和培訓服務的業務邏輯結構，逐步實現新建平台建設和現有平台運營的並行。

三、分支機構情況

機構名稱	本部 員工數	地址	所轄二級分行、 支行數(含社區)	所轄機構 員工總數
總行	2,532	天津市河東區海河東路218號	-	-
資金運營中心	72	北京市東城區建國門內大街28號1幢 5層	-	-
天津分行	408	天津市河東區海河東路218號渤海銀行 大廈8-15層、1層局部、2層局部	0/37	648
天津濱海新區分行	182	天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盛達街9號 金融街北區	0/10	149
天津自貿試驗區分行	23	天津自貿區(空港經濟區)西三道158號 金融中心3號樓	0/02	19
北京分行	327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8號凱晨 世貿中心東C座1-3層	1/23	382
杭州分行	212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區體育場路117號 渤海銀行大廈	3/14	287
太原分行	212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區長治路308號	2/08	223
成都分行	219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金融城南路87號	1/13	235
濟南分行	195	山東省濟南市經十東路9777號魯商 國奧城3號樓	4/14	327
上海分行	182	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中路68號	0/15	178
上海自貿試驗區分行	111	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大道 1229號	-	-
深圳分行	189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4009號	0/11	165
深圳前海分行	131	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後海濱路3168號 中海油大廈(深圳)B座	0/01	4
南京分行	208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213號	6/10	424
蘇州分行	196	江蘇省蘇州工業園區鍾園路710號 建屋金融中心大廈	0/04	90
大連分行	169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延安路9號一方大廈	1/10	188
廣州分行	228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臨江大道57號 南雅中和廣場	4/13	338
長沙分行	182	湖南省長沙市天心區勞動西路289號 嘉盛商務廣場	3/10	219

機構名稱	本部 員工數	地址	所轄二級分行、 支行數(含社區)	所轄機構 員工總數
石家莊分行	208	河北省石家莊市中華南大街18號	3/13	305
武漢分行	193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新華路29號	2/15	232
呼和浩特分行	120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新城區 新華東街85號	1/02	85
福州分行	140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區江濱中大道 363號華班大廈	1/02	63
合肥分行	143	安徽省合肥市廬陽區北一環濉溪路269號	0/04	48
鄭州分行	157	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金水東路88號	0/07	103
西安分行	173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唐延路31號4幢 1-6層	0/06	78
長春分行	117	吉林省長春市綠園區西安大路2699號	0/02	25
重慶分行	104	重慶市江北區聚賢岩廣場6號力帆 中心2號樓	0/05	63
瀋陽分行	95	遼寧省瀋陽市沈河區迎賓街32號	1/03	60
廈門自貿試驗區分行	88	福建省廈門市中國(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 廈門片區(保稅區)嶼南四路1-9號兩岸 貿易中心A棟	0/01	18
海口分行	82	海南省海口市美蘭區國興大道11號 國瑞城S5裙樓	0/01	12
青島分行	96	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香港東路195號 上實中心T8號辦公樓	0/03	43
寧波分行	84	浙江省寧波市江北區大閘路188號 埃美柯大廈一至三層	0/01	11
南寧分行	85	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青秀區金湖路 59號地王國際商會中心裙樓1-5層	0/02	26
南昌分行	110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灘新區豐和中大道 1266號翠林大廈	0/05	47
貴陽分行	73	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林城路貴陽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商務區項目9號樓 1層1號、半負1層1號	-	-
昆明分行	81	雲南省昆明市西山區日新中路391號	-	-
香港分行	64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12樓1201-1209及1215-1216室	-	-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況概述

本行已建立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公司治理結構。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最高權力機構。董事會承擔本行經營和管理的最終責任，對股東大會負責。監事會是本行的內部監督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高級管理層負責全行經營管理工作，對董事會負責。本行公司治理組織架構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組織架構圖」。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公司法》《商業銀行法》《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規定，貫徹落實國家戰略決策和金融監管要求，堅持黨建引領，切實將黨的領導融入公司治理各環節，努力踐行良好公司治理標準，持續完善公司治理機制，公司治理能力和經營管理質效穩步提升。各公司治理主體各司其職、各負其責、協調運轉、有效制衡，議事效率和決策水平進一步提高。

二、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最高權力機構，其主要職責包括決定經營方針及投資計劃，批准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選舉和更換董事、股東監事及外部監事，批准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以及修改公司章程等。

本行股東大會職責詳細信息請參見發佈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一）股東權利

1.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簡稱「提議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本行應在兩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提議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2. 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

本行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合計持有本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董事會應當在收到臨時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臨時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並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

3. 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提議時，董事長應在五個工作日內召集臨時董事會會議。

4.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在向本行提供證明其持有本行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並經本行核實股東身份後，有權根據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規定，獲取本行相關信息，包括本行章程、股東名冊、股東大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監事會會議決議、最近一期經審計的財務會計報告及審計師報告等。股東向本行提出查詢的聯絡資料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本行股東權利詳細信息請參見發佈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二) 股東通訊政策

本行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列載本行股東通訊政策的目的、總體政策、通訊途徑、與投資市場的溝通、股東私隱等內容，本行與股東的通訊途徑包括：

股東查詢

- 本行已於本行網站披露公司的聯繫方式，以便股東提出任何有關本行的查詢。
- 股東對名下持股的問題，可向本行股份過戶登記處查詢。
-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行的公開資料。

公司通訊

- 公司通訊（如《上市規則》中所述之含義），包括但不限於(i)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審計師報告，(ii)中期報告，(iii)會議通告，(iv)上市文件，(v)通函，(vi)委派代表表格，(vii)申請版本，及(viii)聆訊後資料集。
- 公司通訊將及時遞交給股東並須以淺白的中、英雙語編寫。

公司網站

- 本行網站(www.cbhb.com.cn)的「投資者關係」部分為股東提供企業信息，如公司通訊及本行的主要財務資料。
- 在董事會批准業績後，本行應在香港聯交所及本行網站發佈其業績公告。
- 本行提交給香港聯交所登載在香港聯交所網站的資料亦會隨即登載在本行網站。這些信息包括但不限於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知及《上市規則》不時要求披露的信息。
- 從本行網站上亦可獲得本行不時發出的新聞稿及刊物。
- 本行網站上所載之信息將定期更新。

股東大會

- 本行股東大會提供了本行和股東之間有建設性通訊的機會。
- 本行將對股東大會進行適當的安排以鼓勵股東的參與。
- 本行召開股東年會，應當於會議召開二十日前發出書面通知，本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十五日前發出書面通知，書面通知應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告知所有在冊股東。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股東大會的通知期限有更長規定的，從其規定。

本行將根據本行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要求的通知期限發出股東大會相關的通函及委派代表表格。

-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下屬各委員會的主任委員或他們的代表人、適當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審計師應當出席股東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
- 本行將不時檢討股東大會的開會程序以確保符合本行公司章程、《上市規則》及適用的法律的規定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就個別重要事項的個別決議將提交股東大會表決。除會議主持人以誠實信用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記名投票方式進行。股東大會將委任監票人點票。股東大會結束後，投票結果將在本行網站和香港聯交所網站上公佈。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規定召開股東大會1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1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1次，通過股東大會與股東積極互動交流；按照監管規定及時披露業績公告、定期報告、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知及其他信息，持續更新本行網站內容，保障投資者知情權；充分利用投資者熱線及投資者郵箱等線上渠道保持與投資者的溝通聯絡，及時回應投資者關切。經檢討，本行《股東通訊政策》於報告期內持續有效，本行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工作符合相關規定。

（三）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本行於2022年5月16日在天津市召開了2021年度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相關信息如下：

出席2021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合計代表13,423,854,505股本行有表決權普通股股份，會議審議通過了16項議案並形成會議決議，審議的事項包括：2021年度董事會報告，2021年度監事會報告，202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2年度預算報告，2022年度投資計劃，續聘2022年度外部審計師，貸款減免授權方案，李伏安先生2020年度薪酬，選舉曲德福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選舉莊啓飛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選舉樂先舟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選舉趙志宏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選舉岑紹雄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授予董事會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一般性授權，修訂本行章程。

本次會議還聽取了王志勇先生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職務的報告，崔雪松先生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職務的報告，張喜芳先生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職務的報告，李毅先生辭去本行執行董事職務的報告，汪韜先生辭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的報告，本行2021年度關聯交易及關聯交易管理情況報告，監事會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1年度履職評價報告，2021年度監事會自我評價和監事履職評價報告，監事會關於2021年度有關事項獨立意見的報告等9項書面報告。

出席2022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的內資股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合計代表10,190,738,261股本行有表決權內資股股份，會議審議通過了修訂本行章程的議案並形成會議決議。

出席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H股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合計代表3,200,942,244股本行有表決權H股股份，會議審議通過了修訂本行章程的議案並形成會議決議。

本行11名董事出席了上述會議，本行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列席會議。本行的中國法律顧問對上述會議的召集召開及其他相關事項依法進行見證，並認為該等會議符合有關法律及法規、規範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詳情請參見發佈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的2021年度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通函、通告及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三、董事會

(一) 董事會成員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由十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李伏安先生（董事長）、屈宏志先生、杜剛先生、趙志宏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馮載麟先生（副董事長）、元微女士、葉柏壽先生、胡愛民先生、張雲集先生，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毛振華先生、遲國泰先生、牟斌瑞先生、謝日康先生、朱寧先生、岑紹雄先生。

本行了解董事會多元化對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運作效率的重要性，已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列載本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目的、願景、總體政策、可計量目標、檢討及監察等內容。《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主要內容：董事會持續不斷地致力於提高其運作效率及保持高水準的公司治理水平，並且認識到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對於保持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而言至關重要；在設計董事會成員組成時，本行已從多方面考慮並承諾將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行業及專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服務期限長短及作為董事將需投入的時間，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董事會力求確保其具有均衡的技能、經驗及觀點與角度多元化，而這些均為董事會執行其商業戰略及董事會的有效運作所需。本行甄別董事會人選將會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最終將基於指定候選人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觀點與角度、技能及經驗，如何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以及其可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其他貢獻而做出決定。董事會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監察相關政策的執行；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每年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進行一次檢討，並於提名董事候選人時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要求。本行十五名董事中，既有男性代表也有女性代表；董事會成員的年齡範圍分佈較廣，介於49歲至75歲之間；董事的經驗組合均衡，涉及銀行業、企業管理、經濟及金融等領域，相對多元的董事會構成保證了本行董事會能夠吸收多方面的意見，積聚多方面的優勢，科學、高效決策，董事根據各自專業特長優勢發表意見與建議，為董事會有效運作及本行業務穩健發展貢獻智慧和力量。結合本行現任董事的情況，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認為本行董事會足夠多元化。董事會成員基本情況及履歷信息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情況」。

(二) 董事會職權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並負責本行的經營和管理。其主要職責包括召集股東大會和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制定經營發展戰略和中長期發展規劃並監督戰略實施、決定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審批資本管理規劃、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風險資本分配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等。

本行董事會職責詳細信息請參見發佈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三) 董事會會議和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緊跟監管政策導向，科學謹慎決策全行重大事項；發揮戰略引領作用，推動銀行創新轉型發展；持續探索資本補充渠道，加強資本管理能力；強化審計監督效能，提升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加強對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考核督導，進一步完善激勵約束機制；依法合規開展信息披露工作，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切實維護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不斷加強自身建設，提升規範化運作水平。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共召開14次會議，審議75項議案，審閱和聽取15項報告。董事會審議了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年度預算報告、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年度集團績效考核指標、修訂公司章程、「四五」規劃價值觀修訂、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一般性授權、調整分支機構建設計劃、資產處置、貸款減免授權方案、重大關聯交易、對外捐贈、聘用外部審計師、董事變更、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董事評價及獨立董事相互評價結果、高級管理人員考核評價、績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執行情況、2021-2025年內部審計工作規劃、年度報告、中期報告、社會責任報告、高級管理層工作報告、全面風險管理情況報告、負債質量管理情況報告、大股東及主要股東資質情況等相關事項的評估報告、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綠色金融工作情況報告、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報告、消費者權益保護監管評價整改情況報告等事項；修訂了提名薪酬委員會工作規則、內部審計章程、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辦法，制定了對外捐贈管理辦法、恢復和處置計劃管理辦法、風險並表管理辦法等基本制度。董事會還聽取了關聯交易及關聯交易管理情況報告、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及審計師說明、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審計工作報告、內部審計工作報告、董事會及其各專門委員會工作計劃、數據治理自評估報告、普惠金融業務發展計劃、中國銀保監會股份制銀行部關於本行監管情況的通報及本行整改情況報告、消費投訴情況報告等15項報告。

(四) 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出席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姓名	董事會 ⁽¹⁾				股東大會 ⁽²⁾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缺席會議次數	
李伏安	14	13	1	-	1/1
馮載麟	14	14	-	-	1/1
元 微	14	14	-	-	1/1
葉柏壽	14	11	3	-	1/1
胡愛民	14	14	-	-	1/1
張雲集	14	12	2	-	0/1
屈宏志	14	13	1	-	1/1
杜 剛	14	13	1	-	1/1
趙志宏	7	7	-	-	0/0
毛振華	14	11	3	-	0/1
遲國泰	14	14	-	-	1/1
牟斌瑞	14	14	-	-	1/1
謝日康	14	14	-	-	1/1
朱 寧	14	14	-	-	0/1
岑紹雄	2	2	-	-	0/0
王志勇	4	2	2	-	0/0
崔雪松	2	2	-	-	0/0
張喜芳	4	4	-	-	0/0
李 毅	2	-	2	-	0/0
汪 勳	12	11	1	-	1/1

註：(1)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共召開14次會議，包括9次現場會議，5次非現場會議。

(2) 以「任職期間出席股東大會次數／任職期間股東大會召開次數」表示。

(3)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變動情況」。

(五) 獨立意見機制、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及工作情況

本行章程規定，董事會由十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六名。董事會結構設置科學、均衡，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確保董事會能夠充分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獨立、有效履行決策職能。為了保證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效行使職權，本行應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下列必要的工作條件：（一）本行應當保證獨立非執行董事享有與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權，凡須經董事會決策的事項，本行必須按法定的時間提前通知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同時提供足夠的資料，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資料不充分的，可以要求補充。當二名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資料不充分或論證不明確時，可聯名書面向董事會提出延期召開董事會會議或延期審議該事項，董事會應予以採納；（二）本行應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所必需的工作條件。董事會秘書應積極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提供協助，如介紹情況、提供材料等。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的獨立意見、提案及書面說明應當公告的，董事會秘書應及時辦理公告事宜；（三）獨立非執行董事行使職權時，本行有關人員應當積極配合，不得拒絕、阻礙或隱瞞，不得干預其獨立行使職權；（四）獨立非執行董事聘請中介機構的費用及其他行使職權時所需的合理費用由本行承擔；（五）本行應當給予獨立非執行董事適當的津貼。津貼的標準由董事會制訂預案，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除上述津貼外，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應從本行及本行的主要股東或者有利害關係的機構和人員取得額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本行《董事履職評價辦法》規定，本行應當每年對董事的履職情況進行評價，評價內容主要包括履行忠實義務、履行勤勉義務、履職專業性、履職獨立性與道德水準、履職合規性五個維度。其中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職情況評價還應包括以下內容：（一）應不受主要股東、高級管理層成員以及其他與本行存在利害關係的單位和個人的影響，注重維護中小股東與其他利益相關者合法權益；（二）對股東大會或董事會討論事項發表客觀、公正的獨立意見；（三）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和本行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本行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規定的詳細信息請參見發佈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共有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不低於董事會成員總數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人數、比例符合監管要求。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的獨立性可能遭受質疑的情況，本行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簽署的年度確認函，確認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性的規定。

報告期內，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牢記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賦予的職責，以客觀謹慎的態度、清晰敏銳的視角和長遠考慮的大局觀，履行對本行及全體股東應擔負的誠信與勤勉義務，在堅持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下獨立履職。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出席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擔任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持召開專門委員會會議、領導專門委員會就董事會關注事項進行深入研究並提出專業意見，切實發揮輔助決策作用，為董事會的高效運作和科學決策提供有力保障。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深度思考，客觀、公正發表獨立意見，就涉及本行利潤分配、外部審計師聘用、重大關聯交易、資產處置、董事選任、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等事項發表了獨立意見。

根據本行《獨立董事年度報告工作制度》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了本行年度財務報告審計方案，聽取了外部審計師關於本行年度報告審計工作情況的匯報，對擬提交董事會等會議審議的年度財務會計報表及附註進行認真審閱，與外部審計師充分溝通，並在董事會會議上獨立、客觀地發表對年度報告的意見，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年度報告編製、審議與披露工作中的監督作用。

（六）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本行章程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任期三年，從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計算，其任職資格需經監管機構核准，在獲得任職資格前不得履職。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六年。

股東大會在遵守有關法律法規規定的前提下，可以以普通決議的方式將任何任期未屆滿的董事罷免（但該董事依據任何合同可提出的索償要求不受此影響）。

（七）董事對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本行董事確認其有編製本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可能會嚴重影響本行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

(八)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設立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及隸屬的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各專門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根據董事會授權就專業事項進行決策。報告期內，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共召開29次會議，審議70項議案，聽取10項報告，具體情況如下：

1. 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

(1) 人員組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第五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由6名委員組成，分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牟斌瑞先生、遲國泰先生、謝日康先生，非執行董事馮載麟先生、張雲集先生，執行董事趙志宏先生，牟斌瑞先生任主任委員。

(2) 主要職責

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設定本行可承擔風險水平的依據和方法；審議風險偏好和風險管理政策、體系及基本原則；審議不在經營範圍內的出售資產、對外擔保事項；監督高級管理層對風險的控制情況，定期聽取高級管理層關於風險和風險管理狀況的匯報，適時提出有關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意見，必要時報告董事會，同時通報高級管理層和監事會；必要時，聽取高級管理層關於遵從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要求、本行政策、規章制度及反洗錢工作的相關安排以及自查結果的報告；研究擬定綠色金融戰略；聽取高級管理層關於綠色金融戰略執行情況的匯報，監督、評價綠色金融戰略執行情況；向董事會報告綠色金融戰略執行情況，並提出意見和建議；授權下設的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對關聯交易控制行使相關職權；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3) 會議和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20項議案。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審議了本行全面風險管理情況報告、案件防控工作總結、衍生產品交易業務風險評估報告、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負債質量管理情況報告、流動性風險應急計劃、風險偏好陳述、恢復計劃和處置計劃建議、國別風險評級及限額管理方案、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自評估報告、綠色金融工作情況報告等議案，要求高級管理層持續深入開展經營風險源頭治理，全面提升風險管理有效性，將綠色金融政策更好地融入全行發展理念，合理嚴謹制定穩健的經營指標和發展目標，持續打造核心競爭力。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姓名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缺席 會議次數
牟斌瑞	8	8	—	—
馮載麟	8	8	—	—
張雲集	8	7	1	—
趙志宏	5	5	—	—
遲國泰	8	8	—	—
謝日康	7	7	—	—
張喜芳	2	2	—	—
屈宏志	1	1	—	—
李毅	1	—	1	—

- 註： (1) 報告期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以非現場會議方式召開4次會議。
- (2) 經董事會審議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接替執行董事屈宏志先生擔任本行第五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委員，自2022年3月29日生效。
- (3)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變動情況」。

2. 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1) 人員組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第五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6名委員組成，分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牟斌瑞先生、遲國泰先生、謝日康先生，非執行董事馮載麟先生、張雲集先生，執行董事趙志宏先生，牟斌瑞先生任主任委員。

(2) 主要職責

本行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議關聯(連)交易管理辦法，以及就該等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擬定年度專項報告報送董事會；審議及批准關聯方(關連人士)名單，並向董事會和監事會報告；按照法律法規和本行證券上市地交易所的規定和公正、公允的商業原則，對關聯(連)交易進行審核；審核關聯(連)交易的信息披露事項，監督該等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及董事會或董事會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3) 會議和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審議7項議案。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高度重視關聯(連)交易管理，嚴格審查重大關聯交易事項，要求本行加強主要關聯客戶集中度管理，主動化解風險；審議關聯交易及關聯交易管理情況報告、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就關聯(連)交易信息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發表意見。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姓名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缺席 會議次數
牟斌瑞	6	6	—	—
馮載麟	6	6	—	—
張雲集	6	5	1	—
趙志宏	4	4	—	—
遲國泰	6	6	—	—
謝日康	4	4	—	—
張喜芳	2	2	—	—
屈宏志	2	2	—	—
李毅	2	2	—	—

- 註： (1) 報告期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以非現場會議方式召開3次會議。
- (2) 經董事會審議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接替執行董事屈宏志先生擔任本行第五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自2022年3月29日生效。
- (3)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變動情況」。

3. 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1) 人員組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6名委員組成，分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牟斌瑞先生、朱寧先生、岑紹雄先生，非執行董事馮載麟先生、元微女士，謝日康先生任主任委員。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全部為非執行董事，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符合《上市規則》及本行章程規定。

(2) 主要職責

本行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議內部審計章程、中長期審計規劃；根據董事會授權，組織領導內部審計工作；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審議批准內部審計負責人任免事項，負責對內部審計負責人和審計部的考核監督；聽取審計部關於內部審計、外部審計及監管機構審計發現的重大問題的報告，以及督促高級管理層進行相應整改；審查本行的財務狀況、會計政策及規程、財務報告程序，並組織工作機構對執行情況進行獨立監督與檢查，必要時，向董事會提交審查意見，同時通報高級管理層和監事會；負責組織年度審計工作，組織工作機構對財務報告進行獨立審核，並就審計後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完整性和準確性做出判斷性報告；組織工作機構獨立評估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並對制度執行情況及有效性進行監督；就內部控制系統組織相關討論，並就相關問題向董事會做出匯報；就聘請、續聘或解聘外部審計師相關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擬定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並督促高級管理層有效執行相關工作；定期聽取關於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專題報告，監督、評價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以及高級管理層相關履職情況；對擬提交董事會審議的消費者權益保護方面的議案進行審議並提出建議；及董事會授予和法律法規要求的其他職責。

(3) 會議和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22項議案，聽取10項報告。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審議2021-2025年內部審計工作規劃、年度內部審計工作計劃，建議本行穩步充實審計工作力量，進一步完善工作機制；定期聽取內部審計工作報告，持續加強對全行審計工作的督促指導；充分發揮在年度審計過程中的監督作用，嚴格按照本行有關制度規定審議2021年度財務報告及2022年中期財務報告；組織工作機構開展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工作，審議評價報告及審計師的說明；就聘用外部審計師事宜向董事會出具明確意見；審議或聽取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辦法、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報告、消費者權益保護監管評價整改情況報告、消費投訴情況報告，要求管理層持續深化全流程消保體系建設，不斷提升消保工作質效，重視和強化全行各項金融服務工作，提升服務水平和社會效益。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姓名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缺席 會議次數
謝日康	8	8	—	—
馮載麟	8	8	—	—
元 微	8	8	—	—
牟斌瑞	8	8	—	—
朱 寧	8	8	—	—
岑紹雄	1	1	—	—
崔雪松	3	2	1	—
汪 韜	7	7	—	—

- 註： (1) 報告期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以非現場會議方式召開2次會議。
- (2)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變動情況」。

(4) 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審議2022年度財務報告情況

本行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根據行內相關政策，在2022年度報告審議過程中，履行了如下職責：在年審會計師進場審計階段，於2022年12月26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聽取了外部審計師對2022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工作範圍、週期和時間表、團隊架構、溝通機制、總體審計策略、關鍵審計事項及其他審計工作重點、預審工作開展情況的匯報，並提出建議和要求。在審計過程中加強與年審會計師的溝通，在年審會計師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於2023年3月28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第二十一次會議，審閱了本行2022年度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聽取了外部審計師關於本行2022年度審計工作匯報，並提出意見，確保財務披露的完整性、透明度及一致性。在年度董事會召開前，於2023年3月28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行2022年度財務報告，同意提交本行董事會審議。

4. 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

(1) 人員組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第五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由6名委員組成，分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毛振華先生、遲國泰先生、朱寧先生、岑紹雄先生，執行董事李伏安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愛民先生，毛振華先生任主任委員。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多數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符合《上市規則》及本行章程規定。

(2) 主要職責

本行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議選舉和聘任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程序及標準，提出意見和建議，報請董事會審議；對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提名，初步審核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任職資格及條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評價標準及評價報告，以及獨立董事相互評價報告；審議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關鍵崗位人員的薪酬方案，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提出意見和建議，報請董事會審議；檢討及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本行股份計劃的事宜；審議員工薪酬管理政策和退休政策；審議經營績效考核指標及績效考核政策；及董事會授予的和法律法規要求的其他職責。

本行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名董事人選時，將考慮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方面：

- 《公司法》《商業銀行法》《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銀行業金融機構董事（理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管理辦法》《中資商業銀行行政許可事項實施辦法》及《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
- 本行章程及《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工作規則》等內部治理文件的相關規定；
- 本行的實際工作；
- 本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行業及專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服務期限長短及作為董事將需投入的時間；
- 《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可影響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獨立性的因素；以及
- 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行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在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後，將按章程和聘任董事的程序及標準的規定對董事進行提名及審核董事的任職資格及條件，並就提名有關人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會議和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審議14項議案。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組織開展年度董事評價、獨立董事相互評價及高級管理人員考核評價工作；審議2022年度集團績效考核指標、董事長2022年業績考核合同、2021年度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2022年度職業經理人考核指標制定情況等議案；審核擬任董事任職資格和條件，向董事會出具明確意見。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姓名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缺席 會議次數
毛振華	4	4	—	—
李伏安	4	4	—	—
胡愛民	4	4	—	—
遲國泰	4	4	—	—
朱 寧	4	4	—	—
岑紹雄	1	1	—	—
王志勇	2	2	—	—
汪 韜	3	3	—	—

註： (1) 報告期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以非現場會議方式召開4次會議。

(2)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變動情況」。

5. 董事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

(1) 人員組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由6名委員組成，分別是執行董事李伏安先生、屈宏志先生、杜剛先生，非執行董事馮載麟先生、元微女士、葉柏壽先生，李伏安先生任主任委員。

(2) 主要職責

本行董事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議經營發展戰略和中長期發展規劃；定期對發展戰略進行評估；審議重大股權變動、財務重組、合併、分立、解散等的方案；審議資本管理規劃、上市或其他募集資金安排、募集資金投向、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回購股票的方案；審議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風險資本分配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等對本行經營發展產生重大影響的財務方案，並就其是否符合本行發展戰略提出意見或建議；審議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就其是否符合本行的發展戰略提出意見或建議；審議風險管理政策、資本管理政策等對本行經營發展產生重大影響的管理政策，就其是否符合及滿足本行發展戰略提出意見或建議；對不在本行經營範圍內的對外投資事項以及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相關建議；制定普惠金融業務的發展戰略規劃、基本管理制度，並監督其執行情況；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3) 會議和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7項議案。董事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審議本行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年度預算報告、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年度投資計劃、調整分支機構建設計劃、「四五」規劃價值觀修訂、普惠金融業務發展計劃等議案，對相關事項提出專業意見供董事會決策參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姓名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缺席 會議次數
李伏安	3	3	-	-
馮載麟	3	3	-	-
元 微	3	3	-	-
葉柏壽	3	3	-	-
屈宏志	3	3	-	-
杜 剛	3	3	-	-
崔雪松	1	1	-	-

- 註： (1) 報告期內，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以非現場會議方式召開3次會議。
(2)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變動情況」。

(九) 企業管治職能

本行董事會負責履行《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職能，包括制定及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行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以及檢討本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年度報告中公司治理信息的披露。

四、監事會

(一) 監事會成員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由5名監事組成，包括3名外部監事：齊二石先生、刁欽義先生、許勇先生，2名職工監事：王春峰先生、馬書銘先生。

(二) 監事會職權

監事會是本行的內部監督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以保護本行、股東、職工、債權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為目標，主要職權包括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定期對董事會制定的發展戰略的科學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進行評估，形成評估報告；對本行財務活動、經營決策、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等進行監督檢查並督促整改；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對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執行本行職務時違反法律法規或者本行章程的行為進行監督，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等。

(三) 外部監事工作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監事會共有3名外部監事，人數不低於監事會成員總數三分之一。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和監督委員會的主任委員均由外部監事擔任。報告期內，本行外部監事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章程要求，勤勉履職，積極維護本行、股東、員工、債權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出席了報告期內召開的應出席的全部監事會會議，親自出席率符合監管要求，會上積極發言，就完善風險管理、內控合規管理、關聯交易管理等問題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提出專業意見建議；主持召開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會議4次、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會議2次，形成集體意見提交監事會；列席股東大會會議3次、報告期內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全部現場會議，對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有效運作情況、董事在會上發言情況等進行現場監督，並審閱非現場會議文件；閉會期間持續關注本行經營發展狀況，審閱本行月度經營概覽、信息通報、監管信息、行長辦公會議紀要、行長專題會議紀要、內控合規風險提示等各類信息報告87項；全體外部監事積極參加培訓，與分行座談，出席監事專題會，就本行集中度風險、流動性風險和聲譽風險的防範措施聽取專項匯報，針對相關風險及管理建議向高級管理層做出提示。

五、董事、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本行高度重視董事專業能力建設，積極為董事提升履職能力創造有利條件。報告期內，組織董事參加關於商業銀行股權管理和公司治理新近發展、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監管政策解讀及誠信教育、董事會規範建設等多項主題的專題培訓。董事會成員李伏安先生、馮載麟先生、元微女士、葉柏壽先生、胡愛民先生、張雲集先生、屈宏志先生、杜剛先生、趙志宏先生、毛振華先生、遲國泰先生、牟斌瑞先生、謝日康先生、朱寧先生、岑紹雄先生積極參加本行及外部機構組織的培訓項目，認真研閱本行發送的涉及監管政策、行業發展、本行公司治理及經營管理信息的各類資料，及時掌握最新監管動態及本行發展狀況，與時俱進提升理論水平和實務能力。

本行監事會注重培訓工作。報告期內組織全體監事參加了「商業銀行股權管理和公司治理新近發展簡介」的培訓，觀看了「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監管政策解讀及誠信教育」專題培訓、自學了《2022年反洗錢手冊》《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的制度體系及其重點內容解讀》《反洗錢專項培訓》《銀行內部控制審計》等監事專題培訓內容，提升了監事履職能力。報告期內，本行監事克服疫情影響，先後赴8家分支行指導工作，並與分行開展線上調研座談，重點就推動總行「四五」規劃戰略落地實施、加強反洗錢和員工行為管理等問題進行深入交流，針對監管機構現場檢查提出問題的整改落實情況、提升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水平和內控合規管理質效等提出意見建議。

六、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根據本行章程及董事會授權開展經營管理活動，確保本行經營與董事會所制定批准的發展戰略、風險偏好及其他各項政策相一致。高級管理層對董事會負責，同時接受監事會監督。高級管理層依法在其職權範圍內的經營管理活動不受干預。

行長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規定行使職權，副行長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協助行長工作，並根據相關授權履行職責。

本行高級管理層職責詳細信息請參見發佈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一) 高級管理層構成及基本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高級管理層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行長屈宏志先生，副行長杜剛先生（董事會秘書）、趙志宏先生（首席風險管理官）、謝凱先生、靳超先生。五名高級管理層成員中，於報告期內從本行領取稅前報酬總額200萬元以下的3人，200萬元以上的2人，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具體情況及其他基本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高級管理層在總行黨委、董事會領導下，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沉著應對前所未有、接踵而至的困難和挑戰，堅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帶領全行奮發努力、積極進取，全力以赴戰勝前進道路上的困難和挑戰，保持了發展運行在合理區間。事關補短板、打基礎、促轉型、利長遠的重點工作也取得了明顯成效。報告期內，本行高級管理層按照相關法律法規、本行章程和《高級管理層工作規則》的規定，認真履職，努力提高經營管理水平，全年共召開全行綜合性會議6次，行長辦公會議33次，行長專題會議27次。

(二) 高級管理層成員績效考評與激勵約束機制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認真落實股東大會決議，按照本行《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辦法》和《職業經理人業績考核管理辦法》對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了績效考核。董事會審議通過了本行2022年度集團績效考核指標，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績效考核與集團績效指標和分管的工作任務緊密結合，進一步強化了對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激勵約束。

七、董事長和行長

本行章程規定，本行分設董事長和行長。董事長李伏安先生主要負責本行黨委、董事會全面工作；行長屈宏志先生主要負責本行經營管理工作。董事長和行長職責界定清晰，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八、公司秘書

杜剛先生及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蘇淑儀女士為本行聯席公司秘書，杜剛先生為蘇淑儀女士於本行的主要聯絡人。

報告期內，杜剛先生及蘇淑儀女士均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有關要求，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九、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間的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的情況。

十、董事、監事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監管本行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所有董事、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本行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其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十一、董事、監事之合約權益及服務合約

就本行所知，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及監事於本行訂立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的重大權益；本行董事及監事亦未與本行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則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十二、信息披露

本行高度重視信息披露工作，嚴格遵守信息披露監管規定及《上市規則》要求，堅持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公平原則，履行信息披露義務，保障投資者知情權。報告期內，本行按照規定時限完成2021年度報告及2022年中期報告的編製披露工作，根據監管規定及時披露臨時公告，圍繞投資者關注重點進一步加強信息披露的主動性與針對性，為投資者及時了解本行經營管理情況及轉型發展成果提供參考。2022年，在香港交易所的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定期報告、臨時公告等各類信息披露文件60餘項。

本行嚴格按照證券上市地監管要求開展內幕信息管理工作。通過建立健全內部信息報告機制，明確信息報送路徑，確保重大信息在公司治理主體間及時、合規、有效傳遞。若發生《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指的「內幕消息」，本行能夠按照香港證監會《內幕消息披露指引》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及時處理及發佈內幕信息，並嚴格做好相關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報告期內，通過組織學習最新監管要求、適時發佈保密提示及禁止證券買賣通知等方式，加強合規宣傳教育，提升內幕信息知情人合規意識，切實防範內幕交易風險。

十三、修訂公司章程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銀行保險機構董事監事履職評價辦法（試行）》《銀行保險機構大股東行為監管辦法（試行）》《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及結合本行實際情況，本行對公司章程進行了修訂，並已經本行2021年度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審議通過，待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後生效。詳情請參見本行刊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的相關公告及通函。

十四、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行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份所載的守則條文。根據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本行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已於2022年12月15日屆滿，鑑於董事會換屆工作尚在籌備中，為保持本行相關工作的連續性，董事會延期換屆。本行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發佈載有本行新一屆董事會候選成員詳情的公告及通函。除上述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行一直遵守並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份所載的守則條文。同時，本行亦符合上述守則所載部份建議最佳常規。

十五、聘任審計師

本行聘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統稱「畢馬威」）分別擔任本行2022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年度財務報告的審計機構。本行過去三年未曾更換過審計機構。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報告審計服務費用（包含子公司以及境外分行財務報告審計）合計人民幣624.28萬元，非審計服務費用為人民幣70萬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有金融企業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財金[2020]6號）的規定，及考慮到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自2015年及2020年以來分別獲委任為本行境內、境外審計師，並將於2022年度審計工作結束後滿8年，本行已與畢馬威達成一致意見，將不再於本行2022年度股東大會上續聘畢馬威為本行審計師。

經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擬分別聘用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作為本行2023年度的境內、境外審計師，聘期自本行2022年度股東大會結束後開始直至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結束為止。有關議案尚需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十六、內部控制

本行董事會負責確保充分有效的風險管理體系的建立、實施，並確保在法律和政策框架下的審慎經營。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完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體系，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行風險管理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決議，確保有效履行風險管理各項職責。

董事會對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負責，並負責檢討相關體系的有效性。由於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董事會僅能就避免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行對於所面臨的每一種主要風險，均建立一個由三道防線組成的風險防控體系。即各業務條線部門、事業部及各分支機構是風險管理的第一道防線，承擔風險管理的直接責任；風險管理條線各部門、資產負債管理部、內控合規部、辦公室（公共關係部）、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辦公室等部門是相應風險管理的第二道防線，承擔制定政策和流程，監測和管理風險的責任；審計部是風險管理的第三道防線，承擔業務部門和風險管理部門履職情況的審計責任。

本行通過風險偏好、風險限額、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及一系列風險管理政策措​​施，密切監控各種風險從而及時反應，尤其是與日常運營有關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國別風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聲譽風險、戰略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等。本行專注於制定與主要風險有關的規則、政策，實施相關措施，從而優化風險識別、分析、評估和緩釋的效力和效率。對於各類風險與風險事件，本行已制定明確的溝通匯報程序，確保本行的風險管理工作有序、高效。本行董事會定期評估全行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報告期內，本行風險管理體系健全、有效。本行風險管理體系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全面風險管理情況」。

本行建立由流程執行、職能管理、二線監督、內部審計組成的「四位一體」內部控制組織體系。從內控管理、合規支持、操作風險防範、案件防控、反洗錢管理、業務連續性管理、稽核檢查等方面，堅持「全面、全程、全員」，促進各項經營管理合規有序、穩健發展。

報告期內，本行完善內控合規管理長效機制，優化內控合規管理架構；強化考核激勵，提升內控合規管理考核的精準性和有效性；開展「全員自查自糾、反思整改」活動，梳理崗位職責，明細紅線、底線，夯實合規基礎；召開警示教育大會，持續編發《內控合規風險提示》、開展形式多樣的內控合規培訓，不斷提升員工合規意識，厚植合規文化；統籌全行現場檢查工作，實現現場檢查計劃、執行、監督工作有機聯動；開展專項評估工作，對業務制度、職責、流程、系統整改完善情況開展穿行性測試評估；開展非現場監測，提升內控合規管理的數字化、智能化水平，推動「智能化大合規體系」建設取得成效。

本行建立了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體系，作為隸屬於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監事會的工作機構獨立履行審計職能。設立總行審計部和區域審計中心的組織架構，審計中心作為總行審計部的二級部和區域派出審計機構，向總行審計部負責並報告工作。本行採用風險導向的審計策略與審計方法，在風險評估的基礎上，根據監管要求、風險程度和重要性原則安排審計計劃與審計頻率，積極履行對職責範圍內重點業務和主要風險領域的審計監督職能。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內部審計各項制度流程，不斷提升內部審計能力和科技化水平，採用風險導向的審計策略與審計方法，開展各項審計工作，履行審計監督職責，促進本行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持續改善。

報告期內，董事會對2022年度本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進行了年度審核，未發現重大缺陷，基層個別執行上需強化落實。董事會認為本行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總體充分有效。

十七、內部審計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拓展內部審計監督的廣度和深度，加大對高風險業務和機構的審計力度，並重點關注資產質量及授信全流程運轉及管理情況，聚焦經營管理中的重點工作和業務領域。按照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批准的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監事會的工作安排及監管要求，圍繞全行中心任務開展58項專項審計、常規審計、監管指定審計，並根據本行實際情況及時完成離任審計項目，揭示本行在信用風險、合規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以及信息科技風險等各類風險管理中的控制缺失，持續推動審計發現問題的整改，充分履行審計職責，不斷推動全行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體系的持續改善。

十八、企業文化

報告期內，本行繼續系統化推進企業文化建設。進一步豐富企業核心價值觀內涵，將「合規是命」納入核心價值觀。「合規使命」是價值觀實現的核心和底線，是本行的生命線，是開展一切業務的基礎。本行要求全行上下牢固樹立嚴格按規辦事意識，全員合規、主動合規，踐行長久贏得客戶的生存法則。本行開展形式多樣的內控合規培訓，組織召開警示教育會，拍攝警示教育專題片，持續發表《內控合規風險提示》，不斷加強合規文化建設。立足於高質量轉型發展戰略要求，本行完善了企業文化體系，形成了「黨建引領」「遠景規劃」「核心價值觀」「品牌內涵」「理念體系」「行為準則」等層次共同構成的企業文化價值體系；將企業價值觀納入對員工的360度評價中，激勵廣大員工積極自覺踐行企業文化；架構了本行文化約束激勵體系，相應規劃了各項具體工作，並安排了時間進度計劃。此外，本行設計了核心價值觀宣貫海報，啟動了新版企業文化手冊編製工作；進一步加強內部無障礙溝通平台「海豚音」的運維管理；繼續依託《渤海銀行報》、「渤銀黨建」微信公眾號及內部網站、電梯視頻等各類載體和平台，深入開展企業文化宣貫，堅持不懈推動全行積極主動踐行企業文化。品牌建設方面，本行在企業文化價值體系中，繼續強調「一旦選擇，終身相伴」的品牌主張。圍繞「最佳體驗的現代財資管家」願景，聚焦四大客群市場，著力建設「渤仔」「渤銳」「渤達」「渤泰」產品品牌體系；依託金融科技和業務創新，進一步加強普惠金融和對公業務品牌建設，積極打造綠色金融品牌。同時，本行積極參與權威機構、知名媒體的各類評選活動並獲得20餘個獎項，有力提升了品牌形象。

十九、多元化

本行高度重視員工群體的多元化，嚴格遵循平等就業原則，堅決反對以種族、民族、地域、宗教、性別等原因歧視員工或限制就業。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員工性別比例列示如下：

指標	單位	男性	女性
員工性別比例	%	46.71	53.29
中高層管理人員性別比例	%	80.22	19.78

董事會報告

一、主要業務

本行主要從事銀行業及相關金融服務，主要經營範圍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範圍」。

二、業務審視

本行報告期內財務表現、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業務展望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報告期後重大事件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重要事項」；遵守法律法規情況請參見本章「遵守法律法規」部份；環境政策及表現以及與員工、顧客、供應商及其他利益相關方的關係請參見本章「社會責任履行情況」部份。

三、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全面貫徹落實股東大會各項決議，認真執行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2年度預算報告、2022年度投資計劃、續聘2022年度外部審計師、貸款減免授權方案等各項議案。

四、利潤分配

（一）利潤分配政策

本行股息政策如下：

本行交納所得稅後的利潤，按下列順序分配：

- 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
- 提取法定公積金百分之十；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提取任意公積金；
- 支付股東股息。

本行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得分配利潤。本行可以採取現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息。本行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本行董事會須在股東大會召開後兩個月內完成股息（或股份）的派發事項。於催繳股款前已繳付的任何股份的股款，均可享有利息，但股份持有人無權就預繳股款參與其後宣佈的股息。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的前提下，對於無人認領的股息，本行可行使沒收權力，但該權力僅可在宣派股利後所適用的相應時效期屆滿後才能行使。

本行有權終止以郵遞方式向H股股份的持有人發送股息單，但本行應在股息單連續兩次未予提現後方可行使此項權利。如股息單初次郵寄未能送達收件人而遭退回後，本行即可行使此項權利。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的前提下，本行有權按董事會認為適當的方式出售未能聯絡到的H股股東的股份，但必須遵守以下條件：

- 本行在十二年內已就該等股份最少派發了三次股息，而在該段期間無人認領股息；
- 本行在十二年期間屆滿後於本行股票上市地一份或多份報紙刊登公告，說明擬將股份出售的意向，並通知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

本行應當為持有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的股東委任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應當代有關股東收取本行就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分配的股息及其他應付的款項。本行委任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符合上市地法律或者證券交易所規定的要求。本行委任的H股股東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為依照香港《受託人條例》註冊的信託公司。

(二) 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本行擬按下述順序進行2022年度利潤分配：

1. 按照本行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計人民幣60,881.3萬元；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人民幣74,866.6萬元；
3. 2022年度，本行不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4. 2022年度，本行不進行股利分配；
5. 2022年度，本行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上述利潤分配預案尚需本行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方可實施。

(三) 近三年現金分紅情況

	2022年 ^註	2021年	2020年
每10股派息金額(含稅, 人民幣元)	—	0.87	0.85
現金分紅金額(含稅, 人民幣千元)	—	1,545,294	1,509,770
現金分紅額(含稅)佔合併報表中歸屬 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的比率(%)	—	20.12	20.14

註： 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尚需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方可實施。

(四) 股息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的適用條文及實施條例，本行須按10%的稅率為非居民企業H股持有人(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登記的H股)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本行須為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及其他與中國訂立1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行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低於1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行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該等股東要求退還超出稅收協議項下應繳個人所得稅金額，本行可根據相關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及時根據《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及相關稅收協定的要求提供相關文件和數據。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行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行將按該等稅收協議規定的適用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20%稅率稅收協議或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及其他情況的居民，本行將按2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由本行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參照個人投資者徵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本行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五、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原因及影響

報告期內，本集團會計政策變更、會計估計變更及重大會計差錯更正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六、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的權益

本行非執行董事葉柏壽先生於報告期內曾擔任國投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國投泰康信託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認為，該等金融機構與本行之間概無因董事在該等金融機構的職位而存在任何競爭或僅存在極微潛在競爭關係，原因在於：(一)彼並未參與本行日常運營及管理；(二)本行已委任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總人數三分之一)以平衡任何潛在利益衝突，維護本行與股東的整體利益。截至報告期末，葉柏壽先生不再擔任國投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國投泰康信託有限公司董事長，本行概無董事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行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七、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對外捐款總額為人民幣420萬元。

八、儲備及可供分配儲備

本集團儲備及可供分配儲備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369.26億元*。

* 根據公司章程，本集團可供分配儲備以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的未分配利潤較少者為準。

九、主要客戶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前五大存款人於吸收存款總額的佔比少於30%，前五大借款人於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佔比亦少於30%。

十、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本行並未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十一、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行已根據章程相關規定，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投保適當責任保險。

十二、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本行未就公司整體或重大業務簽訂任何行政或管理合約，亦無此類合約存續。

十三、遵守法律法規

報告期內，本行自覺遵守各項銀行業相關法律法規，牢固樹立「違規就是風險，合規就是效益」的理念，密切關注監管環境、法律、規制的調整變化，不斷完善內控合規長效機制。

十四、履行推進法治建設第一責任人職責情況

以增強法治意識，提高法治能力、完善法治機制、落實法治責任為著力點，認真落實法治建設各項任務，全面推動法治工作取得新進展。一是強化頂層設計，推動成立了以總行黨委書記、董事長為組長，總行其他行領導為成員的法治建設領導小組。同時，自上而下壓實主體責任，將法治建設第一責任人的職責要求向各分支機構延伸。二是積極參與謀劃法治建設各項工作。始終堅持重大問題親自過問、重點環節親自協調、重大任務親自督導，進一步壓實工作責任，細化本年度11大類23項法治建設工作任務，印發《渤海銀行「八五」法治宣傳教育工作規劃及具體措施》，將其納入全局工作規劃和年度工作計劃，切實做到與業務發展同部署、同安排、同推進。並於2022年11月7日，首次召開了全行法治工作會議，全面回顧全年法治工作開展情況，總結經驗、查找不足，更好指導今後工作。三是強化學習引領，提升法治素養。將習近平法治思想和憲法宣傳學習作為黨委理論學習中心組必學內容，加強領導幹部對習近平法治思想、憲法和重點法律法規、黨內法規、當前時政熱點學習及參加監管組織法治講堂，促進「關鍵少數」法律素養和法治工作水平的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2022年度領導幹部網上學法用法考試工作圓滿完成，報名參加領導幹部100%通過考核。四是嚴格依法治行。深入推進合規管理，持續健全法律風險防範體系，落實好風險預警和法治工作倒查要求，建設完成法律綜合管理平台系統，不斷提升本行風險管控能力和依法合規經營管理水平。五是強化普法宣傳，夯實法治陣地。開闢了線上法治宣傳欄，建立線下法治宣傳教育文化牆，聚焦重點業務及領域組織法治工作培訓5次，圍繞關鍵節點開展法治宣傳實踐活動5次。六是加強法治宣傳原創作品創造，積極參與天津市法治動漫微視頻作品徵集活動，在本行研製開發的「渤學多財」項目上，製作了一套青少年法治宣傳教育微視頻。

十五、社會責任履行情況

（一）服務鄉村振興工作開展情況

本行堅持認真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堅持商業銀行政治性人民性，堅持服務「三農」不動搖，堅持嚴格落實監管機構要求，堅持將更優質的金融資源配置到農業產業發展的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加快構建現代鄉村產業體系，全面推進鄉村振興工作。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涉農貸款餘額505.7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3.74億元，增長7.15%。（監管口徑數據，不含香港分行）

完善體制機制，形成全行上下服務鄉村振興「一盤棋」

一是加強組織領導。2022年，在由總行黨委書記任組長，總行行長任副組長的鞏固脫貧攻堅和服務鄉村振興工作領導小組領導下，全行協同發展構建服務鄉村振興長效工作機制。二是完善政策指導。出台《渤海銀行落實金融支持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全面推進鄉村振興的實施意見》，並在信貸政策中明確鄉村振興重點領域，不斷提升金融服務鄉村振興質效。三是持續開展考核督導。通過制定差異化績效考核政策，進一步強化金融支持鄉村振興的重要性。

加強資源整合，全面推進服務鄉村振興工作

一是不斷豐富支農信貸模式，運用科技賦能，通過深化銀擔合作、創新「渤農貸」和「普惠農牧」等三農金融產品，滿足鄉村振興多樣化、多層次的金融需求。二是依託鄉村特色優勢資源，聚焦產業鏈龍頭企業，探索「1+N」支農信貸新模式。同時，持續加大對糧食生產、銷售、儲備、加工等領域的信貸投放，服務農業全產業鏈。三是以全面推進鄉村振興、實現農業農村高質量發展為主線，圍繞現代農業發展、鄉村建設等方面，精準營銷服務鄉村建設領域客戶，提升對農業農村基礎設施建設貸款投放力度。四是大力開展鄉村振興票據承銷和創新業務，進一步提升債券承銷業務規模，為鄉村地區實體經濟提供暢通的直接融資渠道。五是以戰略導向為引領，以客戶為導向，以合規為準則，以持續為綱要，加強鄉村振興主題特色化培訓，提升營銷攻堅質效。

（二）銀行業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開展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以服務國家戰略、服務實體經濟、服務美好生活為使命，以保護消費者合法權益為己任，不斷強化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指導和監督，將消費者權益保護融入公司治理、企業文化建設、業務發展和經營管理，全方位提升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水平，助力構建和諧金融生態環境。

加強消保審查。修訂《渤海銀行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審查管理辦法》，健全消保審查強約束管理和審查後評估機制，將客戶利益優先、客戶需求至上理念前置滲透到產品與服務的開發定價、文本設計、市場准入、對外銷售以及服務改進等全流程。報告期內總行層面審查各項材料1,732項，提出實質性審查意見527項。

嚴格保護個人金融信息。修訂《渤海銀行客戶個人金融信息保護管理辦法》，將個人信息保護工作嵌入本行產品和服務各環節，納入營業網點服務標準。進一步加強數據安全管理，嚴格控制數據授權範圍，升級數據備份策略，確保客戶信息安全。通過手機銀行和微信小程序端發佈隱私政策，公佈本行對消費者金融信息的處理方式，加強信息披露。制定個人信息突發事件應急預案並定期組織演練，切實維護客戶權益。

加強消保文化建設。將消保文化與「客戶為先」的服務文化深度融合，確立「精益服務堅守初心 消保為民彰顯擔當」16字理念。積極推動法律法規、監管政策、行業準則及本行管理要求有效落實，聚焦營銷宣傳行為規範、個人信息保護等重點領域以及貸款業務、信用卡業務等重點專業，組織開展消保專題培訓20餘次，培訓5萬餘人次，全面覆蓋中高級管理人員、消保管理人員、基層業務人員和新入職人員。

積極普及金融知識。修訂《渤海銀行金融知識普及和消費者教育管理辦法》，制定年度教育宣傳工作計劃，創新活動形式，拓展宣傳渠道，強化與監管機構聯合聯動，充分借助主流媒體力量提高教育宣傳活動成效，持續提升消費者金融素養和風險防範能力。報告期內，本行開展宣傳活動7,700餘場，觸及消費者8,357萬人次；線下發放各類宣傳資料186萬餘份；線上發佈教育宣傳信息2,286條，點擊量5,604萬次；共有159篇消保宣傳作品被監管部門採用；本行《歲歲重陽 渤海銀行攜手銀發一族守護最美夕陽紅》《踐行金融衛士責任 渤海銀行開展「3•15」消費者權益保護活動》《堅持党建引领 提升消保質效 渤海銀行助力百姓守住「錢袋子」》等新聞稿件被主流媒體報道230多次。

加強消費投訴處理管理。本行堅持「消保為民」理念，通過制度規範、優化流程、投訴分析、考核問責等措施，切實提升投訴管理質效。報告期內，本行受理消費投訴11,037筆，投訴辦結率為100%，客戶回訪滿意率為85.13%。本行投訴主要集中在貸款業務、信用卡業務、個人金融信息等三類業務，分別佔比34.44%、24.07%、8.6%，合計67.11%；主要分佈在天津、廣東、山東、陝西和上海等五個區域，分別佔比6.47%、5.99%、4.04%、3.14%和3.04%，合計22.68%。

(三) 綠色金融業務發展情況

本行按照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立足新發展階段，貫徹新發展理念，構建新發展格局，積極踐行國家綠色發展理念和可持續發展戰略，加大對綠色、低碳、循環經濟的支持；防範環境、社會和治理風險；提升自身的環境、社會和治理表現，建立全行綠色意識，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綠色貸款餘額273.0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5.86億元，增長10.46%。其中，清潔能源產業貸款51.8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7.2億元，增長49.68%。（監管口徑數據，不含香港分行）

強化頂層設計，打造渤海綠色金融底色

本行積極落實國家重大決策部署，主動將綠色金融理念融入業務經營活動中，打造服務實體的「敏捷有溫度的銀行」。頂層設計層面，聚焦服務國家「雙碳」目標，將綠色金融融入本行「四五」規劃中，構建起完整的戰略框架體系和實施路線圖。組織架構方面，在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經營管理層成立綠色金融領導小組，實現對綠色金融業務的統籌規劃。體制機制方面，制定了《渤海銀行關於進一步推動綠色金融業務發展的指導意見》等多項綠色金融支持政策，形成較為完善的綠色金融制度體系。

履行責任擔當，多措並舉支持綠色低碳發展

圍繞「雙碳」目標決策部署，本行積極構建多層次、立體化的業務體系。一是持續加大對節能減排、循環經濟、清潔能源等節能環保企業和項目的金融支持力度，與眾多優質綠色企業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綠色貸款呈逐年增長水平。二是設立綠色金融考核指標，充分運用考核工具指導和督促全行落實綠色金融監管政策，進一步推動本行綠色金融發展。三是強化創新引領，持續優化服務與產品，創新推出了綠色特定資產支持貸款、與綠色金融債掛鈎的結構性存款產品，同時積極推進綠色債券發行，探索零售碳賬戶業務模式，不斷增強綠色金融發展質量和可持續增長能力。四是用足用好結構性貨幣政策工具，通過人行碳減排支持工具給予綠色低碳企業穩定的融資渠道同時降低其融資成本，進一步支持多種類型的綠色低碳企業發展。五是強化風險管理，加強高碳行業項目管理，支持傳統行業節能轉型，不搞一刀切和運動式減碳。開展氣候風險壓力測試，確保綠色貸款整體資產質量長期保持良好水平。

提升「自綠」意識，做綠色低碳轉型「引領者」

在「雙碳」目標指引下，本行不斷提升自身綠色金融服務能力。一方面加大培訓力度，依託「起航戰役」對公宣講會平台，開展多次綠色金融專題培訓，不斷提升客戶部門服務綠色企業的意識和能力。另一方面聚焦自身綠色運營，採取節約用電等多項措施，打造節能減排傳導鏈。持續開展多樣化的綠色公益活動，向員工、客戶和社會公眾傳播綠色理念，努力實現投融資結構與自身的「碳中和」。2022年本行榮獲由財聯社和生態環境部環境規劃院聯合主辦的「中國ESG金融峰會」2022年度「ESG先鋒獎」，獲得了較高的社會認可度。

報告期內本行履行社會責任的更多信息，請參見發佈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的2022年社會責任報告。

十六、其他需披露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無其他需披露事項。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李伏安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監事會報告

一、監事會主要工作情況

（一）強化履職監督，著力督促本行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規範履職行為

2022年，監事會採取日常監督與年度履職評價相結合的方式，以跟蹤督辦為抓手，進一步加大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的監督力度。一是建立跟蹤督辦機制。以督促整改為導向，梳理形成《2021年度渤海銀行監事會建議董事會、高級管理層落實事項督辦清單》，設定時間節點持續做好跟蹤問效，初步形成「抓問題、提建議、強督辦、講實效」的監事會監督意見整改落实閉環鏈條。二是加強日常履職監督。監事會派員列席了2022年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全部現場會議，監督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有效運作及董事履職情況；安排職工監事列席了行長辦公會、行長專題會、2022年審計工作會議、2022年工作會議及歷次季度經營情況分析會議。持續關注本行發展，會前審閱各類議案、報告事項、研究事項共計197項；閉會期間審閱信息報告、行長辦公會紀要、行長專題會議紀要、內控合規風險提示等材料共計87份。三是完善年度履職評價。根據新的有關監管規定，監事會組織開展了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1年度履職評價工作，重點圍繞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全面風險管理等方面的履職情況進行評價，建立履職評價意見通報機制，及時向「一會一層」報告監事會履職評價結果及相關意見建議，並按時報告股東大會和監管部門。四是注重離任審計監督。2022年，監事會根據董事會決議，組織實施了對崔雪松、李毅、張喜芳、王志勇等4位董事的離任審計，對其任職期間的履職情況進行檢查與評價，並出具了離任審計報告。

(二) 強化財務監督，密切關注本行重要財務決策和執行情況

2022年，本行監事會持續對財務狀況進行監督，並就可能影響經營管理及整體財務狀況的相關事項予以重點關注。一是聽取重要財務決策及執行情況匯報。列席2022年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有關會議，對本行年度財務預算與決算、業務經營綜合計劃等方案進行監督。二是定期審閱經營概況。按月跟進資產負債、財務收支、董事會預算完成情況，關注本行重要財務指標、主要經營指標、重大撥備的變動情況。三是及時審議有關事項。2022年，本行監事會審議了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2021年度報告、2022年中期報告，並對利潤分配預案的合規性、合理性，及定期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發表意見。四是監督外部審計工作管理情況。派員列席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聽取外部審計師2021年度審計工作匯報，並對審議《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續聘2022年度外部審計師》《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聘用2023年度外部審計師》進行現場監督。

(三) 強化內控監督，推動持續優化內控合規管理體系

一是加強對重點合規事項的專題監督。按照監管制度對監督職責的有關要求，在定期聽取內控合規工作情況報告基礎上，分專題單獨聽取案件防控、反洗錢工作、員工行為排查情況匯報，並針對性地向董事會、高級管理層提出強化管理意見建議。二是加強對落實監管意見的專題監督。召開會議專門聽取《關於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匯業務專項檢查涉及行政處罰事項的報告》《中國銀保監會關於渤海銀行2021年度監管情況的通報及本行整改情況的報告》，針對監管通報指出的問題，補充完善監事會2022年工作計劃，新增「房地產授信業務專項審計」，加快推動上級部門提示問題的整改整治。三是加強對第二道防線的審計監督。指導工作機構開展了2021年度關聯交易管理情況、合規風險管理、操作風險管理、業務連續性管理審計，落實監管要求，重點關注內控合規管理組織架構、職責分工、政策制定及執行情況，並就關聯交易集中客戶的風險暴露專門向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做出提示。四是加強對分支機構內控落實的調研監督。職工監事對蘇州分行、杭州分行、濱海新區分行、貴陽分行、深圳分行、深圳前海分行、廈門自貿試驗區分行、圍埕道支行進行調研，外部監事及職工監事與廣州分行開展線上座談，詳細了解員工異常行為排查、案件防控工作及內外部檢查發現問題整改情況，並現場提出意見建議。

(四) 強化風險管理監督，突出全面風險管理基礎及主要風險管控情況監督

一是注重加強對風險管理基礎機制建設的監督。定期聽取全面風險管理情況報告，審閱本行風險偏好、限額管理方案，要求全行加大全面風險管理的宣貫培訓及考核力度，提升總分行全面風險管理的合力，重視金融資產質量管理，著重關注《商業銀行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管理辦法》內化落實工作情況。二是加大聲譽風險管理的監督力度。落實監管要求，安排開展聲譽風險管理專項審計，重點關注本行聲譽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建立、健全情況，聲譽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聲譽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的搭建情況，以及內外部檢查發現問題的整改情況等，促進提升聲譽風險管理水平。三是提升審計監督檢查的直接效能。綜合監管機構重點關注及本行風險管控實際，針對性地開展資本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薪酬績效、業務連續性管理等審計，督促落實審計發現問題整改工作，推動本行風險管理效能持續提升。四是敏捷聚焦經營風險的治理防範。及時組織召開監事專題會，就集團客戶風險暴露後本行集中度風險、流動性風險和聲譽風險的防範措施聽取專項匯報，提出具有針對性的意見建議，向高管層發送《關於進一步加強本行風險防範及處置工作的函》，對相關風險及管理建議做出提示。

二、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情況

(一) 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通過12項議案，聽取和審閱29項報告。具體情況如下：

1. 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2021年度會議）

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於2022年3月29日在天津市召開。本次會議實際出席監事5人，會議召開合法有效。會議審議通過了8項議案並形成會議決議，審議的事項包括：202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關於2021年度有關事項獨立意見，2021年度監事會自我評價和監事履職評價情況報告，監事會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1年度履職評價報告，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2021年度報告，2021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及審計師說明，監事會2022年工作計劃的議案。

本次會議還審閱了2021年度全面風險管理情況報告、2021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2021年度關聯交易管理情況的審計報告、互聯網貸款業務的審計報告、數據治理的審計報告、2021年度內控合規工作情況報告、2021年度案件防控工作總結、2021年度反洗錢工作報告、2021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總結及2022年度工作計劃的報告、2021年第三季度消費者投訴情況報告、續聘2022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工作情況的匯報、外匯業務專項檢查涉及行政處罰事項的報告12項報告。

2. 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於2022年4月21日在天津市召開。本次會議實際出席監事5人，會議召開合法有效。會議審議通過了1項議案並形成會議決議，審議的事項為：重新核定李毅董事2021年度履職評價結果的議案。

3. 第五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

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於2022年6月28日在天津市召開。本次會議實際出席監事5人，會議召開合法有效。會議審議通過了2項議案並形成會議決議，審議的事項包括：馬書銘監事擔任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的議案、監事會2022年工作計劃(修訂稿)的議案。

本次會議還審閱了2021-2025發展戰略規劃執行評價報告(2021年度)、2021年度數據治理自評估報告、《中國人民銀行執法檢查意見書》及整改情況的報告、金融市場業務的審計報告4項報告。

4. 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

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於2022年8月26日在天津市召開。本次會議實際出席監事5人，會議召開合法有效。會議審議通過了1項議案並形成會議決議，審議的事項為：2022年中期報告。

本次會議還審閱了2022年上半年全面風險管理情況報告、2022年上半年內控合規工作情況報告、2022年上半年內部審計工作報告、2022年上半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報告、2022年上半年員工異常行為排查情況報告、2021年第四季度和2022年第一季度消費者投訴情況報告、崔雪松董事離任審計的報告、李毅董事離任審計的報告、中國銀保監會關於渤海銀行2021年度監管情況的通報及本行整改情況的報告(書面報告)9項報告。

5. 第五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

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於2022年12月21日在天津市召開。本次會議實際出席監事5人，會議召開合法有效。本次會議審閱了2021年消費者權益保護監管評價情況及本行整改情況報告、2022年三季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王志勇董事離任審計的報告、張喜芳董事離任審計的報告4項報告。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姓名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缺席 會議次數
王春峰	5	5	-	-
齊二石	5	5	-	-
刁欽義	5	5	-	-
許勇	5	5	-	-
馬書銘	5	5	-	-

(二) 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情況

1.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

(1) 人員組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第五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由3名委員組成，分別是外部監事齊二石，職工監事王春峰、馬書銘，齊二石任主任委員。

(2) 主要職責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負責擬定監事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對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對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離任審計；負責辦理監事會授權或指定辦理的其他事宜。

(3) 會議和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分別於2022年3月25日、2022年4月21日、2022年8月26日和2022年12月21日召開4次會議，審議通過3項議案，聽取4項報告。審議的事項包括：2021年度監事會自我評價和監事履職評價情況報告，監事會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1年度履職評價報告，重新核定李毅董事2021年度履職評價結果的議案；此外，還聽取了崔雪松董事的離任審計報告，李毅董事的離任審計報告，王志勇董事離任審計的報告，張喜芳董事離任審計的報告。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姓名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缺席 會議次數
齊二石	4	4	-	-
王春峰	4	4	-	-
馬書銘	4	4	-	-

2.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1) 人員組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由3名委員組成，分別是外部監事刁欽義、許勇，職工監事馬書銘，刁欽義任主任委員。

(2) 主要職責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負責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擬訂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對本行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負責辦理監事會授權或指定辦理的其他事宜。

(3) 會議和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分別於2022年3月28日和2022年8月24日召開2次會議，聽取10項報告。聽取了2021年度關聯交易管理情況的審計報告、互聯網貸款業務的審計報告、數據治理的審計報告、2021年度反洗錢工作報告、2021年第三季度消費者投訴情況報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關於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財務報告審計情況的匯報、2022年上半年全面風險管理情況報告、2022年上半年內控合規工作情況報告、2022年上半年內部審計工作報告、2022年上半年員工異常行為排查情況報告。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姓名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缺席 會議次數
刁欽義	2	2	-	-
許勇	2	2	-	-
馬書銘	1	1	-	-

三、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一) 本行依法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依法開展經營活動，決策程序合法有效；未發現本行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中有違反法律法規、本行章程或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 財務報告真實情況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對本集團及本行2022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了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監事會對該財務報告真實性無異議。

(三)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募集資金使用與本行承諾用途一致。

(四) 資產收購與出售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資產收購與出售。

(五) 關聯交易情況

監事會同意《關於2022年度關聯交易管理情況的審計報告》。

(六) 內部控制情況

監事會審議並同意本行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七)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無異議，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董事會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

重要事項

一、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作為原告或申請人且爭議標的金額在3,000萬元人民幣以上的案件共計79件，主要系本行為收回不良貸款而主動進行的常規訴訟清收，不會產生預計負債。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作為被告或被申請人且爭議標的金額在1,000萬元人民幣以上的案件共計4件，其中1件案件已結案，本行無需承擔任何責任；其餘3件案件未進入實質審理階段。

綜上，本行認為上述訴訟及仲裁均不會對本行經營活動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021年內，本行與個別企業客戶因存單質押銀行承兌匯票業務發生糾紛，已向公安機關報案。2022年內，本行就此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以上刑事、民事案件均尚在司法機關處理過程中。該案的結果以法院生效裁判文書為準，對財務影響暫不能可靠計量。

二、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註冊資本未發生變動，無重大資產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合併事項。

三、股權激勵計劃實施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四、優先認股權

本行章程沒有關於優先認股權的強制性規定。

五、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資料並就本行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行一直維持《上市規則》及香港聯交所授予的相關豁免所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六、重大關聯交易及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所有與關聯方發生的關聯交易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境內外監管機構、本行關聯交易有關規定開展，堅持遵循一般商業原則，以不優於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件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行的關聯交易主要為與股東集團成員的授信類業務，關聯交易具體數據請參見本年度報告「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關聯方』」。

（一）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本行發生的重大關聯交易均為授信類業務，所有授信類關聯交易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外部監管規定和本行授信條件、審核程序進行辦理。報告期內，經本行董事會審批的重大關聯交易議案有4項，一是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批准的中泛集團有限公司授信業務（變更）關聯交易，二是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六次會議審議批准的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授信業務關聯交易，三是第五屆董事會第四十次會議審議批准的中泛集團有限公司授信業務（變更）關聯交易，四是第五屆董事會第四十二次會議審議批准的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授信業務關聯交易。

截至報告期末，按照銀保監口徑，本行全部關聯方授信淨額為223.24億元。其中，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授信淨額為125.18億元，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授信淨額為0.001億元，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授信淨額為2.7億元，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授信淨額為0.34億元，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授信淨額為5.90億元，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授信淨額為84.26億元，其他關聯方授信淨額為4.86億元。

按照香港聯交所口徑，本行全部關連人士授信淨額為127.88億元。其中，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授信淨額為125.18億元，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授信淨額為0.001億元，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授信淨額為2.7億元，其他關連人士授信淨額為0.001億元。上述的關連交易為本行在日常業務中與關連人士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對本行而言更佳條款進行的交易，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該等關連交易獲全面豁免。

本行與關聯方之間的非授信類交易，如服務、租賃和代理銷售等日常關聯交易遵循一般商業條款，以不優於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件進行。上述交易均未構成銀保監口徑下的重大關聯交易，屬於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關連交易。

(二) 資產或股權出售、收購類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資產或股權出售、收購類關聯交易。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重大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無需要披露的重大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二) 重大擔保

報告期內，除正常經營範圍之外，本行無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

(三) 其他重大合同

報告期內，本行無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合同事項。

八、重大投資及重大投資計劃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對外股權投資或重大對外股權投資計劃。

九、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的情況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也不存在其他關聯方佔用本行資金的情況。

本行外聘會計師事務所已出具《關於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經營性資金佔用及其他關聯資金往來情況的專項說明》。

十、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受處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調查；未受到刑事處罰，未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或者受到中國證監會行政處罰，未受到其他有權機關給予的對本行經營管理有重大影響的行政處罰。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未涉嫌犯罪被依法採取強制措施；未受到刑事處罰，未因在本行履職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權機關立案調查或者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權機關行政處罰；未涉嫌嚴重違紀違法或者職務犯罪被紀檢監察機關採取留置措施且影響其履職；未因涉嫌違法違規被其他有權機關採取強制措施且影響其在本行履職。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存在被中國證監會或其他有權機關、證券交易所採取行政監管措施、紀律處分的情況。

十一、本行誠信狀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書確定的義務情況，無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情形。

十二、其他重大事項

(一) 獲得業務資格

報告期內，本行獲准首批開辦個人養老金業務資格。

2022年12月13日，本行成功獲批上海清算所人民幣外匯交易、債券淨額清算業務資格。該業務資格的獲得，將有利於本行擴大交易對手範圍，有效節約風險資本，優化使用授信資源，促進金融市場業務更加高效發展。

(二) 設立資金運營中心情況

本行於2022年6月收到《北京銀保監局關於同意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金運營中心開業的批覆》(京銀保監覆[2022]422號)，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金運營中心獲准開業。2022年9月26日正式運營。

(三) 債券發行情況

本行於2022年2月22日發行面值為100億元的三年期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2.95%。

本行於2022年12月1日發行面值為150億元的三年期金融債券，固定票面年利率為2.95%。

(四) 評級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開展國際評級的跟蹤評級工作，向評級公司客觀、準確傳遞本行正面信息。穆迪公司對本行復評的主體評級為Baa3，標普公司對本行復評的主體評級為BBB-，繼續保持「投資級」評級。評級結果客觀全面的反映了本行經營情況、市場形象和行業地位。

十三、期後事項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行無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後事項。

十四、審閱年度業績

本行外部審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對本集團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編製的合併財務報告進行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行董事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已審閱並同意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財務報告。

十五、發佈年度報告

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上市規則》編製的中英文兩種語言版本的年度報告，可在香港交易所的網站和本行網站查詢。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

目錄

獨立審計師報告	132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140
合併財務狀況表	142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4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7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72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後附第140至第271頁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和重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後附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2022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2022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關於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相關的其他職業道德方面的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履行了道德守則以及中國境內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金融工具」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重大會計判斷及會計估計」所述的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發放貸款和墊款」、「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金融投資」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金額共計人民幣1,282,876百萬元，計提減值準備金額共計人民幣35,436百萬元。</p> <p>貴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減值準備。</p> <p>貴集團將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劃分為三個風險階段。如果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則該金融資產被劃分為第一階段；否則將該金融資產劃分為第二階段。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被劃分為第三階段。第一階段金融資產的損失準備等於該金融資產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第二階段和第三階段金融資產的損失準備等於該金融資產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金額。</p> <p>除已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外，預期信用損失的測試採用風險參數模型法，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參數評估考慮的因素包括歷史逾期數據、歷史損失率、內部信用評級及其他調整因素。</p>	<p>與評價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評價與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相關的內部控制運行的有效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價信用風險管理流程中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特別地，我們評價與基於各級次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資產質量而進行貸款和金融投資階段劃分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在內部信息系統審計專家的協助下，評價相關信息系統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包括：系統的一般控制環境、關鍵內部歷史數據的完整性、系統間數據傳輸、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參數的映像，以及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的系統計算等。 • 在金融風險管理專家的協助下，評價貴集團評估減值準備時所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適當性，包括評價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前瞻性調整及其參數和關鍵假設的適當性；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續)	
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金融工具」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重大會計判斷及會計估計」所述的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發放貸款和墊款」、「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金融投資」	
關鍵審計事項(續)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續)
<p>已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採用現金流貼現法評估其預期信用損失。在運用判斷確定可回收現金流時，管理層會考慮多種因素。這些因素包括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可行的清收措施、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擔保物的估值、索賠受償順序、是否存在其他債權人及其配合程度。</p> <p>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涉及管理層主觀判斷。對於貴集團而言，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較大幅度依賴於外部宏觀環境和貴集團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策略。</p> <p>由於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層判斷，同時其會對貴集團的經營狀況和資本狀況會產生重要影響，我們將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選取特定項目，評價管理層對發放貸款和墊款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階段劃分適當性。關注高風險領域的貸款和投資並選取不良貸款、逾期非不良貸款、存在負面預警信號或負面媒體消息的借款人作為信貸審閱的項目； • 對選取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公司類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執行信貸審閱時，評價可收回的現金流預測的適當性； • 基於上述參數和假設，我們選取項目重新覆核了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的計算準確性； • 評價與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相關的合併財務報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	
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金融工具」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重大會計判斷及會計估計」所述的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9公允價值」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是貴集團持有／承擔的重要資產／負債。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調整會影響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p> <p>貴集團主要持有第二層級和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分別為人民幣309,339百萬元和人民幣613百萬元。</p> <p>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場數據和估值模型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參數輸入。大部分參數來源於能夠可靠獲取的數據，對於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採用的參數是可觀察參數。當估值技術使用重大不可觀察參數時，即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觀察輸入值的確定會使用到管理層估計，這當中會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p> <p>此外，貴集團已對特定的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開發了自有估值模型，這也會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p> <p>由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涉及複雜的流程，以及在確定估值模型使用的參數時涉及管理層判斷的程度，我們將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與評價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評價貴集團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評估第二層級公允價值，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通過外部市場數據驗證可觀察的輸入值； • 對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利用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的工作，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評估管理層採用的估值方法、輸入值和假設的合理性，並分析關鍵輸入和假設對估值結果的敏感性；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相應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和對其享有的權益的確認	
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附屬公司及非控制性權益」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重大會計判斷及會計估計」所述的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而設計並成立的，並在確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貴集團可能通過發起設立、持有投資或保留權益份額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或資產支持證券等。貴集團也有可能因為提供擔保或通過資產證券化的結構安排在已終止確認的資產中仍然享有部分權益。</p> <p>當判斷貴集團是否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部分權益或者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貴集團合併範圍時，管理層應考慮貴集團所承擔的風險和享有的報酬，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力，以及通過運用該權力而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這些因素並非完全可量化，需要綜合考慮整體交易的實質內容。</p> <p>由於涉及部分結構化主體的交易較為複雜，並且貴集團在對每個結構化主體的條款及交易實質進行定性評估時需要作出判斷，我們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和對其享有權益的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與評價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和對其享有權益的確認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評價有關結構化主體合併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 • 選擇各種主要產品類型中重要的結構化主體並執行了下列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查相關合同、內部設立文件以及向投資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以及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 — 分析結構化主體對風險與報酬的結構設計，包括在結構化主體中擁有的任何資本或對其收益作出的擔保、提供流動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評價管理層就貴集團因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擁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敞口、權力及對可變回報的影響所作的判斷； — 評價管理層就是否合併結構化主體所作的判斷。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和對其享有權益的確認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

獨立審計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涵蓋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和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行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使其實現公允反映，並設計、執行和維護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董事計劃對貴集團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審計師報告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香港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也執行以下工作：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審計準則要求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提請報表用戶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包括披露）、結構和內容，並評價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審計師報告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值得關注的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治理層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而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審計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審計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負責審計並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是陳少東。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3年3月29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利息收入		61,602,431	62,518,088
利息支出		(38,933,892)	(37,338,789)
利息淨收入	6	22,668,539	25,179,29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540,479	3,891,88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971,257)	(1,654,09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	2,569,222	2,237,797
交易(損失)/收益淨額	8	(224,543)	280,164
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	9	1,386,594	1,398,941
其他營業收入	10	65,408	98,163
營業收入		26,465,220	29,194,364
營業支出	11	(10,900,887)	(10,212,572)
資產減值損失	14	(9,052,879)	(8,677,995)
稅前利潤		6,511,454	10,303,797
所得稅費用	15	(403,979)	(1,674,073)
淨利潤		6,107,475	8,629,724
每股收益			
— 基本及稀釋(人民幣元)	16	0.29	0.43

刊載於第147頁至第27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2021年
淨利潤		6,107,475	8,629,724
其他綜合收益：			
後續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39	190,419	(3,362,294)
後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9	(1,521,539)	527,7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信用損失準備	39	1,122,614	(19,268)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39	-	160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39	(16,718)	1,952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225,224)	(2,851,707)
綜合收益總額		5,882,251	5,778,017

刊載於第147頁至第27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7	108,394,184	115,143,45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	16,074,856	27,730,508
拆出資金	19	18,333,936	9,262,262
衍生金融資產	20	1,211,516	676,154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942,723,216	937,906,589
金融投資：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120,542,087	102,377,6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投資		101,487,369	89,218,92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322,504,367	276,034,540
物業及設備	25	3,740,467	3,585,9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	13,105,211	10,923,356
使用權資產	27	4,024,889	3,921,702
其他資產	28	7,317,804	5,926,566
總資產		1,659,459,902	1,582,707,598
負債和權益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9	117,858,168	78,846,87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0	181,175,967	171,542,080
拆入資金	31	29,434,826	60,198,745
衍生金融負債	20	613,173	1,025,84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2	60,223,721	68,199,110
吸收存款	33	863,934,028	835,920,665
應交所得稅		1,124,939	1,224,898
已發行債券	34	276,680,991	242,598,064
租賃負債	35	4,229,676	4,047,564
其他負債	36	14,233,379	12,539,677
總負債		1,549,508,868	1,476,143,521

刊載於第147頁至第27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權益			
股本	37	17,762,000	17,762,000
其他權益工具	38	19,961,604	19,961,604
其他綜合收益	39	(3,038,853)	(2,813,629)
資本公積	40	10,732,077	10,732,077
盈餘公積	40	7,342,356	6,731,609
一般準備	40	20,245,453	19,496,787
未分配利潤	41	36,946,397	34,693,629
總權益		109,951,034	106,564,077
總負債及權益		1,659,459,902	1,582,707,598

李伏安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長

屈宏志
行長
執行董事

杜剛
主管財會工作
負責人

汪峰雷
會計機構負責人

(公司蓋章)

刊載於第147頁至第27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其他綜合收益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2022年1月1日餘額		17,762,000	19,961,604	(2,813,629)	10,732,077	6,731,609	19,496,787	34,693,629	106,564,077
本年權益增減變動金額：									
淨利潤		-	-	-	-	-	-	6,107,475	6,107,475
其他綜合收益	39	-	-	(225,224)	-	-	-	-	(225,224)
綜合收益總額		-	-	(225,224)	-	-	-	6,107,475	5,882,251
利潤分配									
— 提取盈餘公積	40	-	-	-	-	610,747	-	(610,747)	-
— 提取一般準備	40	-	-	-	-	-	748,666	(748,666)	-
— 發放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	41	-	-	-	-	-	-	(950,000)	(950,000)
— 對普通股股東的利潤分配	41	-	-	-	-	-	-	(1,545,294)	(1,545,294)
2022年12月31日餘額		17,762,000	19,961,604	(3,038,853)	10,732,077	7,342,356	20,245,453	36,946,397	109,951,034
2021年1月1日餘額									
2021年1月1日餘額		17,762,000	19,961,604	38,078	10,732,077	5,868,637	17,664,811	31,218,623	103,245,830
本年權益增減變動金額：									
淨利潤		-	-	-	-	-	-	8,629,724	8,629,724
其他綜合收益	39	-	-	(2,851,707)	-	-	-	-	(2,851,707)
綜合收益總額		-	-	(2,851,707)	-	-	-	8,629,724	5,778,017
利潤分配									
— 提取盈餘公積	40	-	-	-	-	862,972	-	(862,972)	-
— 提取一般準備	40	-	-	-	-	-	1,831,976	(1,831,976)	-
— 發放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	41	-	-	-	-	-	-	(950,000)	(950,000)
— 對普通股股東的利潤分配	41	-	-	-	-	-	-	(1,509,770)	(1,509,770)
2021年12月31日餘額		17,762,000	19,961,604	(2,813,629)	10,732,077	6,731,609	19,496,787	34,693,629	106,564,077

刊載於第147頁至第27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2021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6,511,454	10,303,797
調整項目			
資產減值損失		9,052,879	8,677,995
折舊及攤銷		1,628,498	1,398,491
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		(1,386,594)	(1,398,941)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7,071,366	8,095,150
交易損失／(收益)淨額		224,543	(280,164)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12,523,760)	(11,754,529)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62,733	141,067
處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長期資產的收益淨額		(1,735)	(351)
		10,739,384	15,182,515
經營資產的變動			
三個月以上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少／(增加)淨額		400,001	(100,000)
存放中央銀行存款減少／(增加)淨額		3,654,724	(3,436,163)
拆出資金增加淨額		(8,250,000)	(6,020,000)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減少／(增加)淨額		592,427	(6,472,344)
發放貸款和墊款增加淨額		(8,914,360)	(81,742,417)
其他經營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785,506)	2,689,770
		(13,302,714)	(95,081,154)
經營負債的變動			
向中央銀行借款增加淨額		38,495,000	7,300,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增加淨額		9,617,167	40,469,986
拆入資金(減少)／增加淨額		(30,709,771)	28,140,50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減少)／增加淨額		(7,928,876)	15,790,284
吸收存款增加淨額		23,284,538	73,863,374
其他經營負債(減少)／增加淨額		(747,347)	1,564,275
		32,010,711	167,128,425
所得稅前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9,447,381	87,229,786
支付的所得稅		(2,616,404)	(4,242,09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6,830,977	82,987,687

刊載於第147頁至第27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出售及投資到期收回現金		679,593,373	410,355,276
投資活動所獲收益		12,317,288	9,363,603
處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1,735	415
投資支付的現金		(756,288,734)	(495,219,913)
購買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868,759)	(569,635)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65,245,097)	(76,070,254)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375,201,325	405,497,295
償付債券本金所支付的現金		(341,457,290)	(389,013,679)
償付債券利息所支付的現金		(6,732,474)	(7,134,792)
向股東及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分配股利、利息所支付的現金		(2,495,294)	(2,459,770)
償付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1,110,336)	(1,011,499)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3,405,931	5,877,5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動的影響		1,250,374	(707,0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5(a)	(13,757,815)	12,087,892
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843,021	64,755,129
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b)	63,085,206	76,843,021
收取利息		61,905,848	62,373,588
支付利息(不包括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37,023,701)	(33,958,6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基本情況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於2005年12月30日在天津市正式成立。

本行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原銀監會」)批准持有B0017H112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天津市市場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1200007109339563營業執照。

於2020年7月16日，本行H股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為9668。

本行自2006年2月16日正式對外營業。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已在天津、北京、杭州、太原、成都、濟南、上海、深圳、南京、大連、廣州、長沙、石家莊、武漢、呼和浩特、蘇州、福州、合肥、鄭州、西安、長春、重慶、瀋陽、廈門、海口、青島、寧波、南寧、南昌、貴陽、昆明和香港等65個重點城市及特別行政區建立了36家一級分行(含蘇州、青島、寧波3家直屬和1家境外分行)、33家二級分行、245家支行。支行級以上分支機構314家，社區小微支行22家，正式開業機構網點總數達到336家。

本行的經營範圍包括：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發行金融證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買賣、代理買賣外匯；結匯、售匯業務；從事銀行卡業務；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及保險兼業代理；提供保管箱服務；從事衍生產品交易業務；證券投資基金託管、保險資金託管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業務；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渤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22年9月6日，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關於渤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覆》，渤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億元，由本行全資設立。渤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經批准的經營範圍為包括面向不特定社會公眾公開發行理財產品，對受託的投資者財產進行投資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資者非公開發行理財產品，對受託的投資者財產進行投資和管理；理財顧問和諮詢服務；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本行及本行的子公司合稱為「本集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其詮釋編製。本財務報表亦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的要求。

(2) 編製基礎

如後文會計政策中所述，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財務報表均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

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某些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執行並對財務報告中的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列報金額產生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不同。管理層在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判斷事項和主要未來不確定事項請參見附註4。

(3) 會計政策變更

除下列陳述外，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已於2022年度採用了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並於2022年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對業務的定義作出澄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不動產，廠房和設備：達到預期可使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虧損合同－履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經評估，本集團認為採用以上修訂對本集團本年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並無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1) 附屬公司及非控制性權益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之營運而承受或享有其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實體擁有控制權。當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僅考慮實質權力(由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

在本行個別財務報表中，本行採用成本法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對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損益，但取得投資時實際支付的價款或對價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除外。對子公司的投資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準備後在銀行財務狀況表內列示(附註3(14))。

(2)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管理層有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之實體。

合營公司是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或本行與其他方在合約上協議分享此項安排的控制權，並有權擁有其淨資產。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按權益法於財務報表入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記賬，並按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日期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之差額(如有)作出調整。其後，投資乃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收購後之淨資產變動及與投資有關之任何減值損失作出調整(見附註3(14))。收購日期超出成本之任何差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業績以及年內任何減值損失乃於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乃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之權益將減至零，除非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否則將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2)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損益，乃以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抵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據，在此情況下，則該等未變現虧損乃實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反之亦然），保留權益則不予重新計量。反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

若屬其他情況，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公司有共同控制權，其乃被視作出售於該被投資公司之全部權益，而其盈虧將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之日期仍保留在該前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3) 外幣折算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交易發生日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採用相關期間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通常於損益中確認。屬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附註3(5)），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在每一報告期末，境外經營實體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匯率折算成本集團列報貨幣。股東權益項目除「未分配利潤」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初始交易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利潤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則按當年加權平均的匯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處置境外經營實體時，應將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下列示的與該境外實體有關的累計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轉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存放中央銀行可隨時支取的備付金、期限短的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5)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通常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在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此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此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5) 金融工具 (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 (續)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本集團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進行評估，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本集團對可能導致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佈或金額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滿足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iii)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減值損失或利得及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iv)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類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 其他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

(v) 金融工具的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下列項目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外的信貸承諾等。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衍生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5) 金融工具 (續)

(v) 金融工具的減值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法反映下列各項要素：(i)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ii)貨幣時間價值；(iii)在報告期末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包括考慮續約選擇權）。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財務狀況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本集團基於金融工具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將金融工具劃分入三個風險階段，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金融工具三個風險階段的主要定義列示如下：

第一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確認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第二階段：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尚無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工具。需確認金融工具在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參見附註48(a)信用風險。

第三階段：在報告期末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工具。需確認金融工具在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計算上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歷史經驗根據財務狀況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方式參見附註48(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工具(續)

(v) 金融工具的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財務狀況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不抵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本集團催收到期款項相關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v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確定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本集團可進入的主要市場(如果沒有主要市場，則為最有利的市場)進行一個有秩序交易時，在該日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

本集團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且不扣除將來處置該金融資產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應從獨立來源獲取(如交易所、經紀商、行業協會、定價服務機構)，使用較審慎的買價、賣價或中間價。本集團應盡可能多的使用市價法進行公允價值評估，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實際發生的市場交易的價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5) 金融工具 (續)

(v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確定 (續)

對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適當的估值模型確定其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模型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參考第三方估值機構的估值結果等。本集團根據具體金融工具或交易策略的風險特性、流動性情況、交易對手風險及定價基礎選擇適當模型以確保真實、有效反映其公允價值。如果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分析，所用的折現率為合同條款及特徵在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在相關期間期末適用的市場收益率。如果參考第三方估值機構的評估結果時，應評估第三方估值機構的權威性、獨立性及專業性。如果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使用的參數將以相關期間期末的市場資料為準。

在估計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可能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構成影響的所有市場參數，包括但不限於無風險利率、信用風險、外匯匯率及市場波動。

本集團選擇市場參與者普遍認同，且被以往市場實際交易價格驗證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選擇與市場參與者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交易中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相一致的參數，並盡可能優先使用相關可觀察參數，在相關可觀察參數無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使用不可觀察參數。

(vi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或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放棄了或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工具(續)

(vi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續)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所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金融資產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之和。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已經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viii)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內列示：

-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6) 永續債

本集團根據所發行的永續債的合同條款及其所反映的經濟實質，結合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在初始確認時將這些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應歸類為權益工具的永續債，按照實際收到的金額，計入權益。存續期間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為利潤分配處理。按合同條款約定贖回永續債的，按贖回價格沖減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7)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具有以下特徵的金融工具或金融合約：

- 其價值隨着特定利率、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或利率指數、信用等級或信用指數、或其他變量的變動而變動；
- 不要求初始淨投資，或與對市場條件變動具有類似反應的其他類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淨投資；及
- 在未來某一日期結算。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確認，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負債。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利得和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套期會計

在初始指定套期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相關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並有正式的文件記錄套期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風險管理策略。其內容記錄包括載明套期工具、相關被套期項目或交易、所規避風險的性質，以及本集團如何評價套期工具抵銷被套期項目歸屬於所規避的風險所產生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的有效性。本集團預期這些套期在抵銷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同時本集團會持續地對這些套期關係的有效性進行評估，分析在套期剩餘期間內預期將影響套期關係的套期無效部分產生的原因。套期關係由於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該套期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沒有改變的，本集團將進行套期關係再平衡。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狀況下雖對風險提供有效的經濟套期，但因不符合套期會計的條件而作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處理，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符合套期會計嚴格標準的套期按照本集團下述的政策核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續)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套期，是指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該類現金流量變動源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或其組成部分有關的某類特定風險，且將影響本集團的損益。對於指定並合格的現金流量套期，套期工具利得或損失中屬於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屬於無效套期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

當被套期現金流量影響當期損益時，原已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損失轉入當期損益。當考慮再平衡後，套期關係不再滿足運用套期會計的標準，包括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終止或已被行使時，原已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利得或損失暫不轉出，直至被套期的預期交易實際發生。如果預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則原已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損失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8)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根據協議以一定價格向賣方購買並承諾將來以預定價格將該等金融工具轉售予原賣方的債券、貸款及票據。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根據協議以一定價格出售並承諾將來以預定價格回購該等金融工具的債券、貸款及票據。

買入返售的目標資產不予確認，支付款項(包括應計利息)作為應收款項於財務狀況表中列示，並按照攤餘成本計量。賣出回購金融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並按適用的會計政策計量。收到的資金(包括應計利息)在財務狀況表內作為負債列示，並按照攤餘成本計量。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相應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 物業及設備和在建工程

物業及設備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年的有形資產。

物業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詳見附註3(14))記入財務狀況表內。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去減值準備(詳見附註3(14))記入財務狀況表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9) 物業及設備和在建工程 (續)**

外購物業及設備的初始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費用。

在有關建造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前發生的與購建物業及設備有關的一切直接或間接成本，全部資本化為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於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對於構成物業及設備的各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壽命或者以不同方式為本集團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本集團分別將各組成部分確認為單項物業及設備。

對於物業及設備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物業及設備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符合物業及設備確認條件時計入物業及設備賬面價值，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物業及設備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報廢或處置物業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失或收益確定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在預計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即物業及設備原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後除以預計使用年限，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及折舊率分別為：

資產類別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折舊率
房屋和建築物	20年	5.00%	4.75%
租入物業及設備改良支出	使用年限或剩餘租賃年限孰低	—	—
經營設備	5年	—	20.00%
運輸工具	5年	5.00%	19.00%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10) 租賃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是否包含租賃。倘合約給予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a) 作為承租人

對於含有租賃組成部分的合同，在其初始或對其進行重估時，本集團基於每個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價格將合同的對價分攤至個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初步以成本計算，其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經調整於開始日期或之前的任何租賃付款，加上任何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拆卸及搬遷基礎資產或恢復基礎資產或其所在地原貌的估算成本，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

使用權資產其後由開始日期至使用權資產可使用年期終或租賃期終（以較早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按與物業及設備相同的基準釐定。此外，使用權資產定期因減值損失（如有）而減少，並就租賃負債的若干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初步按於開始日期未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利用租約內所含利率折現，或倘有關利率未能實時確定，則按本集團遞增借款利率折現。一般而言，本集團使用其遞增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下列各項：

- 固定付款額，及實質固定付款額；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利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算；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應付款項；及
- 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之採購權的行使價格、可選重續期的租賃付款（倘若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延期選擇權），以及提早終止租賃的罰款，除非本集團合理地確定不提早終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10) 租賃 (續)****(a) 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若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產生變動；倘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之估算金額出現變動，或倘本集團變更其會否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

當租賃負債在此情況下獲重新計量，須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歸零，則於損益入賬。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已選擇對租賃期在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或是低價值資產租賃，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本集團將與這些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b) 作為出租人

對於含有租賃組成部分的合同，在其初始或對其進行重估時，集團基於每個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價格將合同的對價分攤至個租賃組成部分。

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在租賃開始時決定各項租賃屬於融資租賃還是經營租賃。

為了對各項租賃進行分類，本集團對租賃是否轉讓基礎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進行整體評估。若屬該情況，則租賃屬於融資租賃，否則屬於經營租賃。作為該評估的部分，本集團考慮某些指標，比如租賃是否是資產經濟壽命的主要部分。

若本集團是中間出租人，則其對在整體租賃和分租賃下的權益單獨記賬。其參照整體租賃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參照基礎資產）評估分租賃的租賃分類。若整體租賃是本集團運用上述豁免的短期租賃，則其將分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若一項安排包括租賃和非租賃要素，則本集團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合約中的對價。

本集團以直線法在租期內將經營租賃下取得的租賃付款確認為收入，作為「其他營業收入」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1)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按法定使用年限使用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土地使用權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損失累計金額。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的減值損失按附註3(14)所載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12) 無形資產

本集團無形資產為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準備(附註3(14))記入財務狀況表內。本集團將無形資產的成本扣除殘值和減值準備後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壽命內攤銷。

各項無形資產的攤銷年限為：

計算機軟件及系統開發費

3 – 5年

(13)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是指本集團依法行使債權或擔保物權而受償於債務人、擔保人或第三方的實物資產或財產權利。抵債資產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按賬面價值及可收回淨額的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如抵債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資產被減記至可收回金額。

(14)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相關期間期末根據內部及外部信息對下列資產進行審閱，判斷其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主要包括：

- 物業及設備
- 在建工程
- 土地使用權
- 無形資產
- 長期股權投資等

對於使用年限不確定、不進行攤銷的非金融資產，本集團每年評估其減值情況。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14)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續)

現金產出單元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現金產出單元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的資產組成。本集團在認定現金產出單元時，主要考慮該資產組能否獨立產生現金流入，同時考慮管理層對經營活動的管理方式、以及對資產使用或者處置的決策方式等。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下同)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有跡象表明單項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本集團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如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性進行估計，本集團以該現金產出單元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是根據公平交易中銷售協議價格減去可直接歸屬於該資產處置費用的金額確定。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和折現率等因素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的，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

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過往期間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15) 職工福利

職工福利是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或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的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包括短期職工福利、離職後福利和其他長期職工福利等。

短期職工福利包括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職工福利費、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生育保險費、住房公積金、工會和教育經費、短期帶薪缺勤等。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短期職工福利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5) 職工福利(續)

本集團離職後福利計劃為設定提存計劃。設定提存計劃是本集團向獨立的基金繳存固定費用後，不再承擔進一步支付義務的離職後福利計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離職後福利主要是為員工繳納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和企業年金計劃，其中基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按照國家規定的基數和比例計算，企業年金按照員工上年度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根據社保規定或年金計劃計算應繳納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

(16) 所得稅

相關期間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中確認，但如果是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相關項目，則相關稅項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是按相關期間應稅所得，根據已執行或在相關期間期末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所得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所得稅的任何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納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與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跟這些資產與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也可以由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所得稅負債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數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納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所得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納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納稅實體有關，以及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的同一期間內轉回。

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暫時差異源自以下有限的例外情況：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納稅所得額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企業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以及投資於附屬公司(如屬應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暫時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只限於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16) 所得稅 (續)

已確認遞延稅額是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根據已執行或於報告期末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均不折現計算。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期末審閱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因分派股息而額外產生的所得稅是在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立時確認。

當期和遞延所得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當期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當期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 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結算該負債；或
-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這些資產與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納稅實體；或
 - 不同的納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要結算或大額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實現當期稅項資產和結算當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結算該負債。

(17) 財務擔保、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i) 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是指由發出人（「保證人」）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指定款項，以補償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債務人不能償付到期債務而產生的損失。如果本集團向客戶作出財務擔保，擔保的公允價值（即已收取的擔保費）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作為其他負債列示。遞延收入在擔保期內攤銷並於當期損益中確認為作出財務擔保的收入。

本集團對表外信貸承諾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特定債務人不能償付到期債務產生的損失，在預計負債中列示。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描述參見附註3(5)(v)。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17) 財務擔保、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續)

(ii) 其他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計量。本集團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

對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則本集團會將該潛在義務或現時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

(18)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本集團通過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資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資金的風險及回報，因此委託貸款及委託資金按其本金記錄為財務狀況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就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19) 收入確認

收入是本集團在日常活動中形成的、會導致股東權益增加且與股東投入資本無關的經濟利益的總流入。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19) 收入確認 (續)

與本集團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動相關的具體會計政策描述如下：

(i)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根據讓渡資金使用權的時間和實際利率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折讓或溢價攤銷，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異按實際利率基準計算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在報告期內按照金融資產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間或更短的期間（如適用）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該金融資產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會在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條款（如提前還款權、看漲期權、類似期權等），但不會考慮未來信用損失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項目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訂約方之間所支付或收取的所有費用、交易費用和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

已計提減值準備的貸款按照計算相關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計算利息收入。

(ii)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通過向客戶提供各類服務收取手續費及佣金。本集團確認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戶提供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並於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在時段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通過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進行的服務；或
- 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所進行的服務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其他情況下，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服務控制權時點確認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19) 收入確認 (續)

(iii)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可收取政府補助金且本集團可符合有關條件，則政府補助金會首先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所涉開支之補助金於相關開支產生之相同期間按系統性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收益。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補助金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其後於損益表按資產之可使用年限確認為其他收益。

(iv)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20) 支出確認

(i) 利息支出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佔用資金的時間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相應期間予以確認。

(ii)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21) 股利分配

於報告期期末後，經審議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利，不確認為報告期間期末的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單獨披露。

(22) 關聯方

(a) 如下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實施重大影響；或
- (iii) 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22) 關聯方 (續)

(b) 如下企業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與本集團同屬同一集團的企業(即集團內所有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間互為關聯方)；
- (ii)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集團內其他企業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同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方為第三方企業的合營企業，而另一方為同一第三方企業的聯營企業；
- (v) 企業與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職工利益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受(a)中所述的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 (vii) 受(a)(i)中所述個人重大影響的企業，或(a)(i)中所述個人為企業(或企業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是指在處理與企業的交易時有可能影響某人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信息所呈列各分部的金額，乃從為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各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信息當中識別出來。

個別重要的經營分部不會合併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的產品和服務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至監管環境的本質等經濟特性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分條件，則可以合併為一個報告分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及會計估計

編製過往財務信息時，本集團管理層需要運用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支出的金額產生影響。實際情況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1)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客戶的信用行為（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附註48(a)具體說明了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使用的參數、假設和估計技術。

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涉及眾多重大判斷，例如：

- 判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
- 選擇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適當模型和假設；
-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關於上述判斷及信息的具體信息請參見附註48(a)信用風險。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對沒有交易活躍的市場可提供報價的金融工具需要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採用市場的最新交易信息，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當前的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本集團制定的估值模型盡可能多地採用市場信息並盡少採用本集團特有信息。需要指出的是估值模型使用的部分信息需要管理層進行估計（例如信用和交易對手風險、風險相關系數等）。本集團定期審閱上述估計和假設，必要時進行調整。

(3) 所得稅

確定所得稅涉及對某些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所得稅準備。本集團定期根據更新的稅收法規重新評估這些交易的稅務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可抵扣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未來期間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暫時性差異時確認，所以需要管理層判斷獲得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的可能性。本集團持續審閱對遞延所得稅的判斷，如預計未來很可能獲得能利用的應納稅所得額，將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及會計估計 (續)

(4)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定期審查非金融資產，以確定其賬面值是否超過資產可收回金額。如果出現上述跡象，則計提減值損失。

由於可能不能可靠獲得資產單元(或資產單元組)的公開市價，因此可能不能可靠估計資產的公允價值。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需要對該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售價、相關經營成本以及計算現值時使用的貼現率等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會採用所有能夠獲得的相關資料，包括根據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所作出的有關售價和相關經營成本的預測。

(5) 折舊和攤銷

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和無形資產在考慮其殘值後，在預計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和攤銷。本集團定期審閱預計使用壽命，以確定將計入報告期間的折舊和攤銷費用數額。預計使用壽命是本集團根據對同類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預期的技術改變而確定。如果以前的估計發生重大變化，則會在未來期間對折舊和攤銷費用進行調整。

(6) 對投資對象控制程度的判斷

本集團按照附註3(1)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有關非保本理財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

本集團管理或投資非保本理財產品、信託計劃和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該類結構化主體，本集團主要評估其所享有的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整體經濟利益(包括直接持有產生的收益以及預期管理費)以及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本集團在該類結構化主體中的整體經濟利益佔比都不重大。同時根據法律和監管法規的規定，對於這些結構化主體，決策者的發起、銷售和管理行為需在投資協議中受到嚴格限制。因此，本集團認為作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責任人，無需將該類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下列為已頒布但未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新準則和解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會計政策的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與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2020)－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2022)－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生效日期已無限期 遞延

本集團未採用任何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修訂或解釋。

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利息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利息收入	972,867	1,009,50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利息收入	263,123	283,696
拆出資金利息收入	664,333	312,392
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 公司貸款和墊款	24,797,924	25,548,884
— 個人貸款	20,712,310	21,465,193
— 票據貼現	1,516,242	1,756,12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51,872	387,763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12,523,760	11,754,529
小計	61,602,431	62,518,088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2,853,687)	(2,102,75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利息支出	(5,740,662)	(5,544,708)
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624,212)	(577,466)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1,859,585)	(20,257,63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	(784,380)	(761,082)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7,071,366)	(8,095,150)
小計	(38,933,892)	(37,338,789)
利息淨收入	22,668,539	25,179,2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a) 收入和支出來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業務手續費	1,372,060	1,761,457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902,803	738,739
信貸承諾及資產管理手續費	425,453	349,691
託管業務手續費	400,290	501,052
顧問和諮詢費	188,593	401,420
銀行卡手續費	115,328	71,262
其他	135,952	68,267
小計	3,540,479	3,891,88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信息服務手續費	(702,598)	(1,386,952)
代理業務手續費	(85,821)	(79,141)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52,740)	(54,790)
諮詢服務手續費	(51,742)	(57,190)
銀行卡手續費	(42,120)	(49,548)
其他	(36,236)	(26,470)
小計	(971,257)	(1,654,09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569,222	2,237,7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續)

(b) 分拆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按時間點	按時段	按時間點	按時段
代理業務手續費	475,039	897,021	498,279	1,263,178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738	901,065	1,847	736,892
信貸承諾及資產管理手續費	30,712	394,741	29,113	320,578
託管業務手續費	-	400,290	-	501,052
顧問和諮詢費	-	188,593	-	401,420
銀行卡手續費	114,621	707	71,212	50
其他	12,090	123,862	12,608	55,659
合計	634,200	2,906,279	613,059	3,278,829

8 交易(損失)/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匯兌損失	(1,305,907)	(344,712)
衍生工具投資收益/(損失)淨額	894,876	(29,801)
債券所得收益淨額	302,744	293,309
貴金屬買賣損失淨額	(186,686)	(89,9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貸款和墊款收益淨額	76,403	21,581
股權投資所得(損失)/收益淨額	(5,973)	429,719
合計	(224,543)	280,164

9 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收益淨額	909,003	1,048,0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收益淨額	207,642	85,496
股息收入	48,000	15,600
處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淨收益	221,949	249,772
合計	1,386,594	1,398,9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政府補助	46,522	57,407
租金收入	8,484	14,534
久懸未取款項收入	7,957	3,686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淨額	391	396
其他	2,054	22,140
合計	65,408	98,163

11 營業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職工薪酬		
— 工資、獎金及津貼	4,130,074	4,150,239
— 社會保險費及企業年金	938,764	835,925
— 住房公積金	527,874	478,349
— 職工福利費	252,685	226,344
— 職工教育經費和工會經費	129,777	135,856
— 其他	263,723	216,166
小計	6,242,897	6,042,879
折舊與攤銷	1,628,498	1,398,491
稅金及附加	443,177	426,707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62,733	141,067
核數師報酬	6,243	5,250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2,417,339	2,198,178
合計	10,900,887	10,212,572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產生的租金費用為人民幣63百萬元及人民幣38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

於相關期間，董事及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註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住房公積金 及社會保險 費用	企業年金	其他福利	合計
執行董事							
李伏安	-	232	894	161	18	1	1,306
屈宏志	-	1,184	794	202	142	-	2,322
杜剛	-	947	657	139	90	-	1,833
趙志宏 (a)	-	947	1,479	202	142	-	2,770
李毅 (c)	-	64	56	51	20	-	191
非執行董事							
馮載麟	-	-	-	-	-	-	-
元微	-	-	-	-	-	-	-
葉柏壽	-	-	-	-	-	-	-
胡愛民	-	-	-	-	-	-	-
張雲集	-	-	-	-	-	-	-
王志勇 (e)	-	-	-	-	-	-	-
崔雪松 (d)	-	-	-	-	-	-	-
張喜芳 (f)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振華	350	-	-	-	-	-	350
遲國泰	350	-	-	-	-	-	350
牟斌瑞	350	-	-	-	-	-	350
謝日康	350	-	-	-	-	-	350
朱寧	350	-	-	-	-	-	350
岑紹雄 (b)	-	-	-	-	-	-	-
汪韜 (g)	350	-	-	-	-	-	350
監事							
王春峰	-	232	589	202	70	1	1,094
齊二石	350	-	-	-	-	-	350
刁欽義	350	-	-	-	-	-	350
許勇	350	-	-	-	-	-	350
馬書銘 (h)	-	531	1,419	202	142	1	2,295
合計	3,150	4,137	5,888	1,159	624	3	14,9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 (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註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住房公積金 及社會保險 費用	企業年金	其他福利	合計	
執行董事								
	–	226	–	196	97	2	521	
	–	854	596	196	74	3	1,723	
(c)	–	421	576	196	76	3	1,272	
	–	683	446	109	62	3	1,303	
非執行董事								
	–	–	–	–	–	–	–	
(d)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	–	–	–	–	–	–	–	
	–	–	–	–	–	–	–	
(e)	–	–	–	–	–	–	–	
(i)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535	–	–	–	–	–	535	
	534	–	–	–	–	–	534	
	535	–	–	–	–	–	535	
	535	–	–	–	–	–	535	
(g)	535	–	–	–	–	–	535	
	534	–	–	–	–	–	534	
監事								
	–	226	645	187	66	3	1,127	
	535	–	–	–	–	–	535	
	535	–	–	–	–	–	535	
	535	–	–	–	–	–	535	
(h)	–	399	244	83	55	3	784	
(j)	–	105	–	–	–	–	105	
(k)	–	469	848	72	33	–	1,422	
合計	4,813	3,383	3,355	1,039	463	17	13,07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本行於相關期間未向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補償或加盟獎勵。

根據國家有關規定，本行執行董事和部分監事的酌定花紅執行績效薪酬延期支付政策，延期支付期限一般不少於三年，上述金額中包含以往年度酌定花紅在本年度支付部分。

- 註：
- (a) 於2022年7月28日，趙志宏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 (b) 於2022年10月31日，岑紹雄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於2022年3月29日，李毅不再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 (d) 於2022年3月29日，崔雪松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 (e) 於2021年10月22日，王志勇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4月21日，王志勇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 (f) 於2022年4月21日，張喜芳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 (g) 於2022年10月31日，汪韜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 (h) 於2021年8月18日，馬書銘擔任本行職工監事。
 - (i) 於2021年3月29日，張秉軍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 (j) 於2021年3月31日，馮建寬不再擔任本行職工監事。
 - (k) 於2021年8月18日，范志貴不再擔任本行職工監事。

13 最高薪金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本行董事或監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6,469	5,993
酌定花紅	15,347	18,068
住房公積金及社會保險費用	770	695
企業年金	506	561
其他福利	53	26
合計	23,145	25,3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最高薪金人士 (續)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該等人士數目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港幣4,500,001元至港幣5,000,000元	2	–
港幣5,000,001元至港幣5,500,000元	1	3
港幣5,500,001元至港幣6,000,000元	1	–
港幣6,000,001元至港幣6,500,000元	1	–
港幣6,500,001元至港幣7,000,000元	–	1
港幣7,000,001元至港幣7,500,000元	–	–
港幣7,500,001元至港幣8,000,000元	–	1

該些人士並無收取任何獎勵聘金或離職補償金，也沒有放棄任何酬金。

14 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248)	(338)
拆出資金	13,098	21,043
發放貸款和墊款	8,123,815	7,515,545
金融投資	303,891	1,653,834
信貸承諾	(49,384)	(525,704)
其他應收款項	672,707	13,615
合計	9,052,879	8,677,9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5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當期稅項		2,516,445	2,981,592
遞延稅項	26(b)	(2,112,466)	(1,307,519)
合計		403,979	1,674,073

(b)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

	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稅前利潤		6,511,454	10,303,797
法定稅率		25%	2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627,864	2,575,949
不可抵稅支出		542,618	314,746
免稅收入	(i)	(1,529,756)	(977,317)
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支出抵扣		(237,500)	(237,500)
其他的影響		753	(1,805)
所得稅費用		403,979	1,674,073

(i) 免稅收入主要指中國國債及中國地方政府債利息收入和基金分紅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當期稅後利潤		6,107,475	8,629,724
減：本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當期宣告利息		(950,000)	(950,000)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當期稅後利潤		5,157,475	7,679,724
當期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a)	17,762,000	17,762,000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29	0.43

由於本行並無任何具有稀釋影響的潛在股份，所以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並無任何差異。

(a)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年初普通股股數	17,762,000	17,762,000
當年新增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762,000	17,762,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庫存現金		503,504	443,231
存放中央銀行			
— 法定存款準備金	(a)	62,453,533	65,845,978
— 超額存款準備金	(b)	45,085,427	48,243,464
— 財政性存款		320,029	582,308
小計		107,858,989	114,671,750
應計利息		31,691	28,472
合計		108,394,184	115,143,453

(a) 法定存款準備金為本行按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的存款準備金。本行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於各相關期間期末為：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7.5%	8.0%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6.0%	9.0%

本行子公司的人民幣法定存款準備金繳存比例按人行相應規定執行。上述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b) 超額存款準備金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主要用於資金清算用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存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12,019,090	13,449,264
小計	12,019,090	13,449,264
存放中國境外款項		
— 銀行	4,231,329	14,466,118
小計	4,231,329	14,466,118
應計利息	10,853	12,400
減：減值損失準備	(186,416)	(197,274)
合計	16,074,856	27,730,508

19 拆出資金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拆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14,244,440	8,170,000
— 其他金融機構	3,000,000	—
小計	17,244,440	8,170,000
拆放中國境外款項		
— 銀行	829,162	1,048,691
小計	829,162	1,048,691
應計利息	368,549	138,459
減：減值損失準備	(108,215)	(94,888)
合計	18,333,936	9,262,2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其價值隨特定利率、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等級、信用指數或其他類似變量的變動而變動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運用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遠期合約、掉期合約和期權合約。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是指上述的特定金融工具的金額，其僅反映本集團衍生交易數額，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

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名義金額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合約	203,353,923	34,495	(32,018)
貨幣掉期合約	34,618,545	635,722	(202,165)
貨幣遠期合約	52,699,856	471,433	(371,794)
貴金屬掉期	3,319,785	69,866	(7,196)
合計	293,992,109	1,211,516	(613,173)

	2021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合約	201,286,476	47,291	(38,405)
貨幣掉期合約	59,174,936	17,386	(356,177)
貨幣遠期合約	43,299,707	577,205	(521,346)
貴金屬掉期	2,748,971	6,134	(84,366)
期權合約	1,676,974	28,138	(25,548)
合計	308,187,064	676,154	(1,025,8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以攤餘成本計量：		
公司貸款和墊款	533,436,950	536,715,503
個人貸款		
— 個人住房和商業用房貸款	179,624,947	191,493,666
— 個人消費類貸款	104,693,328	103,737,632
— 個人經營性貸款	52,217,381	46,185,939
小計	336,535,656	341,417,237
應計利息	9,338,023	5,296,053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	(23,831,785)	(22,744,711)
小計	855,478,844	860,684,08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票據貼現	85,532,135	76,698,7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公司貸款和墊款	1,712,237	523,751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942,723,216	937,906,5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b) 發放貸款和墊款(未含應計利息)按客戶行業分布情況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有抵質押 貸款和墊款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87,018,161	19.54%	38,997,806
房地產業	92,621,820	9.68%	64,588,110
製造業	82,907,974	8.66%	42,923,287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60,278,167	6.30%	7,758,514
批發和零售業	35,853,747	3.75%	14,229,236
建築業	25,013,619	2.61%	13,398,839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2,309,380	1.29%	4,093,275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10,304,895	1.08%	861,100
採礦業	7,873,478	0.82%	83,490
金融業	7,355,225	0.77%	685,350
農、林、牧、漁業	3,242,134	0.34%	779,770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2,103,520	0.22%	666,366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2,070,561	0.22%	591,804
其他	6,196,506	0.62%	1,944,692
公司貸款和墊款小計	535,149,187	55.90%	191,601,639
個人貸款	336,535,656	35.16%	197,361,044
票據貼現	85,532,135	8.94%	85,532,135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7,216,978	100.00%	474,494,8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b) 發放貸款和墊款(未含應計利息)按客戶行業分布情況分析(續)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有抵質押 貸款和墊款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80,718,892	18.91%	43,672,995
製造業	100,507,008	10.52%	68,220,265
房地產業	75,817,353	7.94%	50,743,09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60,174,126	6.30%	8,385,579
批發和零售業	44,945,025	4.70%	26,799,020
建築業	26,574,895	2.78%	16,974,625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109,144	1.37%	6,040,052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9,554,863	1.00%	599,123
採礦業	8,745,021	0.92%	—
金融業	5,805,897	0.61%	813,149
農、林、牧、漁業	2,049,445	0.21%	220,900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1,577,679	0.17%	534,931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1,642,644	0.17%	607,355
其他	6,017,262	0.63%	2,028,410
公司貸款和墊款小計	537,239,254	56.23%	225,639,502
個人貸款	341,417,237	35.74%	205,677,804
票據貼現	76,698,756	8.03%	76,698,756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5,355,247	100.00%	508,016,0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b) 發放貸款和墊款(未含應計利息)按客戶行業分布情況分析(續)**

下表列示於相關期末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行業中，已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未含應計利息)及其相應的減值損失準備的詳細資料：

	2022年12月31日					
	已發生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年內計提的	年內
	信用減值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貸款和墊款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已發生信用	損失準備	核銷金額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489,632	(1,562,065)	(2,262,587)	(428,055)	(1,781,421)	574,563

	2021年12月31日					
	已發生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年內計提的	年內
	信用減值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貸款和墊款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已發生信用	損失準備	核銷金額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645,285	(1,491,461)	(846,091)	(708,298)	(630,825)	77,936
製造業	3,112,072	(597,904)	(724,159)	(1,503,984)	(730,842)	1,906,061

(c) 按地區分析(未含應計利息)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有抵質押 貸款和墊款
華北及東北地區	426,563,367	44.57%	182,666,759
華東地區	222,939,866	23.29%	115,582,945
華中及華南地區	224,585,557	23.46%	135,345,749
西部地區	83,128,188	8.68%	40,899,365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7,216,978	100.00%	474,494,8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c) 按地區分析(未含應計利息)(續)

	202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有抵質押 貸款和墊款
華北及東北地區	395,136,402	41.36%	181,452,426
華東地區	240,292,222	25.15%	126,241,782
華中及華南地區	232,967,007	24.39%	156,632,480
西部地區	86,959,616	9.10%	43,689,374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5,355,247	100.00%	508,016,062

地區劃分如下：

華北及東北地區包括總行、北京分行、天津分行、天津濱海新區分行、天津自貿試驗區分行、大連分行、呼和浩特分行、太原分行、石家莊分行、長春分行和瀋陽分行。

華東地區包括南京分行、杭州分行、濟南分行、上海分行、上海自貿試驗區分行、合肥分行、蘇州分行、青島分行、寧波分行和南昌分行。

華中及華南地區包括廣州分行、深圳分行、深圳前海分行、香港分行、長沙分行、武漢分行、福州分行、鄭州分行、廈門自貿試驗區分行、海口分行和南寧分行。

西部地區包括成都分行、西安分行、重慶分行、貴陽分行和昆明分行。

(d) 按抵押物類型分析(未含應計利息)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信用貸款	186,985,421	174,499,677
保證貸款	295,736,739	272,839,508
抵押貸款	307,784,561	303,198,889
質押貸款	166,710,257	204,817,173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57,216,978	955,355,2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e) 已逾期貸款(未含應計利息)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3個月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以上3年 以內(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3,962,900	2,446,864	2,097,070	140,669	8,647,503
保證貸款	4,415,882	992,612	2,432,171	727,104	8,567,769
抵押貸款	3,367,552	1,007,064	2,561,508	953,305	7,889,429
質押貸款	472,008	97,712	928,843	47,209	1,545,772
合計	12,218,342	4,544,252	8,019,592	1,868,287	26,650,473
估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1.28%	0.47%	0.84%	0.20%	2.79%

	2021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3個月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以上3年 以內(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3,983,672	1,900,715	1,465,311	97,860	7,447,558
保證貸款	8,968,902	2,434,814	1,363,615	1,215,744	13,983,075
抵押貸款	6,554,421	1,069,971	2,608,396	642,216	10,875,004
質押貸款	4,503,149	880,962	818,810	47,209	6,250,130
合計	24,010,144	6,286,462	6,256,132	2,003,029	38,555,767
估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2.51%	0.66%	0.65%	0.21%	4.03%

已逾期貸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以上(含1天)的貸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f) 貸款和墊款(未含應計利息)及減值損失準備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額
		— 未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 已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815,507,987	37,663,535	16,801,084	869,972,606
減：減值損失準備	(6,876,826)	(7,063,246)	(9,891,713)	(23,831,78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808,631,161	30,600,289	6,909,371	846,140,8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85,526,348	—	5,787	85,532,135

	2021年12月31日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總額
		— 未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 已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831,491,740	29,806,453	16,834,547	878,132,740
減：減值損失準備	(7,834,624)	(4,893,154)	(10,016,933)	(22,744,71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823,657,116	24,913,299	6,817,614	855,388,0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76,698,756	—	—	76,698,7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g)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合計
於1月1日	7,834,624	4,893,154	10,016,933	22,744,711
轉移：				
— 至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53,371	(149,697)	(3,674)	—
— 至整個存續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522,813)	522,813	—	—
— 至整個存續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19,415)	(659,719)	679,134	—
本年(轉回)/計提	(582,959)	2,456,695	4,799,384	6,673,120
轉出	—	—	(642,147)	(642,147)
收回	—	—	256,775	256,775
核銷	—	—	(5,220,329)	(5,220,329)
匯率變動及其他	14,018	—	5,637	19,655
於12月31日	6,876,826	7,063,246	9,891,713	23,831,78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合計
於1月1日	9,664,387	7,228,243	7,933,218	24,825,848
轉移：				
— 至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4,216	(34,216)	—	—
— 至整個存續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242,370)	242,370	—	—
— 至整個存續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43,298)	(3,026,328)	3,069,626	—
本年(轉回)/計提	(1,569,250)	483,085	8,641,457	7,555,292
轉出	—	—	(3,471,058)	(3,471,058)
收回	—	—	161,633	161,633
核銷	—	—	(6,316,008)	(6,316,008)
匯率變動及其他	(9,061)	—	(1,935)	(10,996)
於12月31日	7,834,624	4,893,154	10,016,933	22,744,7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 (續)**(g)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續)****(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合計
於1月1日	87,437	—	—	87,437
轉移：				
— 至整個存續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4,087)	—	4,087	—
本年(轉回)/計提	(15,559)	—	1,466,254	1,450,695
於12月31日	67,791	—	1,470,341	1,538,13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合計
於1月1日	127,184	—	—	127,184
本年轉回	(39,747)	—	—	(39,747)
於12月31日	87,437	—	—	87,4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將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且不減少發放貸款和墊款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h) 發放貸款和墊款的出售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獨立的第三方機構轉讓貸款和墊款金額共計人民幣734百萬元及人民幣160百萬元，轉讓價款分別為人民幣640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信託，並將信託受益權轉讓給投資者。2022年度，本集團已向特殊目的信託轉讓的信貸資產於轉讓日價值為人民幣865百萬元(2021年度：人民幣1,555百萬元)(附註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金融投資

	註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a)	120,542,087	102,377,6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b)	101,487,369	89,218,92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c)	322,504,367	276,034,540
合計		544,533,823	467,631,104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註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債券投資	(i)		
— 政府		1,046,144	3,424,829
— 政策性銀行		3,180,539	2,092,809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50,459	—
— 企業		7,625,284	7,650,373
小計		11,902,426	13,168,011
— 非上市		11,902,426	13,168,011
同業存單			
— 非上市		2,393,073	1,752,105
基金投資			
— 非上市		64,085,548	58,080,079
權益投資			
— 於香港境外上市		675,435	514,335
— 非上市		3,299,887	3,299,833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 非上市		38,185,718	25,563,274
合計		120,542,087	102,377,637

註： (i)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用於向中央銀行借款業務的質押(附註51(e))。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金融投資(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2月31日	
	註	2022年	2021年
債券投資	(i)		
— 政府		50,286,384	48,571,904
— 政策性銀行		36,424,630	31,292,651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0,422,032	5,505,633
— 企業		5,975	20,008
應計利息		1,146,008	1,018,191
小計		98,285,029	86,408,387
— 非上市		98,285,029	86,408,387
同業存單			
— 非上市		137,907	—
權益投資			
— 非上市	(ii)	3,064,433	2,810,540
合計		101,487,369	89,218,927

註： (i)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用於向中央銀行借款業務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質押(附註51(e))。

(ii)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確認的股利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8.0百萬元和人民幣15.6百萬元，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未處置該類權益工具投資，無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留存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金融投資 (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續)

註：(續)

(i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在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減值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 已發生信用		
於1月1日	76,558	—	10,000	86,558	
本年計提	46,096	—	—	46,096	
匯率變動及其他	(3)	—	—	(3)	
於12月31日	122,651	—	10,000	132,65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減值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 已發生信用		
於1月1日	42,501	—	30,000	72,501	
本年計提/(轉回)	34,057	—	(20,000)	14,057	
於12月31日	76,558	—	10,000	86,5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將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且不減少金融投資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金融投資(續)

(c)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2月31日	
	註	2022年	2021年
債券投資：	(i)		
— 政府及中央銀行		98,335,046	84,535,941
— 政策性銀行		63,788,989	58,441,663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568,534	1,518,517
— 企業		34,124,562	12,624,118
應計利息		2,857,510	2,422,815
小計		202,674,641	159,543,054
— 非上市		202,674,641	159,543,054
同業存單		1,956,247	957,663
應計利息		7,065	215
小計		1,963,312	957,878
— 非上市		1,963,312	957,878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125,598,008	123,246,580
應計利息		2,334,232	3,842,307
小計		127,932,240	127,088,887
— 非上市		127,932,240	127,088,887
減：減值損失準備	(ii)	(10,065,826)	(11,555,279)
合計		322,504,367	276,034,5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金融投資 (續)

(c)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續)

- 註： (i)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若干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用於向中央銀行借款業務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質押(附註51(e))。
- (i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減值	— 已發生信用 減值	
於1月1日	742,018	5,051,135	5,762,126	11,555,279
轉移：				
— 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減值	(118,262)	118,262	—	—
— 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減值	(24,541)	(2,401,803)	2,426,344	—
本年計提／(轉回)	313,039	349,798	(405,042)	257,795
轉出	—	—	(1,763,823)	(1,763,823)
匯率變動及其他	16,575	—	—	16,575
於12月31日	928,829	3,117,392	6,019,605	10,065,82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減值	— 已發生信用 減值	
於1月1日	1,247,621	3,725,889	4,945,739	9,919,249
轉移：				
— 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減值	(49,891)	(440,000)	489,891	—
本年(轉回)／計提	(451,965)	1,765,246	326,496	1,639,777
匯率變動及其他	(3,747)	—	—	(3,747)
於12月31日	742,018	5,051,135	5,762,126	11,555,2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對子公司的投資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渤海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	—

子公司的情況如下：

註冊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地點／ 主要經營地	法律形式	實收資本	持股比例／ 表決權比例	業務範圍
渤海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2022年9月6日	中國天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億元	100%	理財

24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12月31日		
	註	2022年	2021年
對聯營公司投資	(a)	—	—

註： (a) 下表載列的聯營公司對於本集團並非重大，為非上市企業實體，且無法取得市場報價：

名稱	權益／表決權比例 12月31日		成立／ 註冊地點	業務範圍
	2022年	2021年		
華泰汽車金融有限公司 (「華泰汽車金融」)	10%	10%	中國天津	汽車金融

下表載列不屬重大的本集團聯營公司資料：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於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內不屬重大的聯營公司的賬面價值	—	—
本集團分佔該等聯營公司業績的金額		
—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虧損	—	—
— 綜合虧損總額	—	—

(b)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就其在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言，本集團未確認人民幣97百萬元和89百萬元的損失金額，因為本集團在該損失方面沒有義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物業及設備

	房屋和 建築物	租入物業 及設備 改良支出	經營設備	運輸工具	在建工程	合計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3,875,984	732,466	1,467,777	82,155	363,813	6,522,195
增加	–	170,026	213,383	6,438	34,318	424,165
劃轉	–	–	3,596	–	(3,596)	–
處置	–	(10,133)	(33,400)	(1,393)	–	(44,926)
外幣折算差額	–	(432)	(474)	(21)	–	(927)
於2021年12月31日	3,875,984	891,927	1,650,882	87,179	394,535	6,900,507
於2022年1月1日	3,875,984	891,927	1,650,882	87,179	394,535	6,900,507
增加	–	166,452	294,576	5,839	206,428	673,295
劃轉	–	–	38,203	–	(38,203)	–
處置	–	(5,180)	(30,032)	(5,988)	–	(41,200)
外幣折算差額	–	1,146	1,637	57	–	2,840
於2022年12月31日	3,875,984	1,054,345	1,955,266	87,087	562,760	7,535,442
累計折舊						
於2021年1月1日	(1,170,096)	(630,097)	(1,027,244)	(64,604)	–	(2,892,041)
計提	(185,892)	(97,705)	(173,374)	(6,181)	–	(463,152)
處置	–	9,343	29,147	1,323	–	39,813
外幣折算差額	–	432	325	20	–	777
於2021年12月31日	(1,355,988)	(718,027)	(1,171,146)	(69,442)	–	(3,314,603)
於2022年1月1日	(1,355,988)	(718,027)	(1,171,146)	(69,442)	–	(3,314,603)
計提	(185,892)	(115,659)	(208,530)	(5,642)	–	(515,723)
處置	–	3,875	28,820	4,932	–	37,627
外幣折算差額	–	(1,146)	(1,076)	(54)	–	(2,276)
於2022年12月31日	(1,541,880)	(830,957)	(1,351,932)	(70,206)	–	(3,794,975)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2,519,996	173,900	479,736	17,737	394,535	3,585,904
於2022年12月31日	2,334,104	223,388	603,334	16,881	562,760	3,740,467

於各相關期間年末，房屋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按租約的剩餘年期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於中國內地持有		
— 中期租約(10至50年)	2,334,104	2,519,9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a) 按性質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資產減值準備	43,066,555	10,766,639	36,569,536	9,142,384
— 公允價值變動	6,255,915	1,563,979	5,508,869	1,377,217
— 應付職工薪酬	4,843,729	1,210,932	4,517,403	1,129,351
— 預計負債	477,053	119,263	521,039	130,260
— 其他	515,710	128,927	801,225	200,306
	55,158,962	13,789,740	47,918,072	11,979,5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公允價值變動	(2,366,625)	(591,656)	(3,826,772)	(956,693)
— 其他	(371,495)	(92,873)	(397,876)	(99,469)
	(2,738,120)	(684,529)	(4,224,648)	(1,056,162)
淨額	52,420,842	13,105,211	43,693,424	10,923,356

(b) 遞延所得稅變動情況

	資產減值準備 註(i)	公允價值 變動淨 (收益)／虧損 註(ii)	其他	遞延所得稅 資產淨結餘
2021年1月1日	7,732,980	(297,735)	1,229,373	8,664,618
在損益中確認	1,409,404	(226,538)	131,075	1,313,941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944,797	—	944,797
2021年12月31日	9,142,384	420,524	1,360,448	10,923,356
在損益中確認	1,624,255	108,233	5,801	1,738,289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443,566	—	443,566
2022年12月31日	10,766,639	972,323	1,366,249	13,105,2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續)

(b) 遞延所得稅變動情況 (續)

- 註： (i) 本集團對發放貸款和墊款及其他資產計提減值損失準備。然而，可用作稅前抵扣的減值損失金額是指按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符合中國所得稅法規規定的資產賬面總價值的1%及符合核銷標準並獲稅務機關批准的資產損失核銷金額。
- (ii)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於變現時計徵所得稅。

27 使用權資產

	房屋和建築物	其他	合計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5,639,878	27,009	5,666,887
增加	1,150,945	949	1,151,894
減少	(569,603)	(12,777)	(582,380)
外幣折算差額	(736)	(4)	(740)
於2021年12月31日	6,220,484	15,177	6,235,661
於2022年1月1日	6,220,484	15,177	6,235,661
增加	1,158,393	1,121	1,159,514
減少	(314,035)	(1,471)	(315,506)
外幣折算差額	4,200	8	4,208
於2022年12月31日	7,069,042	14,835	7,083,877
累計折舊			
於2021年1月1日	(1,683,026)	(7,107)	(1,690,133)
計提	(855,549)	(2,018)	(857,567)
減少	229,445	3,926	233,371
外幣折算差額	372	(2)	370
於2021年12月31日	(2,308,758)	(5,201)	(2,313,959)
於2022年1月1日	(2,308,758)	(5,201)	(2,313,959)
計提	(1,021,209)	(2,148)	(1,023,357)
減少	279,893	1,397	281,290
外幣折算差額	(2,957)	(5)	(2,962)
於2022年12月31日	(3,053,031)	(5,957)	(3,058,988)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3,911,726	9,976	3,921,702
於2022年12月31日	4,016,011	8,878	4,024,8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其他資產

	註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應收利息	(a)	3,177,740	2,005,270
土地使用權	(b)	399,986	414,711
預付款項		294,550	212,774
應收手續費		275,383	313,287
無形資產	(c)	232,534	174,293
押金及保證金		156,676	150,835
待清算款項		116,335	154,099
長期待攤費用		1,570	3,702
其他		2,736,676	2,497,595
小計		7,391,450	5,926,566
減：減值損失準備		(73,646)	—
合計		7,317,804	5,926,566

(a) 應收利息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應收利息產生自：		
金融投資	2,853,046	1,277,405
發放貸款和墊款	324,694	727,865
合計	3,177,740	2,005,270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應收利息僅包括相關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尚未收取的利息，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反映在相應金融工具的賬面餘額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其他資產 (續)

(b) 土地使用權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位於中國境內： 10年至50年	399,986	414,711

(c) 無形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成本		
於1月1日	601,397	515,276
本年增加	128,767	86,205
外幣折算差額	1,192	(84)
於12月31日	731,356	601,397
累計攤銷		
於1月1日	(427,104)	(368,259)
本年計提	(71,302)	(58,910)
外幣折算差額	(416)	65
於12月31日	(498,822)	(427,104)
賬面淨值		
於1月1日	174,293	147,017
於12月31日	232,534	174,293

29 向中央銀行借款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中期借貸便利	116,395,000	77,900,000
應計利息	1,463,168	946,876
合計	117,858,168	78,846,8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中國境內存放款項		
— 銀行	109,724,368	113,225,298
— 其他金融機構	68,070,508	55,767,056
小計	177,794,876	168,992,354
中國境外存放款項		
— 其他金融機構	1,954,566	1,139,921
小計	1,954,566	1,139,921
應計利息	1,426,525	1,409,805
合計	181,175,967	171,542,080

31 拆入資金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中國境內拆入款項		
— 銀行	9,320,174	27,092,932
— 其他金融機構	—	1,000,000
小計	9,320,174	28,092,932
中國境外拆入款項		
— 銀行	19,842,447	31,779,460
小計	19,842,447	31,779,460
應計利息	272,205	326,353
合計	29,434,826	60,198,7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中國境內		
— 銀行	60,199,095	66,834,971
— 其他金融機構	—	294,000
小計	60,199,095	67,128,971
中國境外		
— 銀行	—	999,000
小計	—	999,000
應計利息	24,626	71,139
合計	60,223,721	68,199,110

(b) 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債券	60,001,000	57,058,210
承兌匯票	198,095	11,069,761
小計	60,199,095	68,127,971
應計利息	24,626	71,139
合計	60,223,721	68,199,1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3 吸收存款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174,481,455	175,579,642
— 個人客戶	35,665,919	47,169,584
小計	210,147,374	222,749,226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戶	363,621,211	380,549,788
— 個人客戶	133,058,162	87,761,951
小計	496,679,373	468,311,739
保證金存款		
— 承兌匯票保證金	69,986,443	38,735,191
— 信用證及擔保保證金	30,018,666	33,111,255
— 保函保證金	5,819,685	4,498,172
— 其他	30,927,282	52,955,029
小計	136,752,076	129,299,647
財政存款	214,725	138,608
匯出匯票及應解匯款	80,147	89,937
應計利息	20,060,333	15,331,508
合計	863,934,028	835,920,665

34 已發行債券

12月31日			
	註	2022年	2021年
已發行同業存單	(a)	182,752,710	176,076,608
已發行金融債券	(b)	77,971,751	52,958,797
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	(c)	8,990,092	8,989,126
已發行中期票據	(d)	2,080,296	1,902,460
已發行次級債券	(e)	—	947,345
已發行存款證	(f)	2,901,899	—
小計		274,696,748	240,874,336
應計利息		1,984,243	1,723,728
合計		276,680,991	242,598,0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已發行債券(續)

- 註： (a) 已發行同業存單
- (i)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面值總額人民幣351,400百萬元的同業存單，為期1 – 12個月，實際年利率介乎1.40%至2.76%。
 - (ii)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面值總額人民幣374,570百萬元的同業存單，為期1 – 12個月，實際年利率介乎2.35%至3.28%。
 - (iii) 本集團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同業存單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81,394百萬元及174,787百萬元。
- (b) 已發行金融債券
- (i)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1日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5,000百萬元的3年期金融債券，票面年利率為2.95%。
 - (ii) 本集團於2022年2月22日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00百萬元的3年期金融債券，票面年利率為2.95%。
 - (iii) 本集團於2021年4月26日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00百萬元的3年期金融債券，票面年利率為3.53%。
 - (iv) 本集團於2021年4月6日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5,000百萬元的3年期金融債券，票面年利率為3.55%。
 - (v) 本集團於2020年8月18日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00百萬元的3年期金融債券，票面年利率為3.55%。
 - (vi) 本集團於2020年2月17日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8,000百萬元的3年期金融債券，票面年利率為3.24%。
 - (vii) 本集團於2020年1月13日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00百萬元的3年期金融債券，票面年利率為3.47%。
 - (viii)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金融債券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78,102百萬元及人民幣53,188百萬元。
- (c) 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
- (i) 本集團於2021年1月15日發行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9,000百萬元，期限為10年，票面年利率為4.40%。根據發行條款約定，對於上述10年期二級資本債券，本集團可以選擇在其第5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按面值全部贖回。
 - (ii)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8,819百萬元及人民幣9,060百萬元。
- (d) 已發行中期票據
- (i) 本集團香港分行於2021年11月3日發行3年期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票面金額為300百萬美元，票面年利率為1.50%。
 - (ii)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中期票據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920百萬元及人民幣1,870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已發行債券 (續)

註：(續)

(e) 已發行次級債券

- (i) 本集團於2012年7月20日發行15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950百萬元，票面年利率為5.68%。對於上述15年期次級債券，本集團可以選擇在其第10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按面值全部贖回。本集團已於2022年7月19日贖回該筆次級債券。
- (ii) 於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次級債券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63百萬元。

(f) 已發行存款證

- (i)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面值總額折合人民幣4,036百萬元的存款證，為期1 – 12個月，實際年利率介乎0.51%至5.98%。
- (ii) 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存款證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895百萬元。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發生應付債券本息逾期或其他違約事項。本集團未對上述債券設有任何擔保。

35 租賃負債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1年以內(含1年)	1,060,734	963,220
1年至2年(含2年)	929,425	883,479
2年至3年(含3年)	722,313	751,435
3年至5年(含5年)	1,027,635	1,007,109
5年以上	964,466	926,920
未折現租賃負債合計	4,704,573	4,532,163
租賃負債	4,229,676	4,047,564

36 其他負債

	註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5,306,376	1,562,943
應付職工薪酬	(a)	5,053,716	4,711,117
代收代付款項		1,420,609	4,033,774
其他應付稅項		840,974	827,887
預計負債	(b)	477,053	521,039
合同負債	(c)	226,967	165,263
其他		907,684	717,654
合計		14,233,379	12,539,6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其他負債(續)

(a) 應付職工薪酬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應付工資、獎金及津貼	4,610,923	4,354,559
應付養老保險及企業年金	20,076	14,112
應付其他社會保險	6,872	7,151
應付住房公積金	9,258	5,914
其他	406,587	329,381
合計	5,053,716	4,711,117

(b) 預計負債

	註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信貸承諾損失準備	(i)	434,809	478,795
預計訴訟損失		42,244	42,244
合計		477,053	521,039

(i)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信貸承諾損失準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合計
於2022年1月1日	477,637	520	638	478,795
本年(轉回)/計提 匯率變動及其他	(49,692) 5,398	239 -	69 -	(49,384) 5,398
於2022年12月31日	433,343	759	707	434,80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合計
於2021年1月1日	861,465	144,264	658	1,006,387
本年轉回 匯率變動及其他	(381,940) (1,888)	(143,744) -	(20) -	(525,704) (1,888)
於2021年12月31日	477,637	520	638	478,7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其他負債(續)

(c) 合同負債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現有合同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27百萬元和人民幣165百萬元。此金額代表預計來自代理、託管、擔保及承兌服務的未來可確定收益。本集團預期將於未來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

37 股本

已發行股本

於2022年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股本指已悉數繳足的股本。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已發行股本，已按面值為每股人民幣一元發行及已繳足的股本份數(千股)	17,762,000	17,762,000

38 其他權益工具

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a) 於2022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發行在外 金融工具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初始利率	發行價格	數量 (百萬股)	折合人民幣	到期日	轉股條件	轉換情況
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2019年9月11日	權益工具	4.75%	人民幣100元/張	200	20,000,000	永久存續	無	無
合計						20,000,000			
減：發行費用						(38,396)			
賬面價值						19,961,6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其他權益工具 (續)

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續)

(b) 主要條款

(i) 發行規模

本期債券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0億元。

(ii) 債券期限

本期債券的存續期與發行人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

(iii) 票面利率

本期債券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利率，自發行繳款截止日起每5年為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在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內以約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發行時的票面利率通過簿記建檔、集中配售的方式確定。

本期債券票面利率包括基準利率和固定利差兩個部分。基準利率為本期債券申購文件公告日前5個交易日(不含當日)中國債券信息網(或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認可的其他網站)公布的中債國債到期收益率曲線5年期品種到期收益率的算術平均值(四捨五入計算到0.01%)。固定利差為本期債券發行時確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債券發行時的基準利率，固定利差一經確定不再調整。

本期債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機制及其他贖回激勵。

(iv) 發行人有條件贖回權

本期債券發行設置發行人有條件贖回條款。發行人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本期債券。在本期債券發行後，如發生不可預計的監管規則變化導致本期債券不再計入其他一級資本，發行人有權全部而非部分地贖回本期債券。

(v) 受償順序

本期債券的受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處於高於本期債券順位的次級債務之後，發行人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之前；本期債券與發行人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破產法》後續修訂或相關法律法規對發行人適用的債務受償順序另行約定的，以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為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其他權益工具(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續)****(b) 主要條款(續)****(vi) 利息發放**

本期債券採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付息日為存續期內每年的9月16日，如遇法定節假日或休息日，則付息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順延期間應付利息不另計息。發行人有權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發行人在行使該項權利時將充分考慮債券持有人的利益。發行人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本期債券利息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派息除構成對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構成對發行人的其他限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派息，需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及時通知投資者。

(vii) 回售

投資者不得回售本期債券。

(viii) 減記條款

當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即發行人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發行人有權在報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並獲同意、但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期債券按照票面總金額全部或部分減記，促使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恢復到5.125%以上。在部分減記情形下，所有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期債券與發行人其他同等條件的減記型其他一級資本工具按票面金額同比例減記。在本期債券的票面總金額被全額減記前，發行人可以進行一次或者多次部分減記，促使發行人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恢復到5.125%以上。

當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發行人有權在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期債券按照票面總金額全部減記。其中，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1)中國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減記發行人將無法生存；2)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發行人將無法生存。當債券本金被減記後，債券即被永久性註銷，並在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其他綜合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後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於1月1日	(3,362,294)	–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253,891	(4,483,059)
減：遞延所得稅	(63,472)	1,120,765
於12月31日	(3,171,875)	(3,362,294)
後續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於1月1日	416,217	(111,526)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1,856,457)	714,594
於出售後轉至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172,120)	(10,936)
減：遞延所得稅	507,038	(175,915)
於12月31日	(1,105,322)	416,2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損失準備		
於1月1日	130,496	149,764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減值損失	1,496,791	(25,690)
減：遞延所得稅	(374,177)	6,422
於12月31日	1,253,110	130,496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於1月1日	–	(160)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本年收益	–	–
於出售後轉至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	213
減：遞延所得稅	–	(53)
於12月31日	–	–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於12月31日	(14,766)	1,9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儲備

(a) 資本公積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股本溢價	10,732,077	10,732,077

(b) 盈餘公積

本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按照當年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

本集團於2022年以及2021年分別提取了約為人民幣611百萬元以及人民幣863百萬元的法定盈餘公積金。

(c) 一般準備

根據財政部頒布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的相關規定，本行每年需從淨利潤中提取一般準備作為利潤分配，一般準備不應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行的一般準備餘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0,245百萬元及人民幣19,497百萬元。

41 未分配利潤

利潤分配

2023年3月29日，經董事會提議，本行擬進行的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如下：

- 按稅後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及
- 按風險資產餘額的1.5%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約為人民幣749百萬元。

上述利潤分配預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決議通過後方可生效。

根據本行於2022年5月16日召開的股東大會的決議案，股東批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 按稅後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按風險資產餘額的1.5%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約為人民幣1,832百萬元；及
- 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共計約為人民幣1,545百萬元。

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

本行於2022年9月16日宣告並派發2021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人民幣9.5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2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a) 本集團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證券公司和信託計劃管理的投資管理產品以及投資基金等。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價值及其在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相關資產負債項目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風險敞口	賬面價值	最大風險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投資	102,271,266	102,271,266	83,643,353	83,643,3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864,433	2,864,433	2,610,540	2,610,54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18,362,124	121,214,575	115,719,153	116,995,963
合計	223,497,823	226,350,274	201,973,046	203,249,8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2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b)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投資者權益主要指在該等結構化主體發行的投資產品中的投資以及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收取管理費收入。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直接持有投資及應收管理手續費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的資產賬面價值金額不重大。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上述結構化主體獲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89百萬元及人民幣1,262百萬元。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68,992百萬元及人民幣196,067百萬元。

(c) 本集團於年內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但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不享有權益的結構化主體：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1月1日後由本集團發起及發行但於12月31日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的總金額為人民幣87,121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1月1日後由本集團發起及發行但於12月31日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的總金額為人民幣133,527百萬元。

43 金融資產轉移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移給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體，這些金融資產轉移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移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確認上述資產。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信託，並將信託受益權轉讓給投資者。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及是否放棄了控制，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2022年度，本集團已轉出信貸資產於轉讓日的價值為人民幣1,599百萬元(2021年度：人民幣2,715百萬元)，上述信貸資產和拆出資金已完全終止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4 資本管理

本集團實施全面的資本管理，主要涵蓋監管資本、經濟資本和賬面資本的管理，具體包括資本合規管理、資本規劃、資本配置、資本考核等。

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目標水平是由監管要求，外部評級目標，以及本集團的風險偏好來決定的，從而保護客戶和其他債權人的利益，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並符合監管機構設定的資本要求。

本集團以原中國銀監會頒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監管規則計量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包括本集團境內外所有分支機構及金融機構類附屬子公司(不含保險公司)。

表內風險加權資產採用不同的風險權重進行計算，風險權重根據資產、交易對手信用、市場及其他相關風險確定，並考慮合格抵押和擔保的影響；表外風險加權資產也採用相同的方法計算，同時針對或有損失的特性進行了調整；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加權資產為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加權資產與信用估值調整風險加權資產之和；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根據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根據基本指標法計量。

原中國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於2018年底前達到《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的資本充足率要求。對於系統重要性銀行，銀保監會要求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低於8.5%，一級資本充足率不低於9.5%，資本充足率不低於11.5%。對於非系統重要性銀行，原中國銀監會要求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低於7.5%，一級資本充足率不低於8.5%，資本充足率不低於10.5%。報告披露期間內，本集團遵守了監管部門規定的資本要求。

本集團根據原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算下列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資本充足率。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及相關數據是依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為基礎進行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4 資本管理 (續)

本集團按照原中國銀監會頒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算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核心一級資本		
— 股本	17,762,000	17,762,000
—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10,752,077	10,752,077
— 盈餘公積	7,342,356	6,731,609
— 一般風險準備	20,245,453	19,496,787
— 其他綜合收益	(3,038,853)	(2,813,629)
— 未分配利潤	36,926,397	34,673,629
核心一級資本	89,989,430	86,602,473
核心一級資本調整項目	(4,362,055)	(2,454,831)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85,627,375	84,147,642
其他一級資本	19,961,604	19,961,604
一級資本淨額	105,588,979	104,109,246
二級資本		
—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8,990,092	9,397,688
—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7,535,448	5,997,063
二級資本扣除項目	—	—
二級資本	16,525,540	15,394,751
總資本淨額	122,114,519	119,503,997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1,061,879,062	967,783,914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06%	8.69%
一級資本充足率	9.94%	10.76%
資本充足率	11.50%	12.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5 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63,085,206	76,843,021
減：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76,843,021	64,755,1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額	(13,757,815)	12,087,892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庫存現金	503,504	443,231
存放中央銀行非限制性款項	45,085,427	48,243,46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842,673	27,107,635
拆出資金	1,653,602	1,048,691
合計	63,085,206	76,843,0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關聯方

本行的關聯方

(a) 本行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本行直接或間接持股5%或以上的股東，或在本行有權委派董事的股東。

對本行的持股比例：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20.34%	20.34%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16.26%	16.26%
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11.12%	11.12%
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9.49%	9.49%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9.49%	9.49%
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72%	7.72%
天津商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6.51%	6.51%

(b) 本行的子公司

有關本行子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23。

(c) 本行的聯營公司

有關本行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24。

(d)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可為自然人或法人，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的或共同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及附註46(a)所載本行主要股東或其控股股東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關聯方 (續)

關聯交易

(a) 定價政策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和正常業務程序進行，其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b) 與除子公司之外的關聯方(關鍵管理人員除外)之間的交易

(i) 與主要股東之間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收入	226,935	170,314
利息支出	12	51
營業支出	879	2,229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年末餘額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29,271	1,588,105
發放貸款和墊款	3,435,997	3,442,294
吸收存款	909	967
其他負債	55,488	13,556

(ii) 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支出	40,200	—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年末餘額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040,200	—
其他資產	27,55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關聯方 (續)

關聯交易 (續)

(b) 與除子公司之外的關聯方(關鍵管理人員除外)之間的交易(續)

(iii) 與聯營企業之間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支出	35	34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年末餘額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308	4,273

(iv) 與其他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收入	674,245	733,07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6,833	41,930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396	13,724
利息支出	615,718	81,077
營業支出	19,440	21,589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年末餘額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720,813	4,361,792
發放貸款和墊款	11,182,431	11,303,133
金融投資	2,482,700	3,178,452
衍生金融資產	220	1,40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6,254,659	4,062,382
吸收存款	1,925,303	1,117,170
衍生金融負債	3,230	4,706
已發行債券	3,306,630	1,658,349
其他負債	170,755	192,794
衍生金融工具 — 名義本金	2,427,621	10,517,000
銀行承兌匯票	321,881	30,000
保函	46,535	50,348
信用證	258,295	235,4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關聯方 (續)

關聯交易 (續)

(c) 關鍵管理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且有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揮和控制本行活動的人員，包括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以及高級管理人員。

(i) 與關鍵管理人員之間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收入	1	30
利息支出	35	44
<hr/>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年末餘額		
發放貸款和墊款	61	2
吸收存款	4,168	1,767

(ii)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的合計薪酬如下表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18,115	18,570

(iii) 董事、監事及高級職員貸款及墊款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年末未償還貸款金額合計	61	2
年內發放貸款最高金額合計	61	3,302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概無已到期但尚未支付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7 分部報告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按業務條線將業務劃分為不同的營運分部，從而進行業務管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已按與內部報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報，這些內部報送信息是提供給本集團管理層以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了下列報告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和墊款、貿易融資、存款服務、代理服務、財富管理服務、財務顧問與諮詢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個人理財和匯款服務等。

金融市場業務

該分部經營本集團的資金業務包括於銀行間市場進行同業拆借交易、回購交易、同業投資、債券投資和買賣。該分部還對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券。

其他業務

該分部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或以合理基準分配到某個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費用及經營業績是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是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對外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抵銷內部往來的餘額和內部交易。分部資本開支是指在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分部購入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所發生的支出總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7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營業收入					
對外利息淨收入/(支出)	9,130,494	16,809,139	(3,271,094)	-	22,668,539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2,905,573	(7,118,466)	4,212,893	-	-
利息淨收入	12,036,067	9,690,673	941,799	-	22,668,53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支出)	2,101,930	(88,774)	555,657	409	2,569,222
交易收益/(損失)淨額	249,632	46,201	(520,376)	-	(224,543)
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	235,470	731	1,102,393	48,000	1,386,594
其他營業收入	8,053	-	-	57,355	65,408
營業收入	14,631,152	9,648,831	2,079,473	105,764	26,465,220
營業支出	(5,188,775)	(4,659,844)	(818,284)	(233,984)	(10,900,887)
資產減值損失	(7,452,631)	(1,565,897)	(34,351)	-	(9,052,879)
稅前利潤/(虧損)	1,989,746	3,423,090	1,226,838	(128,220)	6,511,454
其他分部資料					
- 折舊及攤銷	638,914	711,066	72,373	206,145	1,628,498
- 資本性支出	309,430	344,373	43,154	99,837	796,794
2022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分部資產	806,072,805	352,253,744	473,088,596	14,939,546	1,646,354,6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05,211
資產合計					1,659,459,902
分部負債	769,772,700	175,686,164	594,827,740	9,222,264	1,549,508,868
負債合計					1,549,508,868
信貸承諾	326,071,164	15,507,356	-	-	341,578,5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7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營業收入					
對外利息淨收入/(支出)	9,605,099	18,276,985	(2,702,785)	–	25,179,299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1,395,949	(7,197,594)	5,801,645	–	–
利息淨收入	11,001,048	11,079,391	3,098,860	–	25,179,29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支出)	1,714,633	(728,530)	1,246,923	4,771	2,237,797
交易收益淨額	205,410	–	74,754	–	280,164
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	60,371	1,014	1,321,956	15,600	1,398,941
其他營業收入	3,848	–	–	94,315	98,163
營業收入	12,985,310	10,351,875	5,742,493	114,686	29,194,364
營業支出	(4,858,056)	(4,380,325)	(720,055)	(254,136)	(10,212,572)
資產減值損失	(4,794,199)	(2,177,934)	(1,705,862)	–	(8,677,995)
稅前利潤/(虧損)	3,333,055	3,793,616	3,316,576	(139,450)	10,303,797
其他分部資料					
– 折舊及攤銷	569,865	588,070	58,098	182,458	1,398,491
– 資本性支出	210,370	217,090	21,447	67,356	516,263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分部資產	780,401,259	355,630,122	421,581,978	14,170,883	1,571,784,24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23,356
資產合計					1,582,707,598
分部負債	756,583,866	143,558,114	568,490,854	7,510,687	1,476,143,521
負債合計					1,476,143,521
信貸承諾	287,738,872	11,039,187	–	–	298,778,059

(b) 地區分部

從地區角度，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分布在中國境內的以下四個地區：

華北及東北地區：總行、北京分行、天津分行、天津濱海新區分行、天津自貿試驗區分行、大連分行、呼和浩特分行、太原分行、石家莊分行、長春分行和瀋陽分行。

華東地區：南京分行、杭州分行、濟南分行、上海分行、上海自貿試驗區分行、合肥分行、蘇州分行、青島分行、寧波分行和南昌分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7 分部報告 (續)

(b) 地區分部 (續)

華中及華南地區：廣州分行、深圳分行、深圳前海分行、香港分行、長沙分行、武漢分行、福州分行、鄭州分行、廈門自貿試驗區分行、海口分行和南寧分行。

西部地區：成都分行、西安分行、重慶分行、貴陽分行和昆明分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華北及 東北地區	華東地區	華中及 華南地區	西部地區	分部間抵消	合計
營業收入						
對外利息淨收入	9,931,787	4,951,564	5,016,886	2,768,302	-	22,668,539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2,019,683	(355,240)	(518,444)	(1,145,999)	-	-
利息淨收入	11,951,470	4,596,324	4,498,442	1,622,303	-	22,668,53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542,684	668,611	181,421	176,506	-	2,569,222
交易(損失)/收益淨額	(665,643)	184,632	210,573	45,895	-	(224,543)
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	1,386,356	-	238	-	-	1,386,594
其他營業收入	33,562	21,139	4,901	5,806	-	65,408
營業收入	14,248,429	5,470,706	4,895,575	1,850,510	-	26,465,220
營業支出	(6,151,826)	(2,118,090)	(1,976,439)	(654,532)	-	(10,900,887)
資產減值損失	(6,367,720)	(796,930)	(1,353,243)	(534,986)	-	(9,052,879)
稅前利潤	1,728,883	2,555,686	1,565,893	660,992	-	6,511,454
其他分部資料						
- 折舊及攤銷	768,662	363,337	369,309	127,190	-	1,628,498
- 資本性支出	378,739	61,407	281,447	75,201	-	796,794
2022年12月31日						
	華北及 東北地區	華東地區	華中及 華南地區	西部地區	分部間抵消	合計
分部資產	1,197,892,062	271,482,932	265,824,609	85,245,444	(174,090,356)	1,646,354,6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05,211
資產合計						1,659,459,902
分部負債	1,106,128,200	268,294,638	263,107,092	84,069,294	(172,090,356)	1,549,508,868
負債合計						1,549,508,868
信貸承諾	127,979,354	93,406,426	95,042,492	25,150,248	-	341,578,5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本集團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操作風險。

本集團根據監管政策、市場環境和業務發展的最新變化，制定並不斷完善風險管理政策、限額體系、控制流程和信息系統，以對各類風險進行分析、識別、監控和報告。

本集團在下文主要論述上述風險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風險管理目標、計量及管理這些風險的政策及程序等。

風險管理體系

本集團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督促整改。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執行董事會的決議。

本集團對於所面臨的每一種主要風險，均建立一個由三道防線組成的風險防控體系，即各業務條線部門、事業部及各分支機構是風險管理的第一道防線，承擔風險管理的直接責任；風險管理條線各部門、資產負債管理部、內控合規部、辦公室（公共關係部）、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辦公室等部門是相應風險管理的第二道防線，承擔制定政策和流程，監測和管理風險的責任；審計部門是風險管理的第三道防線，承擔對第一道防線和第二道防線履職情況的審計責任。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本集團業務經營所面臨的最重大的風險之一。當所有交易對手集中在單一行業或地區時，本集團可能面臨較大風險。這主要是由於不同的交易對手會因處於同一地區或行業而受到同樣的經濟發展影響，而造成集中度風險。

本集團董事會承擔信用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並可授權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和綠色金融委員會履行其部分職責。本集團不斷完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和工具，管理流程逐步線上化、數字化，授信審批效率進一步提高，為全行業務發展提供戰略支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的計量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表外信貸承諾

本集團風險管理部、授信審批部、資產監控部和零售風險管理部共同負責各類授信業務，以及金融投資的信用風險管理。對於批發授信業務，本集團比照內部評級法的風險計量要求對客戶的違約風險和違約損失情況實施計量，並通過持續的數據監測、客觀驗證與表現評估不斷加以完善，豐富風險計量結果在信用風險管理體系中的實踐應用，積極探索本集團內部評級體系建設。對於零售授信業務，本集團結合自身業務特點及客戶結構，理性應用金融科技手段，不斷完善信用評分模型和對客戶歷史行為表現的數據挖掘和風險分析，從而逐步提升信貸準入、存量資產管理、資產分類和減值計提的有效性。

存放、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對於存放及拆放同業和買入返售業務，本集團將其納入對金融機構的綜合授信體系中，結合金融機構同業客戶的行內評級和客戶分類，對其規模實力、管理水平、行業地位、發展前景、外部環境、監管指標、與本集團的合作關係以及財務狀況等方面對金融機構進行定性、定量分析和綜合評價，在此基礎上進行授信審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的計量 (續)

債券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在投資銀行債券及企業債券、與客戶進行衍生金融產品交易前，本集團均需對債券發行主體、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潛在客戶(不含全額繳納保證金的客戶)進行信用評級。本集團還合理使用外部信用評級評估風險。

本集團從事的衍生品交易信用風險主要通過保證金存款、國債、本集團認可的定期存單質押以及銀行授信安排來降低。

在批准之前，資產負債管理部門負責對代客結售匯以保證金方式緩釋的業務核定潛在風險暴露比例。信用監督部門負責對具體業務進行審查，具體操作按業務管理辦法執行。

信用風險額度管理

貸款和墊款及表外信貸承諾

本集團按照審批意見為信貸客戶生效授信方案金額，根據審批的用信條件進行審查，監控授信方案金額使用情況。嚴控超金額或超條件用信的情況發生，對於客戶提供的擔保品，根據擔保品價值的變化凍結、調整授信方案金額。

債券投資和衍生交易

本集團根據授信批覆為金融機構啟用授信額度，並根據授信批覆以及風險敞口等相關信息，對同業客戶的債券投資和交易類額度進行監控，對非同業客戶的債券投資額度進行監控。

信用風險緩釋措施

抵質押物

在授信政策中，本集團對可接受的抵、質押物進行了專門的描述，並按照抵、質押物的性質及變現程度的不同規定了不同的抵、質押率，並對專業評估機構的資格等作出了專門的要求。本集團還通過信用風險管理系統對抵質押物及其權屬憑證實施嚴格管理，防範操作風險發生。

對於授信期間押品價格下降或數量減少，導致押品實際價值不符合抵(質)押率時，本集團將對所涉及的授信方案金額進行凍結，並要求客戶補充押品、保證金或歸還相對應的授信額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緩釋措施 (續)

抵質押物 (續)

對於房地產開發貸款，本集團按照相關監管要求，根據在建工程進度、續建成本、預期完工期限、售價及合理的折現率評估物業的抵押價值，以防止過度授信。對所接受的用於抵押的房地產，本集團均對其完工情況設定了最低要求。

本集團可接受的抵質押物包括金融質押品、房地產、應收賬款和其他押品，主要包括以下類型：

- 現金及其等價物
- 票據
- 股票
- 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
- 居住用房地產
- 商業用房地產
- 應收賬款
- 車輛
- 機器設備
- 存貨
- 資源資產
- 知識產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緩釋措施 (續)

總淨額結算安排

本集團與交易對手就衍生品交易訂立總淨額結算安排，以此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總淨額結算安排不一定會導致財務狀況表上資產及債務的抵銷，原因是交易通常按總額方式結算。然而，當交易對手發生違約時，所有借貸將被終止，並以淨額方式結算，以降低相關合約的信用風險。

衍生產品的結算方式主要依據國際互換和衍生產品協會的規定和本集團產品的特性，原則上採用結算風險最低的方法進行清算。

信貸承諾

信貸承諾的主要目的是確保客戶能夠獲得所需的資金。本集團在開出保函、信用證、銀行承兌匯票時作出了不可撤銷的保證，即本集團將在客戶無法履行其對第三方的付款義務時代其支付，本集團承擔與貸款相同的信用風險，進行該業務時嚴格按本集團相關規定進行審批。

本集團已將保證金作為風險緩釋措施之一，在辦理相關授信業務時，除對個別信譽良好的客戶外，收取一定金額的保證金以降低提供該項服務所承擔的信用風險。保證金金額依據客戶的信用水平，按承諾金額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減值及準備金計提政策

金融工具風險階段劃分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採取以下方式劃分階段以管理信用風險：

第一階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第二階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第三階段：金融資產違約並被視為信用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緩釋措施 (續)

減值及準備金計提政策 (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至少於每個財務狀況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本集團進行金融工具的損失階段劃分時充分考慮反映其信用風險是否出現顯著變化的各種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慮因素有監管及經營環境、內外部信用評級、償債能力、經營能力、貸款合同條款、還款行為等。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財務狀況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本集團分別從風險分類、風險逾期天數、內外部評級、違約概率、市場價格等信息判斷金融工具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當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本集團將該金融資產界定為已發生違約，一般來講，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被認定為違約。

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日評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此金融資產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信息：

- 債務人或發行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本集團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a) 信用風險** (續)**信用風險緩釋措施** (續)**減值及準備金計提政策** (續)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續)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 逾期超過90天。

上述標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金融工具，且與內部信用風險管理所採用的違約定義一致。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本集團根據上述階段劃分，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來計量金融資產損失準備。

預期信用損失是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三者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緩釋措施 (續)

減值及準備金計提政策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本集團通過預計未來各年中單個敞口或資產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來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這三者相乘並根據其存續（即沒有在更早期間發生提前還款或違約的情況）的可能性進行調整。本集團對於全生命周期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採用計算各期的預期信用損失，再將各期計算結果折現至財務狀況表日加總。預期信用損失計算中使用的折現率為初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是運用到期模型、以12個月違約概率推導而來。到期模型描述了資產組合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情況演進規律。該模型基於歷史觀察數據開發，並適用於同一組合和信用等級下的所有資產。上述方法得到經驗分析的支持。

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的違約風險敞口根據預期還款安排確定，不同類型的產品將有所不同。

- 對於分期還款以及一次性償還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根據合同約定的還款計劃確定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違約風險敞口，並針對預期借款人作出的超額還款和提前還款／再融資進行調整。
- 對於表外信貸承諾，違約風險敞口參數使用現期暴露法進行計算，通過財務狀況表日表外項目名義金額乘以信用轉換系數(CCF)得到。
- 本集團根據對影響違約後收回的因素來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損失率。不同產品類型的違約損失率有所不同。
- 對於擔保類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主要根據擔保物類型及預期價值、強制出售時的折扣率、收回時間及預計的收回成本等確定違約損失率。
- 對於信用類的金融資產，由於從不同借款人可收回金額差異有限，所以本集團通常在產品層面確定違約損失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緩釋措施 (續)

減值及準備金計提政策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在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時應考慮前瞻性經濟信息。

本集團每季度監控並覆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各期限下的違約概率及擔保物價值的變動情況。

預期信用損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如下：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與預期信用損失相關的關鍵經濟指標，如國內生產總值(GDP)、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採購經理指數(PMI)、廣義貨幣供應量(M2)、工業增加值、國房景氣指數等。本集團通過進行回歸分析確定這些經濟指標與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之間的關係，以確定這些指標歷史上的變化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之間的影響。本集團至少於每年對這些經濟指標進行預測，並提供未來一年經濟情況的最佳估計。

本集團在各宏觀經濟情景中使用的重要宏觀經濟假設包括固定資產投資額、工業經濟增加值、居民消費價格指數。

本集團建立了計量模型用以確定樂觀、中性、悲觀三種情形的風險權重。2022年度，本集團的樂觀情景權重為20%，中性情景權重為60%，悲觀情景權重為20%。本集團根據未來12個月三種情況下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計提第一階段的信用損失準備，根據未來存續期內三種情形下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計提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信用損失準備。

2022年度，本集團在評估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模型中所使用的前瞻性信息時充分考慮了新冠肺炎疫情對宏觀經濟及銀行業衝擊的影響。

管理層疊加

由於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存在固有限制，也未反映暫時性系統風險，本集團額外對減值準備進行增提，以應對潛在風險因素，提高本集團的風險抵補能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財務狀況表項目的信用風險敞口包括：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7,890,680	114,700,22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074,856	27,730,508
拆出資金	18,333,936	9,262,262
衍生金融資產	1,211,516	676,154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942,723,216	937,906,589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20,542,087	102,377,63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01,487,369	89,218,927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322,504,367	276,034,540
其他資產	6,204,440	4,642,370
小計	1,636,972,467	1,562,549,209
表外項目信用風險敞口包括：		
銀行承兌匯票	228,157,014	208,847,025
開出信用證	69,431,553	57,334,637
開出保函	28,227,940	21,141,709
信用卡透支承諾	15,507,356	11,039,187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254,657	415,501
小計	341,578,520	298,778,059
合計	1,978,550,987	1,861,327,2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ii) 金融資產信用質量分析 (未含應計利息)

	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7,858,989	-	-	107,858,989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092,672	-	157,747	16,250,419	(28,669)	-	(157,747)	(186,416)
拆出資金	17,873,602	-	200,000	18,073,602	(48,215)	-	(60,000)	(108,215)
發放貸款和墊款	815,507,987	37,663,535	16,801,084	869,972,606	(6,876,826)	(7,063,246)	(9,891,713)	(23,831,785)
金融投資	279,100,619	23,358,536	24,912,231	327,371,386	(928,829)	(3,117,392)	(6,019,605)	(10,065,826)
其他資產	6,278,086	-	-	6,278,086	(73,646)	-	-	(73,64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合計	1,242,711,955	61,022,071	42,071,062	1,345,805,088	(7,956,185)	(10,180,638)	(16,129,065)	(34,265,8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85,526,348	-	5,787	85,532,135	(67,791)	-	(1,470,341)	(1,538,132)
金融投資	100,341,361	-	-	100,341,361	(122,651)	-	(10,000)	(132,6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合計	185,867,709	-	5,787	185,873,496	(190,442)	-	(1,480,341)	(1,670,783)
信貸承諾	341,558,511	16,537	3,472	341,578,520	(433,343)	(759)	(707)	(434,8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信用質量分析(未含應計利息)(續)

	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4,671,750	-	-	114,671,750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7,757,635	-	157,747	27,915,382	(39,527)	-	(157,747)	(197,274)
拆出資金	9,018,691	-	200,000	9,218,691	(34,888)	-	(60,000)	(94,888)
發放貸款和墊款	831,491,740	29,806,453	16,834,547	878,132,740	(7,834,624)	(4,893,154)	(10,016,933)	(22,744,711)
金融投資	236,138,906	25,553,695	19,631,881	281,324,482	(742,018)	(5,051,135)	(5,762,126)	(11,555,279)
其他資產	4,642,370	-	-	4,642,370	-	-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合計	1,223,721,092	55,360,148	36,824,175	1,315,905,415	(8,651,057)	(9,944,289)	(15,996,806)	(34,592,1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76,698,756	-	-	76,698,756	(87,437)	-	-	(87,437)
金融投資	88,200,736	-	-	88,200,736	(76,558)	-	(10,000)	(86,5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合計	164,899,492	-	-	164,899,492	(163,995)	-	(10,000)	(173,995)
信貸承諾	298,766,955	7,927	3,177	298,778,059	(477,637)	(520)	(638)	(478,7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ii) 金融資產信用質量分析(未含應計利息)(續)

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比率信用質量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0.64%	16.68%	38.34%	2.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0.10%	不適用	99.61%	0.91%
信貸承諾	0.13%	4.59%	20.36%	0.13%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0.71%	17.96%	43.44%	2.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0.10%	不適用	100.00%	0.11%
信貸承諾	0.16%	6.56%	20.08%	0.16%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已逾期且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和墊款所對應的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391百萬元和人民幣13,013百萬元。本集團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和墊款所對應的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975百萬元和人民幣7,862百萬元。抵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樓宇、機器及設備等。抵押物的公允價值乃由本集團基於可用的最新外部估值，並根據處置經驗及現時市況調整後作出。

(iii) 經重組發放貸款和墊款

重組貸款指銀行由於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或無力還款而對借款合同還款條款作出調整的貸款。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重組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214百萬元和人民幣1,386百萬元。

(iv) 信用評級

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方法監控持有的債券組合風險狀況。債券評級參照債券發行機構所在國家主要評級機構的評級。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投資賬面價值(未含應計利息)按評級機構的評級分析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v) 信用評級(續)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未逾期未減值 評級		
– AAA	288,636,217	248,332,539
– AA – 至AA+	21,644,811	8,600,956
小計	310,281,028	256,933,495
已逾期已減值 評級		
– C	–	–
無評級	3,064,777	1,454,719
合計	313,345,805	258,388,214

(b) 市場風險(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商品風險和股票風險。其中，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簿經濟價值和整體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存在於本集團的交易賬簿與銀行賬簿中。交易賬簿記錄的是銀行以交易目的或規避交易賬簿其他項目的風險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頭寸。銀行賬簿記錄的是為管理銀行的流動性、監管儲備或使利潤最大化而持有的長期頭寸所形成的資產和負債，在通常情況下，銀行賬簿中的資產和負債將會持有到期。

董事會負責審批市場風險(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下同)管理的戰略、政策和程序，確定本集團可以承受的市場風險水平，督促高級管理層採取必要的措施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市場風險，並定期獲得關於市場風險性質和水平的報告，監控和評價市場風險管理的全面性、有效性以及高級管理層在市場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情況。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設立了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審核和監督市場風險的政策、程序以及工作流程的執行，並基於董事會制定的風險偏好設定市場風險限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續)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管理部內設置了市場風險管理團隊。該團隊獨立於交易部門，負責全行範圍內市場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並根據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保證本集團市場風險符合內部限額和外部監管的要求。

交易賬簿市場風險

限額管理

本集團對交易賬簿市場風險主要採用設定總體市場風險價值限額、基點價值限額、止損限額進行風險管理。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用於評估銀行在市場發生重大變化的極端不利情況下的虧損承受能力，如市場利率、匯率等市場風險要素及其相關性的劇烈變動、意外的政治和經濟事件或者幾種情形同時發生的情況。本集團定期進行市場風險壓力測試。

公允價值評估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是根據具體金融產品及金融產品交易策略的市場情況、風險因素、交易對手資質等情況對其金融產品進行定量分析。本集團定期對金融工具進行公允價值評估。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主要通過缺口管理、敏感性分析、久期分析等計量工具進行定量管理，保證銀行賬簿利率風險在風險偏好範圍內。

本集團根據各項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重定價現金流計算利率敏感性缺口，並進行情景分析，評估利率變化對銀行的影響。通過計算基點價值，評估利率波動一個基點對資產或負債市值的影響。

本集團對銀行賬簿利率風險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主要影響因素為基準利率和市場利率，也包含意外的政治和經濟事件或者幾種情形同時發生的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遵照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利率體系經營銀行業務。

本集團通過資產負債利率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及敏感性分析對利率風險進行管理。本集團規定了缺口、久期及利率敏感性的限額，定期進行監控以保證利率缺口在本集團規定的限額內。

(i) 本集團所承受的利率風險如下表所示。下表根據合同約定的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中的較早者，按本集團表內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予以分類列示：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8,394,184	535,195	107,858,989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074,856	10,853	15,864,135	199,868	-	-
拆出資金	18,333,936	368,549	9,840,205	6,529,658	1,595,524	-
衍生金融資產	1,211,516	1,211,516	-	-	-	-
發放貸款和墊款 (註(i))	942,723,216	9,338,023	440,924,692	369,508,433	106,100,138	16,851,930
金融投資 (註(ii))	544,533,823	27,570,084	153,706,816	77,146,417	229,564,747	56,545,759
其他	28,188,371	28,188,371	-	-	-	-
總資產	1,659,459,902	67,222,591	728,194,837	453,384,376	337,260,409	73,397,689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7,858,168	1,463,168	35,000,000	81,395,000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81,175,967	1,426,525	60,257,446	105,491,996	14,000,000	-
拆入資金	29,434,826	272,205	10,781,211	17,271,410	1,110,000	-
衍生金融負債	613,173	613,173	-	-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0,223,721	24,627	60,199,094	-	-	-
吸收存款	863,934,028	20,147,689	312,114,920	324,073,781	206,350,638	1,247,000
已發行債券	276,680,991	1,984,243	105,932,008	107,717,517	61,047,223	-
其他	19,587,994	15,358,319	268,176	587,905	2,458,219	915,375
總負債	1,549,508,868	41,289,949	584,552,855	636,537,609	284,966,080	2,162,375
資產負債缺口	109,951,034	25,932,642	143,641,982	(183,153,233)	52,294,329	71,235,3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續)

利率風險 (續)

(i) (續)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5,143,453	471,703	114,671,750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7,730,508	12,400	27,319,847	398,261	-	-
拆出資金	9,262,262	138,459	3,985,901	5,137,902	-	-
衍生金融資產	676,154	676,154	-	-	-	-
發放貸款和墊款 (註(i))	937,906,589	5,296,053	475,663,808	351,020,611	91,665,324	14,260,793
金融投資 (註(ii))	467,631,104	28,309,297	124,758,220	72,562,952	198,054,930	43,945,705
其他	24,357,528	24,357,528	-	-	-	-
總資產	1,582,707,598	59,261,594	746,399,526	429,119,726	289,720,254	58,206,49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78,846,876	946,876	17,600,000	60,300,000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71,542,080	1,409,805	60,725,875	90,316,400	19,090,000	-
拆入資金	60,198,745	326,353	31,612,656	26,952,133	1,307,603	-
衍生金融負債	1,025,842	1,025,842	-	-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8,199,110	71,139	68,035,411	92,560	-	-
吸收存款	835,920,665	15,422,174	343,932,219	219,867,067	255,452,205	1,247,000
已發行債券	242,598,064	1,723,728	73,772,490	103,251,463	63,850,383	-
其他	17,812,139	13,764,575	237,992	713,976	2,368,137	727,459
總負債	1,476,143,521	34,690,492	595,916,643	501,493,599	342,068,328	1,974,459
資產負債缺口	106,564,077	24,571,102	150,482,883	(72,373,873)	(52,348,074)	56,232,039

註：(i)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上列示為3個月內的發放貸款和墊款金額包括人民幣16,228百萬元及人民幣26,920百萬元的已逾期款項(扣除減值損失準備)。

(ii) 金融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ii) 利率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本集團稅前利潤及股東權益(不含稅務影響)的可能影響。在下表載列在假定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前提下，對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及權益(不含稅務影響)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結果。

	12月31日	
	2022年 (下降)/增長	2021年 增長/(下降)
稅前利潤變化		
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個基點	(838,913)	106,688
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個基點	838,913	(106,688)

	12月31日	
	2022年 增長/(下降)	2021年 增長/(下降)
權益變化(不含稅務影響)		
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個基點	62,771	962,025
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個基點	(62,771)	(962,025)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利率風險結構。有關的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為一年內本集團資產和負債的重新定價按年化計算對本集團稅前利潤和股東權益(不含稅務影響)的影響。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利率變動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非衍生金融工具；
-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利率變動100個基點是假定自期末起下一個完整年度內的利率變動；
-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
- 資產和負債組合併無其他變化；
- 其他變量(包括匯率)保持不變；及
- 不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及稅務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b) 市場風險(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續)**利率風險** (續)**(ii) 利率敏感性分析** (續)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利率變動導致本集團稅前利潤和股東權益(不含稅務影響)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估計結果不同。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由於匯率發生不利變動導致銀行遭受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是人民幣業務，此外有美元、港幣和其他少量外幣業務。

本集團控制匯率風險的主要原則是盡可能地做到資產負債在各貨幣上的匹配，並把匯率風險控制在在本集團設定的限額之內。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指導原則、相關的法規要求及管理層對當前環境的評價，設定匯率風險承受限額，並且通過合理安排外幣資金的來源和運用縮小資產和負債在貨幣上可能的錯配。

本集團對匯率風險進行監控，主要採用外匯敞口分析、情景模擬分析和壓力測試等方法計量、分析匯率風險，並通過限額管理實現對匯率風險的監測和控制。本集團資產負債管理部市場風險團隊負責對本集團整體匯率風險進行獨立監測、報告和管理。同時，本集團通過外匯掉期、外匯遠期等衍生金融工具對表內外匯風險敞口進行了有效管理，將本集團表內外外幣總敞口控制在較低水平。因此，期末外匯敞口對匯率波動不敏感，對本集團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潛在影響不重大。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各資產和負債於相應財務報告日的外幣匯率風險敞口分布，各原幣資產、負債和表外信貸承諾的賬面價值已折合為人民幣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續)

匯率風險(續)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匯率風險敞口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4,298,764	3,810,268	285,152	108,394,18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289,521	5,586,101	1,199,234	16,074,856
拆出資金	16,909,637	1,424,299	–	18,333,936
衍生金融資產	1,211,516	–	–	1,211,516
發放貸款和墊款	891,156,201	46,309,954	5,257,061	942,723,216
金融投資(註(i))	504,744,888	37,538,955	2,249,980	544,533,823
其他	27,735,833	375,051	77,487	28,188,371
總資產	1,555,346,360	95,044,628	9,068,914	1,659,459,902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7,858,168	–	–	117,858,16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79,158,725	1,599,194	418,048	181,175,967
拆入資金	3,892,617	18,678,913	6,863,296	29,434,826
衍生金融負債	598,442	–	14,731	613,17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0,223,721	–	–	60,223,721
吸收存款	807,203,607	54,329,039	2,401,382	863,934,028
已發行債券	272,881,539	3,799,452	–	276,680,991
其他	17,005,151	2,458,045	124,798	19,587,994
總負債	1,458,821,970	80,864,643	9,822,255	1,549,508,868
淨頭寸	96,524,390	14,179,985	(753,341)	109,951,034
表外信貸承諾	319,425,879	17,846,119	4,306,522	341,578,5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含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續)

匯率風險 (續)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2,147,355	11,884,558	1,111,540	115,143,45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252,356	17,169,761	1,308,391	27,730,508
拆出資金	8,214,270	1,047,992	–	9,262,262
衍生金融資產	676,154	–	–	676,154
發放貸款和墊款	860,547,501	74,458,884	2,900,204	937,906,589
金融投資 (註(i))	448,711,500	18,363,276	556,328	467,631,104
其他	24,252,593	64,656	40,279	24,357,528
總資產	1,453,801,729	122,989,127	5,916,742	1,582,707,59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78,846,876	–	–	78,846,87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70,401,048	175,433	965,599	171,542,080
拆入資金	3,423,312	52,545,828	4,229,605	60,198,745
衍生金融負債	1,025,842	–	–	1,025,84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8,199,110	–	–	68,199,110
吸收存款	707,696,923	126,790,772	1,432,970	835,920,665
已發行債券	240,691,553	1,906,511	–	242,598,064
其他	15,603,186	142,238	2,066,715	17,812,139
總負債	1,285,887,850	181,560,782	8,694,889	1,476,143,521
淨頭寸	167,913,879	(58,571,655)	(2,778,147)	106,564,077
表外信貸承諾	267,242,860	28,320,028	3,215,171	298,778,059

(i) 金融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採用集中管理模式，在董事會確定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指導下，由總行統一管理全行總體流動性風險。按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管理部門三個層面實施自上而下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建立全行參與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資產負債管理部作為流動性風險牽頭管理部門，負責擬定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流程，對流動性風險進行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以現金流缺口分析為基礎，通過日間頭寸管理、預警指標體系、限額管理等手段，並以壓力測試和應急演練相配套，加強市場預判，實施動態流動性風險管理，確保全行流動性風險處於風險偏好以內。本集團至少每年對上述辦法及監測方法進行一次審核。本集團建立並不斷完善全面、系統的負債業務管理和風險控制體系，持續提高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效率和水平。總行公司業務部、零售銀行業務部和金融市場業務部等管理部門及各分支機構遵照董事會及高管層確定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偏好、流程、限額和其他管理要求開展業務。

在日間頭寸管理方面，本集團以確保全行支付安全為原則，實施本外幣一體化管理，合理擺佈現金流以平衡流動性和收益性。在中長期流動性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強化監管比率和內部限額等流動性管理手段，定期監測各項預警指標，實施主動負債補充穩定資金來源，改善未來資產負債期限結構。監管指標主要包括流動性比例、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比例及流動性匹配率等核心監管指標，本集團針對上述指標制訂了規劃方案以指導業務發展，不斷改善監管指標；內部限額主要是司庫借款限額、債券質押限額和資產負債期限缺口限額，本集團通過對限額的監測和控制實現對各期限資產負債錯配的管理和調整。本集團加大客戶行為模型的建立和分析，對資產負債的現金流出和流入設定審慎的假設條件並運用到流動性管理模型中，通過監管比率和內部限額的監測、分析和處理，保證本集團流動性安全。

為應對資金市場波動及宏觀經濟環境變動帶來的潛在影響，本集團定期對壓力測試情景進行修訂，並對流動性風險進行壓力測試。通過引入內外部因素，模擬有價證券價格下跌、存款流失等因素，在不同程度的壓力情景下，測試未來7天、30天及90天的現金流缺口，實施銀行最短生存期管理，檢驗本集團對流動性風險的承受能力。本集團根據業務規模、複雜程度、風險水平和組織框架等制訂應急計劃，明確內部分工和應急流程，以確保本集團在危機情況下的流動性安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本集團根據實際風險管理需要按年度制定債券投資指引，定期評估和動態調整債券投資策略，通過內部限額明確業務質押債券上限，確保本集團可隨時變現的優質流動性資產規模充足，保證銀行有能力滿足潛在的流動性需求。本集團關注資產結構的調整優化，建立流動性儲備資產組合，實施資產投放節奏管理，重視業務到期資金的穩定回流。同時本集團不斷拓展多種負債渠道，積極加強金融債券發行、同業客戶關係管理和央行公開市場操作業務的參與程度，擴大同業授信，建立應急資金儲備，努力增加中長期穩定負債來源，提高本集團在市場流動性緊張情況下的融資能力。

到期日分析

本集團非衍生資產與負債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無期限 註(i)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2,480,893	45,913,291	-	-	-	-	-	108,394,18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15,815,774	50,021	-	200,082	-	8,979	16,074,856
拆出資金	140,000	-	4,381,151	5,588,894	6,591,417	1,632,474	-	18,333,936
發放貸款和墊款	3,634,331	14,821,264	74,171,163	93,637,086	339,878,507	247,493,216	169,087,649	942,723,216
金融投資(ii)	47,780,178	22,448,519	35,524,152	26,664,671	99,107,657	248,196,953	64,811,693	544,533,823
其他	28,188,371	-	-	-	-	-	-	28,188,371
總資產	142,223,773	98,998,848	114,126,487	125,890,651	445,777,663	497,322,643	233,908,321	1,658,248,38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5,414,438	20,484,500	81,959,230	-	-	117,858,16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4,017,471	37,702,763	5,731,569	-	17,209,882	106,514,282	-	181,175,967
拆入資金	-	-	5,408,155	5,451,901	17,463,876	1,110,894	-	29,434,82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60,123,982	99,739	-	-	-	60,223,721
吸收存款	-	214,829,199	48,315,715	59,717,462	332,995,323	206,798,380	1,277,949	863,934,028
已發行債券	-	-	30,143,095	76,347,007	107,847,846	62,343,043	-	276,680,991
其他	15,358,319	-	189,009	79,167	587,905	2,458,219	915,375	19,587,994
總負債	29,375,790	252,531,962	165,325,963	162,179,776	558,064,062	379,224,818	2,193,324	1,548,895,695
淨頭寸	112,847,983	(153,533,114)	(51,199,476)	(36,289,125)	(112,286,399)	118,097,825	231,714,997	109,352,6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到期日分析 (續)

	2021年12月31日							
	無期限 註(i)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5,869,888	49,273,565	-	-	-	-	-	115,143,45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7,077,130	200,072	49,297	404,009	-	-	27,730,508
拆出資金	177,258	444,579	1,609,026	1,842,198	5,189,201	-	-	9,262,2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12,933,724	4,339,909	77,398,039	105,845,584	330,560,020	232,892,985	173,936,328	937,906,589
金融投資 ⁽ⁱⁱ⁾	42,860,811	29,449,079	18,196,118	30,056,586	84,491,933	214,837,880	47,738,697	467,631,104
其他	24,357,528	-	-	-	-	-	-	24,357,528
總資產	146,199,209	110,584,262	97,403,255	137,793,665	420,645,163	447,730,865	221,675,025	1,582,031,444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4,711,304	3,382,035	60,753,537	-	-	78,846,87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108,320	40,431,521	20,573,028	90,891,508	19,537,703	-	171,542,080
拆入資金	-	-	15,219,659	16,623,697	27,047,786	1,307,603	-	60,198,74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57,596,429	10,509,747	92,934	-	-	68,199,110
吸收存款	-	220,109,553	64,479,607	63,040,040	222,361,627	264,651,887	1,277,951	835,920,665
已發行債券	-	-	10,603,838	64,103,217	104,040,626	63,850,383	-	242,598,064
其他	13,764,575	-	79,331	158,661	713,976	2,368,137	727,459	17,812,139
總負債	13,764,575	220,217,873	203,121,689	178,390,425	505,901,994	351,715,713	2,005,410	1,475,117,679
淨頭寸	132,434,634	(109,633,611)	(105,718,434)	(40,596,760)	(85,256,831)	96,015,152	219,669,615	106,913,765

註： (i)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期限金額是指存放於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發放貸款和墊款中的無期限金額包括所有已減值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的貸款和墊款。逾期一個月內的未減值發放貸款和墊款及投資歸入實時償還類別。投資項中無期限金額是指已減值或已逾期一個月以上的部分，股權投資亦於無期限中列示。

(ii) 金融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非衍生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

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根據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使用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未折現合同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		3個月	
		現金流量	1個月內			至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7,858,168	119,664,241	-	-	15,434,625	20,579,500	83,650,116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181,175,967	183,578,261	14,021,180	37,704,688	5,738,766	76,465	18,631,886	107,405,276	-
拆入資金	29,434,826	29,892,076	-	-	5,413,168	5,482,317	17,838,450	1,158,141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0,223,721	60,238,439	-	-	60,138,439	100,000	-	-	-
吸收存款	863,934,028	879,551,189	-	214,829,199	48,332,370	59,905,550	337,035,442	217,737,899	1,710,729
已發行債券	276,680,991	282,715,962	-	-	30,179,147	76,662,047	109,128,505	66,746,263	-
其他	19,587,994	20,062,891	15,358,319	-	240,356	99,720	720,657	2,679,372	964,467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1,548,895,695	1,575,703,059	29,379,499	252,533,887	165,476,871	162,905,599	567,005,056	395,726,951	2,675,196
信貸承諾	341,578,520	341,578,520	-	69,244,811	20,111,755	36,210,653	200,840,009	15,171,29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非衍生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 (續)

	2021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未折現合同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		3個月	
		現金流量	1個月內			至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78,846,876	78,846,876	-	-	14,711,304	3,382,035	60,753,537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171,542,080	175,198,685	-	28,160,230	12,370,796	20,630,707	92,319,978	21,716,974	-
拆入資金	60,198,745	60,350,771	-	-	15,225,293	16,647,274	27,160,997	1,317,207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8,199,110	68,268,439	-	-	57,622,786	10,552,133	93,520	-	-
吸收存款	835,920,665	856,982,519	-	220,109,553	64,514,635	63,223,329	224,930,303	282,424,919	1,779,780
已發行債券	242,598,064	249,285,395	-	-	10,621,126	64,413,375	105,381,805	68,869,089	-
其他	17,812,139	18,296,738	13,764,575	-	80,268	160,537	722,415	2,642,022	926,921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1,475,117,679	1,507,229,423	13,764,575	248,269,783	175,146,208	179,009,390	511,362,555	376,970,211	2,706,701
信貸承諾	298,778,059	298,778,059	-	14,424,968	27,669,279	45,822,954	204,346,400	6,514,458	-

上述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可能與非衍生金融工具的實際現金流量存在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

本集團以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掉期和貴金屬衍生合約，以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為貨幣掉期。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以淨額和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表內數字均為合同規定的未折現現金流。

	2022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合計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合約	9,214	430	8,242	2,676	20,562
貴金屬掉期合約	–	18,271	44,399	–	62,670
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貨幣掉期合約					
– 現金流入	17,975,461	5,685,000	10,293,218	–	33,953,679
– 現金流出	(17,932,153)	(5,704,299)	(9,959,443)	–	(33,595,895)

	2021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合計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合約	355	4,320	5,352	2,727	12,754
貴金屬掉期合約	(44,458)	6,134	(39,908)	–	(78,232)
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貨幣掉期合約					
– 現金流入	10,430,732	17,008,092	31,155,201	–	58,594,025
– 現金流出	(10,558,311)	(17,177,166)	(31,828,304)	–	(59,563,7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風險管理 (續)

(d)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操作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戰略風險和聲譽風險。

報告期內，本集團組織開展操作風險管理工具梳理分析，及時對指標進行更新完善；完成對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優化改造，簡化操作風險管理工具流程及風險事件報告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統籌開展全行現場檢查工作，實現現場檢查計劃、執行、監督工作有機聯動；開展專項評估工作，對相關業務制度、職責、流程、系統整改完善情況開展穿行性測試評估；開展系列培訓，積極營造良好的操作風險管理文化。

49 公允價值

(a) 公允價值確定方法和假設

本集團在估計公允價值時運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設：

(i) 債券及股權投資

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債券及股權投資，其公允價值是按相關期間期末的市場報價確定的。如果無市場報價，則使用估值模型，如現金流折現估算其公允價值。

(ii) 應收款項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折現率為相關期間期末的市場利率。

(iii) 已發行債券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

本集團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是按相關期間期末的市場報價確定或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折現率為相關期間期末的市場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9 公允價值 (續)**(a) 公允價值確定方法和假設** (續)**(iv) 衍生金融工具**

採用僅包括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衍生工具主要包括利率掉期、貨幣遠期及掉期、貨幣期權等。最常見的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模型，以及業內普遍採用的布萊爾－斯科爾斯的擴展版加曼－柯爾哈根模型。模型參數包括即遠期外匯匯率、外匯匯率波動率以及利率曲線等。

(b) 公允價值計量**(i)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衍生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及投資。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主要以市場利率計息，並主要於一年內到期。因此這些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大部分發放貸款和墊款按與中國人民銀行利率相若的浮動利率定價。因此，這些貸款和墊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衍生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列報。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期限較短或經常按市價重新定價等原因，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合理相若。

(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衍生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和吸收存款和已發行債券。

衍生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列報。已發行債券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於附註34中披露。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9 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該等工具於報告期末以持續經營為基礎計量，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層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層級：僅使用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使用第二層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致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層級：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當有可靠的市場報價時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當無法獲取公開市場報價時，本集團通過使用適當的估值模型、詢價或參考第三方估值機構的估值結果來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本集團根據具體金融工具或交易策略的風險特性、流動性情況、交易對手風險及定價基礎選擇適當模型以確保真實、有效反映其公允價值。本集團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採用詢價或參考第三方估值機構的估值結果，在參考第三方估值機構的估值結果時，會評估第三方估值機構的權威性、獨立性和專業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9 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層級(續)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持續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1,211,516	-	1,211,5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及墊款	-	1,712,237	-	1,712,2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票據貼現	-	85,532,135	-	85,532,1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	-	11,335,197	567,229	11,902,426
— 同業存單	-	2,393,073	-	2,393,073
— 基金投資	-	64,085,548	-	64,085,548
—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	30,662,845	7,522,873	38,185,718
— 權益投資	675,435	-	3,299,887	3,975,3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未含應計利息)	-	97,139,021	-	97,139,021
— 同業存單	-	137,907	-	137,907
— 權益投資	-	2,864,433	200,000	3,064,433
合計	675,435	297,073,912	11,589,989	309,339,336
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613,173)	-	(613,173)
合計	-	(613,173)	-	(613,1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9 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層級(續)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持續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676,154	—	676,1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及墊款	—	523,751	—	523,7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票據貼現	—	76,698,756	—	76,698,7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	—	12,600,782	567,229	13,168,011
— 同業存單	—	1,752,105	—	1,752,105
— 基金投資	—	58,080,079	—	58,080,079
—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	22,379,958	3,183,316	25,563,274
— 權益投資	514,335	—	3,299,833	3,814,1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未含應計利息)	—	85,390,196	—	85,390,196
— 權益投資	—	2,610,540	200,000	2,810,540
合計	514,335	260,712,321	7,250,378	268,477,034
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1,025,842)	—	(1,025,842)
合計	—	(1,025,842)	—	(1,025,8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9 公允價值 (續)
(c) 公允價值層級 (續)

下表列示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餘額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情況：

	2022年	轉入	轉出	本年利得或損失總額	新增、發行、出售和結算	2022年	對於年末
	1月1日	第三層級	第三層級				
							當年未實現
				計入損益	發行	結算	利得或損失
				綜合收益	出售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	567,229	-	-	-	-	-	567,229
-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3,183,316	-	-	-	-	(14,322)	7,522,873
- 權益投資	3,299,833	-	-	54	-	-	3,299,887
小計	7,050,378	-	-	54	-	(14,322)	11,389,989
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權益投資	200,000	-	-	-	-	-	200,000
合計	7,250,378	-	-	54	-	(14,322)	11,589,989
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9 公允價值 (續)

(c) 公允價值層級 (續)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技術及重要參數的質化及量化數據歸類於第三層級。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量化資料如下：

	於2022年 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567,229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現金流量
—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7,522,873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現金流量
— 權益投資	3,299,887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現金流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權益投資	200,000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現金流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9 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21年12月 31日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567,229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現金流量
—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3,183,316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現金流量
— 權益投資	3,299,833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現金流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權益投資	200,000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現金流量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0 委託貸款業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委託貸款業務，以其委託的資金發放委託貸款。本集團的委託貸款業務均不須本集團承擔任何信貸風險，本集團只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據委託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這些資產及負債，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手續費。由於委託資產並不屬於本集團的資產，未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多餘資金於吸收存款內反映。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委託貸款	26,636,754	29,314,061
委託貸款資金	26,636,754	29,314,061

51 承擔及或有事項

(a) 信貸承諾

本集團的信貸承諾包括貸款及信用卡承諾、承兌匯票、信用證及財務擔保。

本集團貸款承諾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尚未支用貸款額度及信用卡透支額度。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以保證客戶向第三方履行合約。承兌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均會同時與客戶償付款項結清。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原貸款合同到期日為1年以內	254,657	415,501
信用卡透支承諾	15,507,356	11,039,187
小計	15,762,013	11,454,688
銀行承兌匯票	228,157,014	208,847,025
開出信用證	69,431,553	57,334,637
開出保函	28,227,940	21,141,709
合計	341,578,520	298,778,0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1 承擔及或有事項 (續)**(a) 信貸承諾 (續)**

上述信貸承諾業務可能使本集團承擔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其或有損失並在必要時確認預計負債。由於有關授信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上述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信貸承諾計提預計負債為人民幣435百萬元及人民幣479百萬元。

(b) 信貸承諾風險加權金額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信貸承諾風險加權金額	62,706,781	52,113,951

信貸承諾風險加權金額指參照原中國銀監會發出的指引計算的金額。

(c) 資本支出承諾

本集團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已授權的資本支出承諾如下：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已訂約但未支付	381,455	502,916
已授權但未訂約	113,531	119,279
合計	494,986	622,195

(d) 未決訴訟和糾紛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正常業務經營中存在若干未決法律訴訟與索賠事項，根據法庭審理進程、外聘法律顧問的意見確認的訴訟損失準備餘額均為人民幣42.24百萬元。經向外聘專業法律顧問諮詢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與索賠的最終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2021年內，本集團與個別企業客戶因存單質押銀行承兌匯票業務發生糾紛，本集團已向公安機關報案。2022年內，本集團就此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截至本集團財務報表報出日，以上刑事、民事案件均尚在司法機關處理過程中。該案的結果以法院生效裁判文書為準，本集團認為上述糾紛的財務影響暫不能可靠計量。因此，於2022年12月31日未予計提相關預計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1 承擔及或有事項 (續)

(e) 抵押資產

用作擔保物的資產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投資證券	181,439,469	138,984,213
票據貼現	198,094	11,155,774
合計	181,637,563	150,139,987

本集團抵押部分資產用作回購協議、向中央銀行及同業借款的擔保物。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買入返售的票據業務。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已出售或再次抵押、但有義務到期返還的抵押資產。

52 本行財務狀況表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8,394,184	115,143,45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074,856	27,730,508
拆出資金	18,333,936	9,262,262
衍生金融資產	1,211,516	676,154
發放貸款和墊款	942,723,216	937,906,589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20,542,087	102,377,6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01,487,369	89,218,92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322,504,367	276,034,540
物業及設備	3,732,889	3,585,904
對子公司的投資	2,000,00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04,422	10,923,356
使用權資產	3,983,738	3,921,702
其他資產	7,334,059	5,926,566
總資產	1,661,426,639	1,582,707,5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2 本行財務狀況表 (續)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負債和權益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7,858,168	78,846,87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83,216,167	171,542,080
拆入資金	29,434,826	60,198,745
衍生金融負債	613,173	1,025,84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0,223,721	68,199,110
吸收存款	863,934,028	835,920,665
應交所得稅	1,117,603	1,224,898
已發行債券	276,680,991	242,598,064
租賃負債	4,185,409	4,047,564
其他負債	14,230,860	12,539,677
總負債	1,551,494,946	1,476,143,521
權益		
股本	17,762,000	17,762,000
其他權益工具	19,961,604	19,961,604
其他綜合收益	(3,038,853)	(2,813,629)
資本公積	10,732,077	10,732,077
盈餘公積	7,340,422	6,731,609
一般準備	20,245,453	19,496,787
未分配利潤	36,928,990	34,693,629
總權益	109,931,693	106,564,077
總負債及權益	1,661,426,639	1,582,707,598

53 期後事項

截至本報告批准日，本集團沒有需要披露的重大報告日後事項。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披露以下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1 流動性覆蓋率及槓桿率

(a) 流動性覆蓋率

	2022年 12月31日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平均
流動性覆蓋率(人民幣及外幣)	149.69%	131.01%

	2021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平均
流動性覆蓋率(人民幣及外幣)	155.13%	127.66%

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商業銀行流動性覆蓋率應當不低於100%。

(b) 槓桿率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槓桿率	5.43%	5.66%

根據原中國銀監會頒布並自2015年4月1日起施行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商業銀行的槓桿率不得低於4%。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流動性覆蓋率及槓桿率 (續)

(c) 淨穩定資金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可用的穩定資金	933,965,652	918,302,817
所需的穩定資金	913,963,270	875,039,639
淨穩定資金比例	102.19%	104.94%

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商業銀行淨穩定資金比例的最低監管標準為不低於100%。

以上流動性覆蓋率及槓桿率及淨穩定資金比例為根據原中國銀監會公佈的公式及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信息計算。

2 貨幣集中度

	2022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即期資產	95,044,628	3,424,896	5,644,018	104,113,542
即期負債	(80,864,643)	(1,601,012)	(8,221,243)	(90,686,898)
淨頭寸	14,179,985	1,823,884	(2,577,225)	13,426,644

	2021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即期資產	122,989,127	3,360,449	2,556,293	128,905,869
即期負債	(181,560,782)	(3,394,704)	(5,300,185)	(190,255,671)
淨頭寸	(58,571,655)	(34,255)	(2,743,892)	(61,349,802)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國際債權

本集團主要從事中國境內的業務經營，中國境外的一切第三方申索均視作國際債權處理。

國際債權包括發放貸款和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和金融投資。

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全部風險轉移後，構成國際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只有在申索擔保人所處國家與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銀行的境外分支機構提出，而該銀行的總行位於另一個國家的情況下，風險才會轉移。

	2022年12月31日		
	銀行	非銀行金融機構	合計
亞太地區(除南北美以外)	3,594,953	29,170,767	32,765,720
歐洲	1,482,363	629,111	2,111,474
南北美	1,492,738	744,351	2,237,089
其他	104,612	—	104,612
合計	6,674,666	30,544,229	37,218,895

	2021年12月31日		
	銀行	非銀行金融機構	合計
亞太地區(除南北美以外)	3,676,440	20,260,619	23,937,059
歐洲	484,378	241,517	725,895
南北美	14,009,872	23,204	14,033,076
其他	6,796	—	6,796
合計	18,177,486	20,525,340	38,702,826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已逾期貸款和墊款總額

	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達下列期間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 3至6個月(含6個月)	2,009,620	2,745,420
– 6個月至1年(含1年)	2,534,632	3,541,042
– 1年至3年(含3年)	8,019,592	6,256,132
– 3年以上	1,868,287	2,003,029
合計	14,432,131	14,545,623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 3至6個月(含6個月)	0.21%	0.29%
– 6個月至1年(含1年)	0.26%	0.37%
– 1年至3年(含3年)	0.84%	0.65%
– 3年以上	0.20%	0.21%
合計	1.51%	1.52%

組織架構圖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行主要組織及管理架構如下：

